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德信大街 8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
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

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2025 年 9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主要用于织造各类羊毛、羊绒类服装。服装作为大众消费必需品，其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形势、居民可支配收入以及消费习惯等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576.80 万元、2,662.68 万元、2,275.45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分别为 12.35%、9.00%、22.82%。近年来，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国际贸易政策变化等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服装及纺织行业市场波动较大。若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持续下滑或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羊毛、羊绒等，原材料主要由供应商从澳大利亚进口取得，主要原材料价格受自然气候、供需关系及羊毛羊绒储备、产业国政策、汇率变动等因素影响。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85.48%、86.66%、86.17%，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影响较大。若未来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公司在销售产品定价、成本控制等方面未能有效应对，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7,230.18 万元、11,145.71 万元、12,253.98 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96%、40.85%、45.38%。公司存货主要为羊绒、丝绒、毛绒混纺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产品，存货余额较大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如不能有效进行存货管理，将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周转能力下降，流动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此外，若原材料价格或产品价格大幅下降、下游需求波动或终端市场消费习惯变化，将导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或存货变现困难，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已逐步建立健全了与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相关的各项制度，包括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未来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经

	<p>营规模扩大及客户结构的调整，将对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假如公司的治理机制不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进一步完善，提升管理水平，公司存在一定的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的情况，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公司已经规范完毕个人卡收款等财务不规范事项，且相关内控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但若在未来经营过程中财务内控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可能会导致公司利益受损或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风险，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p>
产业转移风险	毛纺纱线行业是典型的劳动密集型产业，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持续攀升、人口红利逐渐消退，全球毛纺纱线产业链呈现出向东南亚、印度等劳动力成本洼地加速转移的趋势。若企业未能通过技术创新和设备升级提升产品竞争力，可能会面临客户流失、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政策变动风险	纺织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近年来，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先后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文件明确发展方向并提供政策支持，为纺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宏观环境。若未来行业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环保合规风险	纺织品印染加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程度的“三废”排放，随着国家对相关产业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公司排污治理成本将进一步提高。若未来公司不能始终严格执行在环保方面的标准，或操作人员不按规章操作，可能增加公司在环保治理方面的费用支出，导致公司面临一定的环境保护风险。
未全员缴纳社保及公积金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分别为432、487、527人，公司缴纳社保人数分别为237、276、284人，缴纳比例分别为54.86%、56.67%、53.89%；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可能因此存在支付相关费用及被处罚的风险。
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目前使用的部分房屋建筑物尚未取得房产证书，占公司总房产面积的30.55%，主要用途系仓储、生产、食堂等。公司与主管部门积极沟通，已取得所有房屋建筑物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依然存在房产证无法办理的风险。
公司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房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部分经营场所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占总经营面积比例较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部分租赁物业尚未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如因公司租赁房产存在权属瑕疵或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等原因，导致公司无

	法继续使用或被主管政府部门处罚，公司部分生产经营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	-------------------------------------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 基本信息	1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1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27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4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5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7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9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1
1.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8
三、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0
四、 经营合规情况.....	64
五、 商业模式	69
六、 创新特征	70
七、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74
八、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8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9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9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90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90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91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92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92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94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94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7
一、 财务报表	97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09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09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9
(二) 会计期间.....	110
(三) 营业周期	110
(四) 记账本位币	110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110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10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12
(八)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14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14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14
(十一) 金融工具	115
(十二) 公允价值计量.....	120
(十三) 应收票据	121
(十四) 应收账款	121
(十五) 应收款项融资.....	122
(十六) 其他应收款	122
(十七) 存货	123
(十八) 合同资产	124
(十九)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24
(二十) 长期股权投资.....	126
(二十一) 固定资产	129
(二十二) 在建工程	129
(二十三) 借款费用	130
(二十四) 使用权资产.....	131
(二十五) 无形资产	131
(二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133
(二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34
(二十八) 合同负债	134
(二十九) 职工薪酬	134
(三十) 租赁负债	135
(三十一) 预计负债	136
(三十二) 股份支付	136
(三十三) 收入	137
(三十四) 合同成本	140
(三十五) 政府补助	141
(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
(三十七) 租赁	143
(三十八)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45
(三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45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46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47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65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90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01
十、 重要事项	207
十一、 股利分配	208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08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11
第六节 附表	212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12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14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18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21
一、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21
二、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22
三、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3
四、 主办券商声明	224
五、 律师事务所声明	226
六、 审计机构声明	227
七、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28
第八节 附件	229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德信羊绒、股份公司、公司	指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信有限、有限公司	指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智皓	指	济南智皓经济贸易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禹城德茂	指	禹城德茂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禹城德聚	指	禹城德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禹城德泉	指	禹城德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德花式纺织	指	山东信德花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德楷商贸	指	山东德楷商贸有限公司
德之慧	指	山东德之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德之睿	指	山东德之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德翰盛	指	盐城德翰盛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会	指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工信厅	指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专业释义		
混纺	指	采用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种类纤维混纺成纱线
半精纺	指	介于精纺和粗纺之间的一种纺纱工程
粗纺	指	不经过精梳工序的纺纱工艺
精纺	指	通过精梳工序的纺纱工艺，纺成的纱线纤维平行，伸直度高，条干均匀光洁
白厂丝	指	即生丝，桑蚕茧通过缫丝厂机器加工后得到的工业用丝
美利奴羊毛	指	泛指美丽诺细毛羊所产的羊毛
养生处理	指	在纺纱前对纤维进行预处理的方法，旨在改善纤维的性能，提高纱线的质量和可纺性
针梳	指	用针排式罗拉牵伸对长纤维进行顺直、平行、梳理、并合、牵伸的工艺
精梳	指	把棉、毛、丝纤维加工成织物前，用精梳机将纤维中的杂质和粗短纤维排除的工艺
和毛	指	把各批品质和色泽相近而又有差异的毛纺原料按工艺要求均匀混合的过程

OEKO-TEX Standard 100	指	1992 年 OEKO-TEX 国际环保纺织协会制定的标准认定，旨在检测纺织品的有害物质以确定它们的安全性
GOTS	指	全球有机纺织品标准，确保有机纺织品从收获、到原材料、到加工以及到最后产品包装的规范性，以便给最终的消费者带来可信赖的产品
GRS	指	纺织服装全球回收标准，针对废旧纺织品回收再生纤维使用的第三方认证标准
OCS	指	认证有机物含量标准，适用于所有含有 5%-100% 有机原料的非食品产品，能够被证实最终产品中的有机原料含量
RWS	指	负责任羊毛标准，由国际环保纺织协会（Textile Exchange）制定，旨在确保羊毛来自于尊重动物福利、注重土地管理和可持续发展的来源
RAS	指	负责任的羊驼标准，一项旨在解决羊驼供应链和羊驼纤维材料从认证农场到最终产品的监管链中的动物福利问题的国际自愿标准
HIGG FEM	指	美国可持续服装联盟（SAC）开发的评估工具，旨在标准化评估工厂的环境绩效，减少服装和鞋类产品对环境的影响
HIGG FSLM	指	工厂社会和劳工模块，致力于为全球价值链员工促进安全、公平的社会和劳工条件的工具
柞蚕丝	指	以柞蚕所吐之丝为原料缫制的长丝
SFA	指	可持续纤维联盟推出的标准认定，主要针对羊绒行业，特别是山羊绒的福利生产、人道屠宰以及加工和运输的监管链要求
BCI 棉	指	通过良好棉花发展协会（Better Cotton Initiative，简称 BCI）认证的可持续棉花
定纺产品	指	是指客户来订单后，根据客户要求进行的生产，排产时产品有订单支持
备货产品	指	是指公司根据经验，在市场研究基础上并结合实际销售情况进行的备货生产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74784130XE	
注册资本 (万元)	1,933.048	
法定代表人	崔健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市中街道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 8 号	
电话	0534-2128610	
传真	--	
邮编	251200	
电子信箱	cndashing@cndashing.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马正齐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17	纺织业
	C172	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
	C1721	毛条及毛纱线加工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1	耐用消费品与服装
	131112	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
	13111213	纺织品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17	纺织业
	C172	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
	C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面料印染加工；服装制造；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饰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德信羊绒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9,330,48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崔健	7,732,192	40.00%	是	是	否	0	0	0	0	1,933,048
2	济南智皓	6,072,906	31.42%	否	是	否	0	0	0	0	2,024,302
3	万建民	2,456,248	12.71%	是	否	否	0	0	0	0	614,062
4	禹城德茂	1,867,306	9.66%	否	是	否	0	0	0	0	622,435
5	禹城德聚	679,020	3.51%	否	是	否	0	0	0	0	226,340
6	禹城德泉	522,808	2.70%	否	是	否	0	0	0	0	174,269
合计	-	19,330,480	100.00%	-	-	-	0	0	0	0	5,594,456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当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1,933.048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9.07	2,586.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07.33	2,388.35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公司 2025 年 5 月 31 日归属于申报挂牌公司的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5.18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
满足《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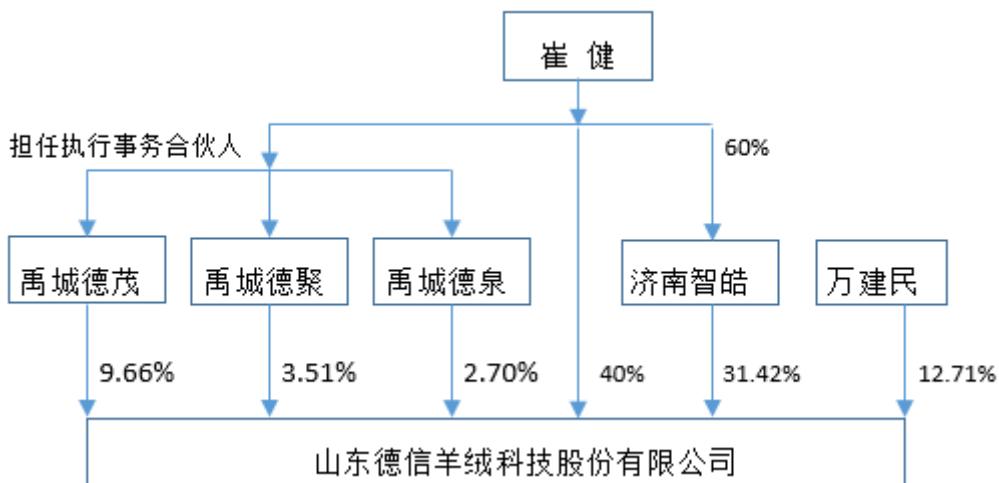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第二项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崔健直接持有公司 773.2192 万股股份，占比 4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崔健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 年 10 月 9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1 年 9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山东滨州毛纺织总公司业务员；1999 年 5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9 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第三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崔健直接持有公司 40% 表决权，并通过济南智皓、禹城德茂、禹城德聚、禹城德泉分别间接持有公司 31.42%、9.66%、3.51%、2.70% 表决权，合计持有公司 87.29% 表决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其他争议事 项
1	崔健	7,732,192	4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济南智皓	6,072,906	31.42%	境内企业	否
3	万建民	2,456,248	12.71%	境内自然人	否
4	禹城德茂	1,867,306	9.66%	境内企业	否
5	禹城德聚	679,020	3.51%	境内企业	否
6	禹城德泉	522,808	2.70%	境内企业	否
合计	-	19,330,48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济南智皓为崔健控制的企业，禹城德茂、禹城德聚、禹城德泉为崔健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济南智皓

1) 基本信息：

名称	济南智皓经济贸易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

成立时间	2012年9月7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359704833XJ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崔健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16号中建文化城6号楼2604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房产中介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搬运装卸；批发、零售：珠宝首饰，现代字画，工艺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崔健	60,000	60,000	60%
2	崔长恒	40,000	40,000	40%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

2. 禹城德茂

1) 基本信息:

名称	禹城德茂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年8月17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82MACT5JEN11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崔健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院内综合楼2楼210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秘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崔健	169,755.00	169,755.00	9.09%
2	王海军	611,119.00	611,119.00	32.73%
3	刘风艳	271,608.00	271,608.00	14.55%
4	付春兴	203,706.00	203,706.00	10.91%
5	赵利防	203,706.00	203,706.00	10.91%
6	张艳伟	169,755.00	169,755.00	9.09%
7	尤晨	101,853.00	101,853.00	5.45%
8	李延花	101,853.00	101,853.00	5.45%
9	徐晓澎	33,951.00	33,951.00	1.82%
合计	-	1,867,306.00	1,867,306.00	100.00%

3. 禹城德聚

1) 基本信息:

名称	禹城德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年8月17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82MACU4QLX2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崔健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院内综合楼2楼208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秘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崔健	513,052.00	513,052.00	75.56%
2	万建民	89,422.00	89,422.00	13.17%
3	王海军	27,907.00	27,907.00	4.11%
4	刘风艳	10,745.00	10,745.00	1.58%
5	付春兴	9,131.00	9,131.00	1.34%
6	赵利防	8,273.00	8,273.00	1.22%
7	尤晨	4,565.00	4,565.00	0.67%
8	张艳伟	7,037.00	7,037.00	1.04%
9	李延花	3,708.00	3,708.00	0.55%
10	徐晓澎	1,407.00	1,407.00	0.21%
11	杨新江	429.00	429.00	0.06%
12	张秀凤	429.00	429.00	0.06%
13	陈倩	429.00	429.00	0.06%
14	王志军	343.00	343.00	0.05%
15	田书峰	343.00	343.00	0.05%
16	窦秀卫	343.00	343.00	0.05%
17	李泉明	257.00	257.00	0.04%
18	张国庆	257.00	257.00	0.04%
19	杨胜亮	193.00	193.00	0.03%
20	孙经雷	193.00	193.00	0.03%
21	毛成谦	193.00	193.00	0.03%
22	孙如心	193.00	193.00	0.03%
23	马俊杰	171.00	171.00	0.03%
合计	-	679,020.00	679,020.00	100.00%

4. 禹城德泉

1) 基本信息：

名称	禹城德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年8月21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82MACTYC6G2N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崔健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院内综合楼2楼208室)

经营范围	内综合楼 2 楼 209 室)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秘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崔健	117,749.00	117,749.00	22.52%
2	王海军	155,428.00	155,428.00	29.73%
3	刘风艳	23,550.00	23,550.00	4.50%
4	付春兴	47,100.00	47,100.00	9.01%
5	赵利防	23,550.00	23,550.00	4.50%
6	张艳伟	23,550.00	23,550.00	4.50%
7	尤晨	23,550.00	23,550.00	4.50%
8	徐晓澎	4,710.00	4,710.00	0.90%
9	杨新江	11,775.00	11,775.00	2.25%
10	张秀凤	11,775.00	11,775.00	2.25%
11	陈倩	11,775.00	11,775.00	2.25%
12	王志军	9,420.00	9,420.00	1.80%
13	田书峰	9,420.00	9,420.00	1.80%
14	窦秀卫	9,420.00	9,420.00	1.80%
15	李泉明	7,065.00	7,065.00	1.35%
16	张国庆	7,065.00	7,065.00	1.35%
17	杨胜亮	5,299.00	5,299.00	1.01%
18	孙经雷	5,299.00	5,299.00	1.01%
19	毛成谦	5,299.00	5,299.00	1.01%
20	孙如心	5,299.00	5,299.00	1.01%
21	马俊杰	4,710.00	4,710.00	0.90%
合计	-	522,808.00	522,808.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崔健	是	否	--
2	济南智皓	是	否	--
3	万建民	是	否	--
4	禹城德茂	是	是	--
5	禹城德聚	是	是	--
6	禹城德泉	是	是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为境外法人或自然人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3 年 3 月 18 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鲁）名称预核私字[2003]第 412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企业名称为“山东德信羊绒纺织有限公司”。

2003 年 3 月 20 日，德信羊绒（筹）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签署《山东德信羊绒纺织有限公司章程》，同意共同出资设立德信羊绒，公司名称为“山东德信羊绒纺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

2003 年 3 月 24 日，德州大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禹城分所出具禹会验[2003]01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3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2003 年 4 月 3 日，禹城市工商局核准了公司设立并为有限公司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方海鹰	400	货币	80%
2	胡永平	100	货币	20%
合计		500		100%

2、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2024 年 12 月 10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4】京会兴审字第 0051000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68,549,919.15 元。

2024 年 12 月 12 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中联鲁评报字【2024】第 13311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35,496,434.59 元。

2024 年 12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24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同意公司由有

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70,435,339.75 元为折股依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330,480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全体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

2024 年 12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第一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大会暨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通过了《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4 年 12 月 20 日，德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发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0074784130XE 的《营业执照》，核准公司设立。

2024 年 12 月 20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4]京会兴验字第 0051000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已将净资产 68,549,919.15 元折合成股本 19,330,480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及其认购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崔健	773.2192	40.00%
2	济南智皓	607.2902	31.42%
3	万建民	245.6248	12.71%
4	禹城德茂	186.7306	9.66%
5	禹城德聚	67.9020	3.51%
6	禹城德泉	52.2802	2.70%
合计		1,933.0480	100.00%

因工作人员失误，2024 年 12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记载的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70,435,339.75 元有误，应为 68,549,919.15 元。

2025 年 9 月 10 日，德信羊绒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调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对应的净资产，公司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68,549,919.15 元，确定股份公司股份总数为 19,330,48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股本总额为 19,330,480.00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同日，股份公司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

公司将股改净资产由 70,435,339.75 元修正为 68,549,919.15 元，均高于公司注册资本 19,330,480.00 元，未影响公司资本充实性，公司本次净资产的修正不会影响 2024 年 12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的有效性，不涉及股本变化，不涉及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况，亦未对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进行实质性分配。因此公司修正整体变更时的净

资产数额，符合税收法律法规规定。

对于股改可能存在的缴税问题，崔健、万建民已出具《承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本人尚未缴纳个人所得税，若导致税务机关向本人追缴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中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则本人将根据税务机关的要求由本人缴纳该等税款及其滞纳金（如有），且进一步同意，将尽最大努力使公司免受任何不利影响。”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第一次股权转让（2023年9月28日）

（1）股权变更情况

2023年8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一、崔健将其持有的1454.85万元股权中的67.9020万元、147.7368万元、465.9920万元分别平价转让给禹城德聚、禹城德茂、济南智皓；二、万建民将其持有的242.70万元股权中的38.9938万元平价转让给禹城德茂，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崔健	773.2192	货币	45.55%
2	万建民	203.7062	货币	12.00%
3	禹城德聚	67.9020	货币	4.00%
4	禹城德茂	186.7306	货币	11.00%
5	济南智皓	465.9920	货币	27.45%
合计		1,697.55		100.00%

2023年9月28日，本次变更已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

（2）股权转让的原因

1) 代持还原：成立禹城德茂作为持股平台，崔健、万建民将其代持的10%股权转让给禹城德茂，被代持有人在禹城德茂内直接持有各自份额。该股权转让本质为代持还原，不涉及实际对价支付。

2) 搭建股权激励平台：崔健将其持有的4%股权转让给禹城德聚，用以后期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使用。该股权转让本质为崔健持股方式的调整，不涉及实际对价支付。

3) 调整持股方式：崔健将其持有的27.45%股权转让给济南智皓，济南智皓为崔健实际控制的家族企业，用以税务筹划。该股转转让本质为崔健持股方式的调整，不涉及实际对价支付。

截至2023年7月31日，有限公司每股净资产0.95元，本次股权转让无溢价，不涉及个人所得税。

2、第一次增资（2023年10月13日）

(1) 本次增资情况

2023年10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原为1,697.55万元，现增加注册资本至1,933.0480万元，新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禹城德泉以货币方式认购52.2808万元、由济南智皓以货币方式认购141.30万元、由万建民以货币方式认购41.9186万元。

本次增资后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崔健	773.2192	货币	40.00%
2	万建民	245.6248	货币	12.71%
3	禹城德聚	67.9020	货币	3.52%
4	禹城德茂	186.7306	货币	9.66%
5	济南智皓	607.2902	货币	31.42%
6	禹城德泉	52.2802	货币	2.70%
合计		1,933.0480		100.00%

2023年10月13日，本次变更已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

(2) 本次增资的定价及资金支付情况

本次增资价格1元/注册资本，万建民以自有资金增资41.92万元，济南智皓以自有资金增资141.30万元，禹城德泉以自有资金增资52.2808万元入股。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每股净资产0.90元，本次转增资不涉及股份支付，根据出资凭证，本次增资的资金已完成缴付。

(3) 本次增资的背景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并进一步提高规范治理水平，有限公司拟收购信德花式纺织。信德花式纺织原由有限公司部分员工出资成立，目的是有限公司拟开展花式纺织业务，并通过股权方式激励员工，有限公司收购信德花式纺织后，为保持对该等员工的激励效果，有限公司拟向其增发股权，该等股权崔健以济南智皓为持股主体，万建民以个人名义直接持有，其他员工通过建立持股平台禹城德泉的方式间接持有，以上增资主体的资金来源为有限公司向其支付的收购信德花式纺织股权转让价款。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为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培育层，企业代码820091。

根据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于2025年8月出具的相关说明，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进入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培育层，企业代码：820091。经核查，德信羊绒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培育期间未曾进行过股权转让，未发现违反齐鲁股权交易中心相关业务规则的情况。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禹城德聚出资人张艳伟将其代崔健持有的165,968元出资额无偿赠与给公司部分核心员工（且均为公司现有股东）用以股权激励，参照2024年8月31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7.01元，一次性计算股份支付费用1,163,435.68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份额(元)
1	万建民	董事、财务负责人	89,422.00
2	王海军	董事、外销板块总监	27,907.00
3	刘风艳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10,745.00
4	付春兴	备货板块总监	9,131.00
5	赵利防	内销板块总监	8,273.00
6	尤晨	供应部部长	4,565.00
7	张艳伟	董事、生产总监	7,037.00
8	李延花	监事	3,708.00
9	徐晓澎	销售员	1,407.00
10	杨新江	财务部部长	429.00
11	张秀凤	监事、人力资源总监	429.00
12	陈倩	半精纺车间主任	429.00
13	王志军	网管部部长	343.00
14	田书峰	部长助理	343.00
15	窦秀卫	高级部长助理	343.00
16	李泉明	高级部长助理	257.00
17	张国庆	花式纱车间主任	257.00
18	杨胜亮	染色车间主任	193.00
19	孙经雷	安全部部长代理	193.00
20	毛成谦	动力部部长代理	193.00
21	孙如心	高级部长助理	193.00
22	马俊杰	原料部部长	171.00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2003 年公司成立时多数股东通过崔健等主要股东代持的方式投资，在后续历史沿革中，中小股东的变动均以该种方式体现，2023 年 9 月，通过将被代持股权还原至持股平台禹城德茂的方式清理了股权代持情况。

2、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2005 年 10 月，润益（香港）对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占比 25.32%，有限公司成为中外合资企业，2020 年 1 月，润益（香港）向所持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退出公司，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

股权代持及外资具体情况详见《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

五、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山东信德花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6月13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9号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0万元
主要业务	毛纺纱线产品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是公司毛纺纱线产品的线上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61.21	1,157.17
净资产	1,055.06	1,068.02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57.46	446.92
净利润	-12.97	-4.9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2、山东德楷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5月23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德信羊绒公司院内办公楼201室）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缴资本	300万元
主要业务	毛纺纱线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是公司毛纺纱线产品的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注：德楷商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2025年5月注销。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444.41
净资产	-	300.16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53.52	795.63
净利润	6.58	120.5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	是	

数据是否经审计	
---------	--

3、盐城德翰盛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24 日
住所	东台沿海经济区全民创业园 2 号楼 713-32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 万元
主要业务	羊绒、羊毛的采购、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是公司原材料采购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注：德翰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注销。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22.18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1,108.85
净利润	-	157.8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4、山东德之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17 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 8 号德信羊绒公司办公楼 402 室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 万元
主要业务	毛纺纱线产品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是公司毛纺纱线产品的线上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注：德之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	-0.12
净利润	-	-0.0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5、山东德之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22 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 8 号德信公司办公楼 308 室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 万元
主要业务	毛纺纱线产品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是公司毛纺纱线产品的线上销售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 100%

注：德之睿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营业收入	-	-312.08
净利润	-	-33.3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信德花式纺织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一、公司设立背景

2019 年 6 月，有限公司拟投产“花式纱项目”，于是设立了信德花式纺织。在管理层的倡议下，希望有限公司的中层及年轻干部参与到公司经营中来，故崔健、张建华、胡永平、万建民、方海鹰、王海军、付春兴、赵利防、尤晨、刘风艳、张艳伟、路海杰、马正齐、刘莹、高士勇、杨新江、张秀凤、徐晓澎、张英、陈倩、窦秀卫、王志军、田书峰、李泉明、张国庆、马俊杰共计 26 名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了信德花式纺织，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由上述 26 名股东筹集 1000 万元现金认购公司 100% 股权，为了方便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万建民、方海鹰、崔健以本人名义登记出资，其他实际出资人委托张建华、胡永平代为持有，代持人与被代持人未能就代持股权数量（被代持股权数量）形成一一对应的关系，但本次代持情形中代持人合计为被代持人代持股权的数量、被代持人各自持有公司股权的数量相等、清晰、明确，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二、信德花式纺织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

(一) 2019年6月13日，信德花式纺织成立

1、公司设立情况

2019 年 5 月 31 日，信德花式纺织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签署《山东信德花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章程》，2019 年 6 月 13 日，信德花式纺织领取了禹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7148220013010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方海鹰	320	货币	32%
2	崔健	245	货币	24.5%

3	张建华	169	货币	16.9%
4	胡永平	161	货币	16.1%
5	万建民	105	货币	10.5%
合计		1000		100%

2019年6月13日，禹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信德花式纺织设立。

2、公司设立时的代持情况

股权代持的显名股东与实际被代持股东对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代持方\显名股东情况			被代持方\隐名股东情况		
代持人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被代持人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方海鹰	320	32.00%	方海鹰	320	32.00%
崔健	245	24.50%	崔健	245	24.50%
万建民	105	10.50%	万建民	105	10.50%
张建华 胡永平	169 161	16.90% 16.10%	张建华	95	9.50%
			王海军	60	6.00%
			付春兴	20	2.00%
			赵利防	10	1.00%
			尤晨	10	1.00%
			刘风艳	10	1.00%
			张艳伟	10	1.00%
			路海杰	10	1.00%
			马正齐	6	0.60%
			刘莹	6	0.60%
			高士勇	5	0.50%
			杨新江	5	0.50%
			张秀凤	5	0.50%
			徐晓澎	2	0.20%
			胡永平	50	5.00%
			张英	2	0.20%
			陈倩	5	0.50%
			窦秀伟	4	0.40%
			王志军	4	0.40%
			田书峰	4	0.40%
			李泉明	3	0.30%
			张国庆	2	0.20%
			马俊杰	2	0.20%
合计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3、公司设立时的实缴资本情况

公司设立时，为了公司经营的需要，确定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由全体26名股东自筹资金实缴，被代持人委托张建华、胡永平作为显名股东进行实缴出资。2021年2月8日全部实缴完毕。

（二）第一次股权转让（2022年9月2日）

1、股权转让情况

2022年8月31日，方海鹰将持有的公司32%的股权转让给崔健；胡永平将其持有的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崔健；张建华将其持有的公司2.5%的股权转让给崔健；张建华将其持有的公司7%的股权转让给万建民。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此方海鹰、张建华、胡永平退出公司，但张建华、胡永平仍作为代持人。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崔健	640	货币	64%
2	张建华	74	货币	7.4%
3	胡永平	111	货币	11.1%
4	万建民	175	货币	17.5%
合计		1000		100%

2、本次转让前代持变动情况

2020年3月11日，高士勇因工作变动离职，将其持有的公司0.5%的股权转让给崔健；2020年6月28日，刘莹因工作变动离职，将其持有的公司0.6%的股权转让给崔健0.3%，万建民0.3%；2021年7月1日张英因工作变动离职，将其持有的公司0.2%的股权转让给崔健。

3、本次转让后代持情况

股权代持的显名股东与实际被代持股东对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代持方\显名股东情况			被代持方\隐名股东情况		
代持人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被代持人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崔健	640	64.00%	崔健	640	64.00%
万建民	175	17.50%	万建民	175	17.50%
张建华 胡永平	74 111	7.40% 11.10%	王海军	60	6.00%
			付春兴	20	2.00%
			赵利防	10	1.00%
			尤晨	10	1.00%
			刘风艳	10	1.00%
			张艳伟	10	1.00%
			路海杰	10	1.00%
			马正齐	6	0.60%
			崔健	10	1.00%
			万建民	3	0.30%
			杨新江	5	0.50%
			张秀凤	5	0.50%
			徐晓澎	2	0.20%
			陈倩	5	0.50%
			窦秀伟	4	0.40%

			王志军	4	0.40%
			田书峰	4	0.40%
			李泉明	3	0.30%
			张国庆	2	0.20%
			马俊杰	2	0.20%
合计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三) 第二次股权转让(2023年9月20日,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德信羊绒,全体股东退出信德花式纺织)。					
1、股权转让情况					
2023年8月20日,信德花式纺织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信德花式纺织全体股东(显名及隐名)将各自全部股权平价转让给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德信羊绒为信德花式纺织100%控股股东。					
2、本次转让前代持变动情况					
2023年初至2023年9月20日期间,2023年4月7日,路海杰因工作变动离职,将其持有的公司1%的股权转让给张国庆0.1%、陈静静0.225%、孙经雷0.225%、毛成谦0.225%、孙如心0.225%;2023年4月28日,马正齐因即将退休,将其持有的公司0.6%的股权转让给王海军。					
上述股权变动后,截至2023年9月20日股权代持情况:					
单位:万元					
代持方\显名股东情况			被代持方\隐名股东情况		
代持人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被代持人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崔健	640	64.00%	崔健	640	64.00%
万建民	175	17.50%	万建民	175	17.50%
张建华 胡永平	74 111	7.40% 11.10%	王海军	66	6.60%
			付春兴	20	2.00%
			赵利防	10	1.00%
			尤晨	10	1.00%
			刘风艳	10	1.00%
			张艳伟	10	1.00%
			陈静静	2.25	0.225%
			孙经雷	2.25	0.225%
			毛成谦	2.25	0.225%
			孙如心	2.25	0.225%
			崔健	10	1.00%
			万建民	3	0.30%
			杨新江	5	0.50%
			张秀凤	5	0.50%
			徐晓澎	2	0.20%

			陈倩	5	0.50%
			窦秀伟	4	0.40%
			王志军	4	0.40%
			田书峰	4	0.40%
			李泉明	3	0.30%
			张国庆	3	0.30%
			马俊杰	2	0.20%
合计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3、股权代持的解除

2023年9月，有限公司与信德花式纺织的全体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通过受让信德花式纺织100%股权的形式完成对信德花式纺织的收购。信德花式纺织隐名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出资金额委托显名股东张建华、胡永平转让，完成信德花式纺织股东代持关系的解除。各转让方均收到了股权转让对价，信德花式纺织的全体股东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4、代持关系解除后的安排

代持关系解除后，2023年10月30日，原信德花式纺织股东按照自愿原则出资认购员工持股平台禹城德泉出资份额，间接持有有限公司股权，出资款均实缴完毕。

禹城德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王海军	15.5428	货币	29.73%
2	崔健	11.7749	货币	22.52%
3	付春兴	4.71	货币	9.01%
4	赵利防	2.355	货币	4.50%
5	刘风艳	2.355	货币	4.50%
6	张艳伟	2.355	货币	4.50%
7	尤晨	2.355	货币	4.50%
8	张秀凤	1.1775	货币	2.25%
9	杨新江	1.1775	货币	2.25%
10	陈倩	1.1775	货币	2.25%
11	田书峰	0.942	货币	1.80%
12	王志军	0.942	货币	1.80%
13	窦秀卫	0.942	货币	1.80%
14	李泉明	0.7065	货币	1.35%
15	张国庆	0.7065	货币	1.35%
16	毛成谦	0.5299	货币	1.01%
17	孙如心	0.5299	货币	1.01%
18	孙经雷	0.5299	货币	1.01%
19	陈静静	0.5299	货币	1.01%
20	马俊杰	0.471	货币	0.90%
21	徐晓澎	0.471	货币	0.90%
合计		52.2808		100%

2024年9月，陈静静将合伙份额转让给杨胜亮。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崔健	总经理、董事长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69.10	大专	--
2	万建民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71.05	硕士研究生	中级会计师、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家注册内审师、注册安全工程师
3	王海军	董事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73.02	大专	助理经济师
4	张艳伟	董事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82.08	大专	工程技术工程师
5	刘姝	董事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71.06	中专	--
6	刘凤艳	监事会主席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65.10	大专	纺织工程工程师
7	李延花	监事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68.07	大专	--
8	张秀凤	监事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女	1977.09	大专	--
9	马正齐	董事会秘书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	无	男	1964.07	中专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崔健	男, 1969 年 10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1 年 9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山东滨州毛纺织总公司业务员; 1999 年 5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3 年 9 月至今历任有

		限公司、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
2	万建民	男, 1971 年 5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 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1991 年 9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山东滨州毛纺织总公司科员; 2001 年 4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山东滨州东慧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主任; 2004 年 4 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
3	王海军	男, 1973 年 2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现任公司董事。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山东滨州毛纺织总公司科员; 199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山东定陶毛纺厂副总经理; 2012 年 12 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董事、外销业务经理。
4	张艳伟	女, 1982 年 8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现任公司董事。2002 年 2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试验员; 2003 年 8 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生产总监。
5	刘姝	女, 1971 年 6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中专学历, 现任公司董事。1991 年 9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山东滨州毛纺织总公司质检化验员; 1999 年 10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科出纳; 2003 年 5 至 2006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出纳; 2006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1 月无业; 2024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6	刘风艳	女, 1965 年 10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85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济南第二毛纺织厂染整技术员; 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染色车间化验室技术主管; 2003 年 7 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生产部部长、生产副总, 品管部部长、技术总监, 监事会主席。
7	李延花	女, 1968 年 7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现任公司监事。1988 年 7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山东滨州毛纺织总公司财务科长; 2000 年 6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滨州鑫辉毛纺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09 年 3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山东德鑫泉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3 年 2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山东德鑫泉典当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1 年 1 月至今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法务、网销部部长、监事。
8	张秀凤	女, 1977 年 9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现任公司监事。1999 年 5 月至 2003 年 6 月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 2003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毛衫分厂执行总经理; 2010 年 2 月至 2017 年 2 月无业; 2017 年 3 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综合服务部部长、安全环保部部长、节能办主任、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监、监事。
9	马正齐	男, 1964 年 7 月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1980 年 12 月至 1999 年 8 月历任禹城棉纺织厂车间统计记录员、财务科会计、服装分厂财务科长; 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会计; 2003 年 4 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财务科长、财务总监助理、董事会秘书。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5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7,004.44	27,282.85	21,287.2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008.17	8,528.91	4,583.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008.17	8,528.91	4,583.50
每股净资产(元)	5.18	4.41	2.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18	4.41	2.37
资产负债率	62.94%	68.74%	78.47%

流动比率(倍)	1.31	1.19	1.00
速动比率(倍)	0.54	0.58	0.55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71.44	29,575.98	20,860.98
净利润(万元)	1,479.26	3,829.07	2,586.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79.26	3,829.07	2,586.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84.53	3,907.33	2,388.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84.53	3,907.33	2,388.35
毛利率	32.75%	29.09%	25.7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5.96%	58.40%	7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6.02%	59.60%	66.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1.98	1.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1.98	1.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8	17.47	14.07
存货周转率(次)	0.56	2.21	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60.20	3,364.96	5,533.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4	1.74	2.86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361.87	700.67	617.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3%	2.37%	2.96%

注：计算公式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5、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6、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8、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

期期末的月份数。

9、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个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九、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法定代表人	王明希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区市）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33388835
项目负责人	王东清
项目组成员	崔志祥、赵辉、李加旺、张伯伦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苏波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泰山广场 1 号楼 11-13 层
联系电话	0531-62323888
传真	-
经办律师	杨天宇、刘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恩军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联系电话	010-82250666
传真	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	潘涛、张昂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周长刚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大明湖路 260 号
联系电话	0531-88253986
传真	0531-88253997
经办注册评估师	王松茂、徐庆华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鲁颂宾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差异化毛纺纱线业务，围绕山羊绒、桑蚕丝、美利奴羊毛、羊驼毛等天然纤维，形成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四大产品系列，覆盖半精纺、花式纱等全工艺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时尚女装、休闲针织外套、商务服装等成衣生产。公司成立至今已经培育出“DASHING”平纱系列和“信德”花式纱系列两大毛纺纱线品牌，与MaxMara、Ralph Lauren、HOGO BOSS、GAP、爱帛、鄂尔多斯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建立合作关系。根据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出具的证明，2024年协会行业竞争力测评中，德信羊绒位列行业第十五名。此外，公司高度重视标准化建设，主导了《半精纺毛机织纱线》（FZ/T22005-2019）、参与了《针织呢绒面料》行业标准的制定。	
公司依托生产设备数字化、智能化，提升企业竞争力及创新能力，先后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和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的认证。基于生产经验积累、技术改进及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公司已在分梳工艺、和毛工艺、低温染色工艺等环节积累了一定技术优势。公司产品通过 OEKO-TEX Standard 100 国际生态纺织品标准、GOTS 有机天然纤维、GRS 全球回收标准、OCS 有机原料生产及 RWS 负责任羊毛标准、RAS 负责任羊驼毛标准认证、HIGG FEM/FSLM 环境能源/社会责任认证，严格与国际知名品牌接轨。此外，在能源低碳化、产品绿色化、生产洁净化、资源高效化方面，公司始终坚持绿色环保、节能减排、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并通过德州市绿色工厂认证。	
公司获得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认证的中国优质服装供应链企业等多项荣誉。通过科研成果转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目前专利共 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有 6 项发明专利处于实质审查阶段，3 项发明专利处于受理状态。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565.33 万元、29,381.21 万元和 9,779.5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8.58%、99.34%、98.08%。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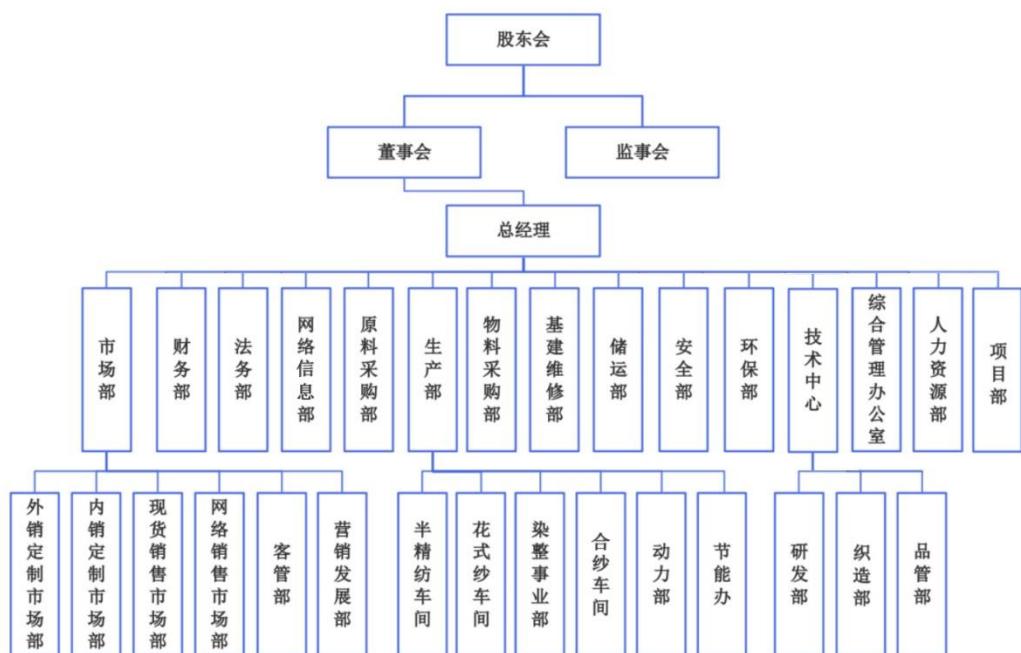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产品构成	产品名称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公司主要产品类型包括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客户群体主要为成衣品牌及其生产商。具体情况如下：				

丝绒纱线	丝绒纱线是桑蚕丝、山羊绒为主的两种或以上纤维混纺纱线	瑾丝绒（85%桑蚕丝 15%山羊绒）、臻丝绒（77%山羊绒 23%桑蚕丝）等	瑾丝绒以被誉为“纤维皇后”的桑蚕丝与号称“软黄金”的山羊绒为原料，采用半精纺工艺混纺而成。该产品最大限度保护了纤维的原始长度，形成触感丝滑、轻盈柔软的产品特征，用于春秋时尚服饰。	
羊绒纱线	羊绒纱线由山羊绒、牦牛绒、驼绒等一种或多种动物纤维纺制而成的纱线	臻煜绒（100%山羊绒）、臻珠绒（82%山羊绒 18%聚酰胺纤维）等	臻煜绒采用优质山羊绒，结合精纺工艺与花式纱技术纺制而成，色彩搭配主要采用撞色风格。产品轻糯无负重感、保暖舒适，用于奢华优雅的时装。	
		暖云（30%山羊绒 40%美丽奴羊毛 30%聚酰胺纤维）	暖云采用优质山羊绒和澳大利亚细支美丽奴羊毛作为原料，经特殊花式纱技术纺制而成，产品具有轻盈、柔软、弹性舒适的特性，适用于轻薄时尚服饰。	
毛绒纱线	以羊毛、羊绒为主的一种或多种纤维纺制而成的纱线	美丽奴羊毛与聚酰胺纤维混纺纱	采用差别化半精纺工艺，融合天然动物纤维和化学纤维的定制化产品，具有弹性优良、高耐磨性的特点，广泛用于圆机高端针织面料。适用于休闲针织外套、商务服装。	
		暖翼（10%婴儿驼 40%美利奴羊毛 17%兰精天丝 33%聚酰胺纤维）	采用秘鲁贝贝羊驼毛、澳大利亚细支美利奴羊毛、兰精天丝为原料，运用花式纱工艺纺制而成，融合多种纤维的特性，产品具有蓬松、轻柔、高弹的特征。	

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由棉、麻等天然纤维为主的一种或多种纤维混纺纱线	80%BCI 棉 20%桑蚕丝、 70%有机棉 30%RWS 羊毛等	80%BCI 棉 20%桑蚕丝纱线采用号称“纤维皇后”的桑蚕丝和可持续环保的 BCI 棉采用半精纺工艺精制而成，产品抗起毛起球好，手感丝滑，织物吸湿透气，经常用于春、秋男女高端时装。	
		70%有机棉 30%RWS 羊毛	纱线原料采用 GOTS 有机精梳棉和 RWS 责任羊毛，使用半精纺工艺精制而成。产品具有保暖亲肤、吸湿透气特点，适合打底衫、贴身衣物及休闲外套。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	职能说明
市场部	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销售计划，完成公司产品的销售任务、负责具体销售合同（定单）的评审与组织实施、市场调研与分析、品牌推广与塑造、产品推广与营销、客户关系及售后服务管理、营销人员队伍建设、组织货款回收，确保公司销售回款按计划执行等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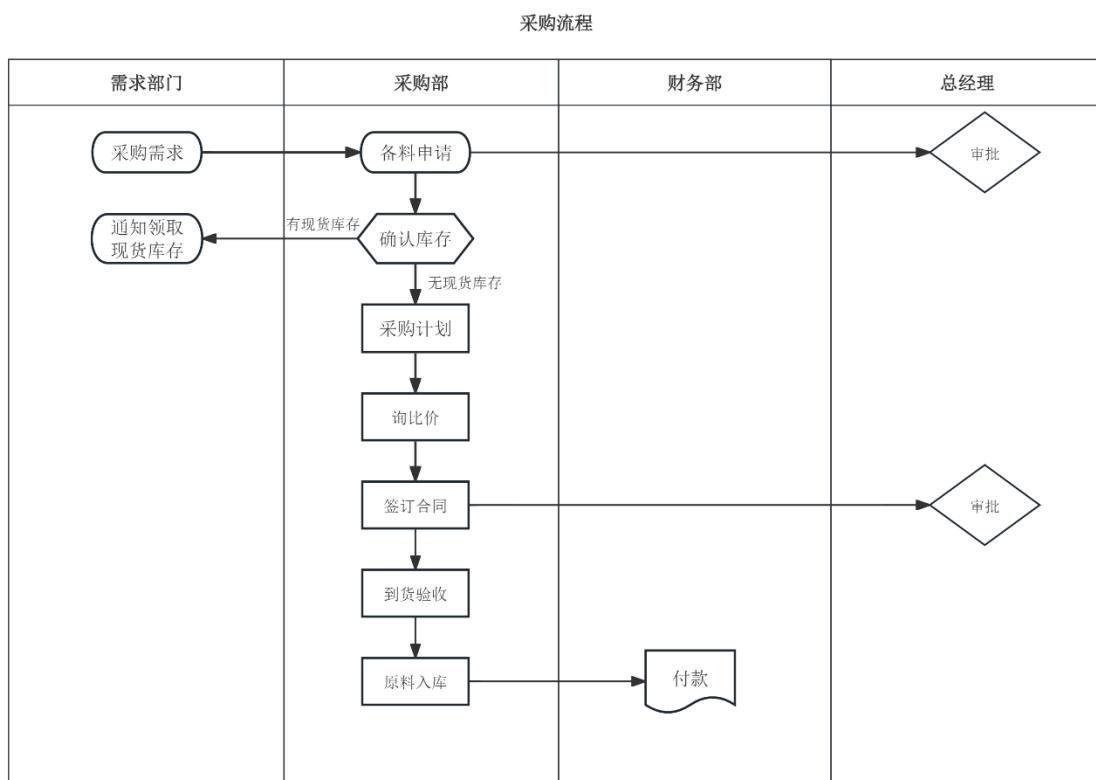
财务部	负责财务规划与预算编制、会计核算与财务报告、资金管理、成本控制与费用管理、财务分析与决策支持、税务筹划与合规管理、资产管理、参与企业的重大经济合同签订、投资项目评估等工作，提供财务专业意见。
法务部	负责公司法律合规管理，制定和完善企业的合规政策和流程，确保企业的各项业务活动符合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和内部制度的要求；承担合同管理、法律纠纷处理、法律咨询与培训等职能。
网络信息部	承担网络规划与设计、网络设备的管理与维护、网络安全的保障、网络性能的优化与提升、用户管理与服务支持、数据备份与恢复、软件和系统的更新与维护、负责全公司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监控设备、其他电子设施的采购、安装、调试、维护等工作，确保各部门工作正常开展、负责协同办公、U8 系统的开发、应用和管理。
原料采购部	负责公司生产原料采购，承担采购需求分析与计划制定、供应商开发与管理、采购谈判与合同签订、质量把控及成本控制与优化、关注市场动态等职责。
生产部	承担生产过程的组织与管理、质量管理、设备维护与管理、生产人员管理、成本控制等职责。
物料采购部	负责公司所有机配件、办公用品、生产设备、固定资产、低值易耗品、染料助剂等的采购。
储运部	负责仓库的规划、布局和日常管理、货物的接收、存储与保管、订单处理与出库发货、库存控制与优化、建立应急响应机制，处理突发事件、物流配送及成本管理等职能。
安全部	负责安全制度与政策的制定、安全风险评估与预防、安全教育与培训、现场安全监督与检查、事故调查与处理、安全设施与设备的管理、与外部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完善安全管理体系等职能。
环保部	负责环保政策与法规的贯彻执行、环境管理制度的建立与完善、环境监测与数据分析、污染防治与减排、环保设施的管理与运维、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管理、与政府环保部门保持良好的沟通与协调等职能。
技术中心	技术中心下设研发部、品管部、织造部三个分部。研发部负责产品规划与概念设计、技术研究与创新、新产品开发、工艺改进与优化、研发项目管理、知识产权保护等职责；品管部负责原料检测、半成品检验、成品质量检验等相关生产流程质量把控等职责；织造部负责将设计创意转化为实体样品的工艺实现，聚焦“精准织造、工艺验证、快速响应”三大核心能力，保障样衣/样片符合市场验证需求。
综合管理办公室	负责行政事务管理、协调沟通各部門工作、后勤保障与服务工作、企业制度的监督与执行、企业宣传工作等职能。

人力资源部	负责人力资源规划、人才招聘与选拔、员工培训与发展、绩效薪酬福利管理、员工关系管理等职能。
项目部	项目部负责政策研究与战略匹配、项目开发体系构建、全流程申报管理等职责。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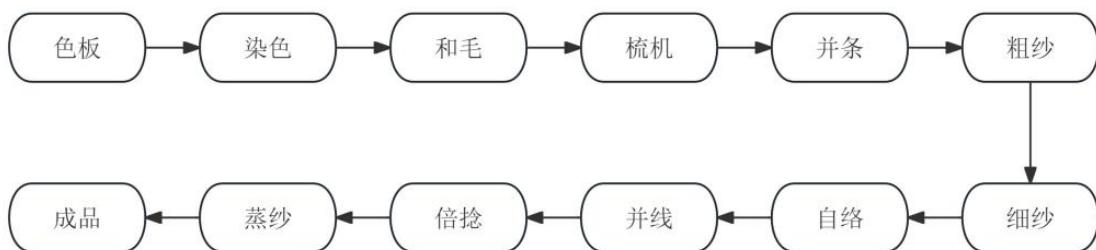
1、 流程图

(1) 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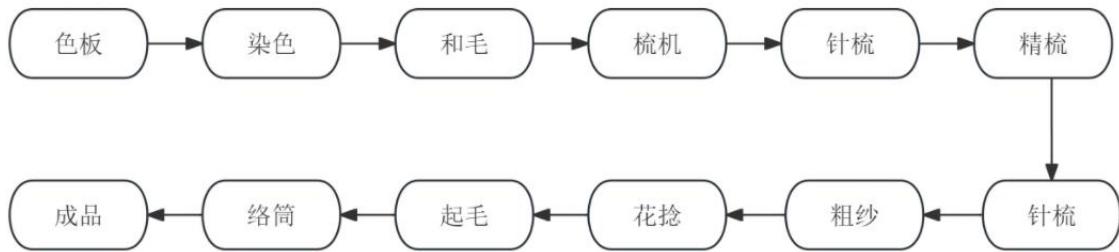


(2) 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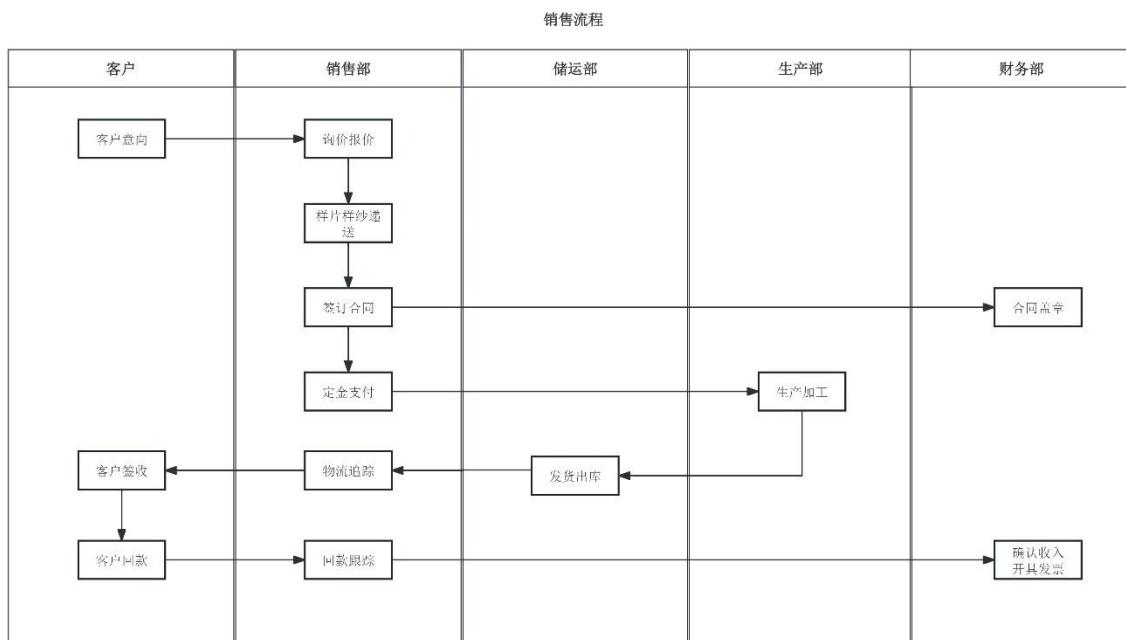
1) 半精纺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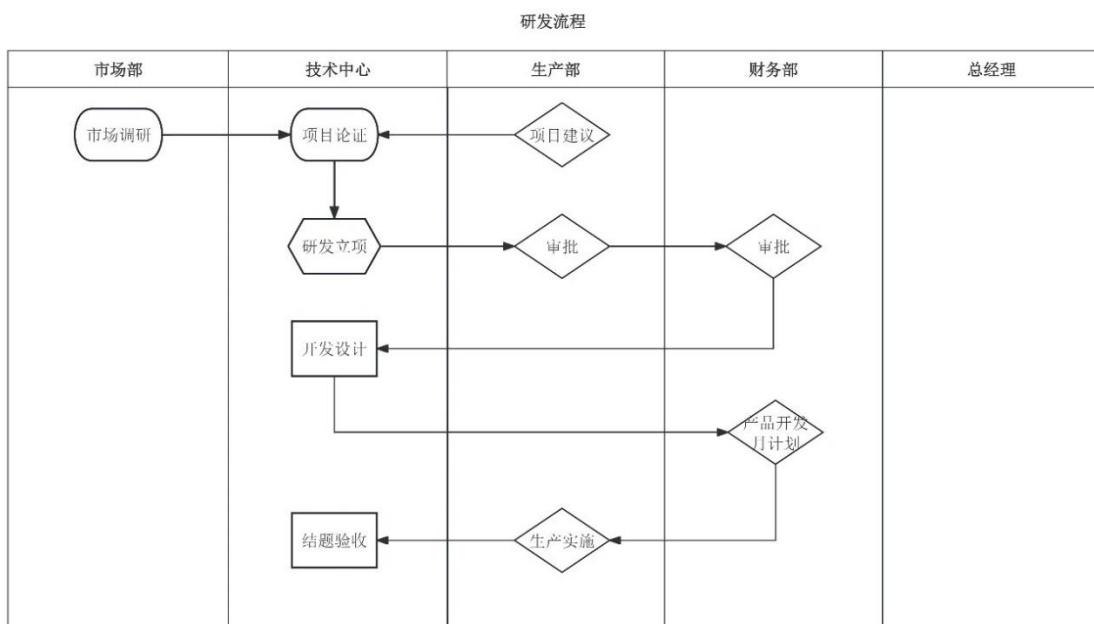
2) 花式纱工艺流程



(3) 销售流程



(4) 研发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交易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5年1月—5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4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无锡市远征毛纺厂	无	花捻-成品	-	-	201.68	24.09%	-	-	否	否
2	宁波中鑫毛纺集团有限公司	无	花捻-成品	-	-	266.93	31.89%	-	-	否	否
3	临邑好仕达羊绒纺织厂	无	原料-成品、原料-单纱、单纱-成品、并条-成品	-	-	151.59	18.11%	41.15	56.40%	否	否
4	张家港市昱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花捻-成品	-	-	54.50	6.51%	-	-	否	否
5	邱县锦华纺织有限公司	无	细纱-成品	5.78	26.73%	49.84	5.95%	-	-	否	否
6	蓬莱津源纺织有限公司	无	花捻-成品	-	-	43.48	5.19%	-	-	否	否
7	山东宏业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无	原料-粗纱	-	-	20.78	2.48%	-	-	否	否

8	清河县聚腾绒毛制品有限公司	无	原料-单纱	-	-	5.64	0.67%	12.30	16.86%	否	否
9	临邑县华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无	粗纱-单纱	-	-	11.23	1.34%	-	-	否	否
10	滨州鑫辉毛纺织有限公司	无	并线-倍捻	-	-	3.14	0.38%	-	-	否	否
11	浙江瑞成祥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无	原料-单纱	-	-	3.06	0.37%	6.43	8.81%	否	否
12	河北慈慧羊绒有限公司	无	粗纱-成品	2.77	12.81%	2.28	0.27%	-	-	否	否
13	新泰市华美毛纺织有限公司	无	原料-单纱、原料-粗纱、粗纱-成品	-	-	2.27	0.27%	-	-	否	否
14	德州市陵城区宏正纺织有限公司	无	并线-倍捻	-	-	1.60	0.19%	-	-	否	否
15	海阳市富杰纺织有限公司	无	原料-单纱	-	-	1.13	0.14%	-	-	否	否
16	衡水澜点科技有限公司	无	原料-单纱	4.29	19.84%	0.81	0.10%	-	-	否	否
17	东华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无	筒染	1.36	6.29%	0.57	0.07%	-	-	否	否
18	河北华尼斯羊	无	原料-单纱	-	-	0.23	0.03%	-	-	否	否

	绒纺织品有限公司										
19	河北万沛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无	原料-单纱	-	-	0.29	0.04%	-	-	否	否
20	泰安卓越纺织有限公司	无	原料-单纱	-	-	-	-	0.09	0.12%	否	否
21	桐乡市铨鑫纺织有限公司	无	加珠片	1.25	5.77%	-	-	-	-	否	否
22	东阳市恒光金银丝有限公司	无	加金银丝	6.17	28.54%	14.24	1.70%	3.57	4.89%	否	否
23	泰安康平纳智能染色有限公司	无	筒染	-	-	-	-	0.09	0.12%	否	否
24	常熟宇之源针纺有限公司	无	样衣制作	-	-	-	-	0.11	0.15%	否	否
25	恩平南洋莱力纺织有限公司	无	加金银丝	-		1.78	0.21%	9.12	12.50%	否	否
26	张家港保税区七彩牛纺织品贸易有限公司	无	段染	-	-	-	-	0.10	0.13%	否	否
合计	-	-	-	21.62	100.00%	837.09	100.00%	72.96	100.00%	-	-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主要系公司销售旺季产能紧张时采用，此外针对公司不具备生产条件的个别产品辅材采用外协加工。外协主要内容系委托外协厂商协助完成纺纱工艺中个别工序，例如粗纱、细纱、花捻等。2024年度公司外协金额较上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为缓解2024年度销售旺季产能紧张，实现2款花式纱线外协生产。主要外协供应商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为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具体产品型号超1000种。因此，公司在销售

旺季时，根据纱线种类的不同选择不同的工厂进行外协加工。此外，外协厂商并非为德信羊绒独家提供服务，因此公司需选择多家外协厂商进行合作。外协业务主要流程系公司向外协厂商发送半成品后，外协厂商完成相应工序发回公司，以备进行后续生产工序或售出。公司对上述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主要系外协业务涉及产品种类占公司总产品类别比例较小，外协产品产量占公司总产量比例较低；纱线产品的核心环节为产品工艺设计、产品样式设计及配色设计，上述环节均为公司自主完成。此外，公司对各家外协厂商均指派对接人员进行现场指导，保证外协产品质量与技术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成本主要以加工费为主，除营业执照外，外协厂商无需具备特殊生产资质。公司针对外协情况制定了《外协业务管理规定》，对外协订单计划确定、货物收发流程、货物运输、发票对账及付款、资质要求等建立了相应控制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内控制度有效执行。

财务处理方面，公司委外加工物资分为原材料与半成品，通过财务系统记录出库明细，财务人员根据上述出库单据记录委托加工物资领用材料成本，形成账面存货-委托加工物资借方金额；外协加工完成后，生产部、品管部及相关部门进行验收，验收无误后在财务系统记录外协产品入库，并提交财务加工费明细表，财务根据外协产品入库单明细及加工费明细记录外协加工后库存商品入库。入库库存商品成本为委托加工物资领用原料成本金额及加工费合计金额。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半精纺纱在圆机面料中的应用	提高纤维的伸直度和均匀度，确保成纱质量符合针织大圆机用纱的要求。相比机织面料具备弹性、蓬松柔软的优点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2	高效短流程包缠纺纱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单纱和粗纱经花式捻线牵伸加捻合股一次纺制成纱，形成具有波纹状外观效果的个性纱线风格，缩短生产流程和周期，提高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3	复合纤维纺制花式圈圈纱工艺的研究	棉纱线与蓬松羊毛纤维粗纱做饰纱同时喂入，以弹性锦纶长丝做芯线和压线混纺制成圈圈纱，结合棉纱紧密力挺，羊毛蓬松柔软特点，形成错落立体的肌理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4	桑蚕丝山羊绒混纺纱线制备工艺的研究	将山羊绒、桑蚕丝分别染色、养生处理再混合均匀，梳毛制条后经多道针梳精梳工序，改善精梳条的均匀度和纤维的伸直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度，后经过多道工序至成品。此工艺生产的丝绒纱线有较好的光洁性及光泽感，抗起毛起球级别较高，布面平整度好，提升了产品综合实用性能。			
5	特深毛绒类高牢度染色工艺研究	一种使染料与羊毛纤维充分发生键合反应的工艺，使染料与纤维结合更加牢固，最终达到提高产品色牢度的效果。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6	天然蚕丝纺制磨毛纱的方法研究	将柞蚕丝、桑蚕丝和抗静电纤维充分混合，得到柞蚕丝/桑蚕丝/导电纤维混合条，后进行梳毛、精梳、针梳，粗纱，得到饰纱；将饰纱与白厂丝芯线、固线经过花捻，形成圈圈纱最后进行磨毛处理。生产出的产品既保持蚕丝光泽，又具备蓬松柔软的手感，而且具有良好的透气性和舒适感，防止衣服穿着的静电现象。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7	精梳机顶梳针条防护技术的研究	通过设置精梳机顶梳针条防伤手装置，将锋利的针条防护起来不被暴露在外，减少工人操作过程中接触的概率，以减少擦伤划伤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也降低了机件的人为损坏和生锈概率。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8	梳机计长装置安装改造技术	毛条经过导条轮带动导条轮转动，从而带动编码器旋转，编码器以脉冲的形式将毛条的线距离传递到计数器仪表，从而达到计长（米）的功能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9	花式起毛纱毛面均匀性控制研究	起毛部分饰纱采用精纺工艺去除原料中短纤维比例。有效改善成品抗起毛效果。起毛工序采用滚筒包覆针布，用来握持喂入的纱线，使拉毛效果得到充分发挥。经过调整喂入棍与起毛棍之间隔距、转速及转速比，能有效调整成品毛面的均匀程度。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10	半精纺混纺纱的绿色环保生产工艺的研究	利用天然纤维、循环可再生、环保可降解等绿色环保原材料，采用环保低碳染料、助剂，生产设备更新低耗能单锭变频控制，工艺设计采用高效、短流程工艺，实现纱线的绿色环保，低碳运行生产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11	自络纱管纱穗的分离装置改造	避免了自络纱锭出现踢纱穗后，车尾爬坡带轴上缠绕纱线，减少维修频率较高的问题，避免了不同品种纱线在一台车上运行时，减少了车尾分拣人员的负担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12	丝光毛/亚麻混纺纱的制备方法	该工艺可以改善可纺性，还可以有效提高纱线品质，融合丝光毛舒适滑糯感，及亚麻纤维抑菌抗菌性能，具有强力高、抗起球好特性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cndashing.cn	www.cndashing.cn	鲁 ICP 备 2023040131 号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鲁 (2025) 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1704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055.60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德信大街 8 号	2016 年 3 月 25 日 - 2056 年 6 月 30 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集体宿舍	
2	鲁 (2025) 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1705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028.30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德信大街 8 号	2016 年 3 月 25 日 - 2056 年 6 月 30 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集体宿舍	
3	鲁 (2025) 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1698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27.82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16 年 3 月 25 日 - 2056 年 6 月 30 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4	鲁 (2025) 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1703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753.90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德信大街 8 号	2016 年 3 月 25 日 - 2056 年 6 月 30 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厂房	
5	鲁 (2025) 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1684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502.78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德信大街 8 号	2016 年 3 月 25 日 - 2056 年 6 月 30 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厂房	
6	鲁 (2025) 禹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1697 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69.22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德信大街 8 号	2016 年 3 月 25 日 - 2056 年 6 月 30 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7	鲁 (2025) 禹城市不	国有建设用地	德信羊绒	79.69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16 年 3 月 25 日 - 2056 年 6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动产权第0001683号	使用权			德信大街8号	月30日				
8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2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486.91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9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3,943.56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厂房	
10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0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217.39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1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7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2,103.14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2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3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3,579.88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3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2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315.85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4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357.12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5	鲁(2025)禹城市不	国有建设用地	德信羊绒	98.04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动产权第0001690号	使用权			德信大街8号	月30日				
16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4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049.46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7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5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049.46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8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6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049.46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6年3月25日-2056年6月30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工业	
19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3,582.48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2016年3月25日-2056年8月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工业	
20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2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3,668.28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2016年3月25日-2056年8月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21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26.00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2016年3月25日-2056年8月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22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0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3,225.51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2016年3月25日-2056年8月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23	鲁(2025)禹城市不	国有建设用地	德信羊绒	1,357.88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	2016年3月25日-2056年8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动产权第0001706号	使用权			街南侧	月1日				
24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8127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德信羊绒	1,323.19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西、禹城市信达机械有限公司以南	2025年7月21日-2075年5月1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德信散纤染色机自动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604号	2013年1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2	德信智能竹节纱自动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638号	2013年1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3	德信自调匀整式并条机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305号	2013年1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4	德信全自动络筒机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614648号	2013年1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5	德信纺织品电脑测配色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614746号	2013年1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6	德信细纱机速度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645号	2013年1月28日	50年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7	德信合毛机自动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613980号	2013年1月25日	50年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443.06	326.59	正常使用	购买取得
2	软件	44.92	14.33	正常使用	购买取得
合计		487.98	340.91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排污许可证	9137140074 784130XE00 1P	德信 羊绒	德州市生态环 境局	2020年12 月24日	2020年12 月25日至 2025年12 月24日
2	取水许可证	D371482G2 021-0140	德信 羊绒	禹城市行政审 批服务局	2024年1月 2日	2029年1 月2日
3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 发货人备案	37139609TN	德信 羊绒	德州海关	2006年6月 13日	2099年12 月31日
4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ZM034125E N10060R0M	德信 羊绒	山东正明认证 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18日	2028年2 月17日
5	GOTS 标准认证	EGL/257046 /GOTS/1781 204/1	德信 羊绒	ECOCERT GREENLIFE S.A.S.	2024年10 月19日	2025年10 月18日
6	GRS 标准认证	EGL/257046 /GRS/17812 68/1	德信 羊绒	ECOCERT GREENLIFE S.A.S.	2024年10 月19日	2025年10 月18日
7	HIGG FEM 环境模 块认证（2023）	-	德信 羊绒	Sustainable Apparel Coalition	-	-
8	HIGG FEM 环境模 块认证（2024）	-	德信 羊绒	BluWin Limited	-	-
9	HIGG FSLM 社会 与劳工模块认证 （2024）	-	德信 羊绒	International Associates Limited	-	-
10	OCS 标准认证	EGL/257046 /OCS/17812 20/1	德信 羊绒	ECOCERT GREENLIFE S.A.S.	2024年10 月19日	2025年10 月18日
11	OEKO-TEX Standard 100 生态 认证	BJ00513198 9	德信 羊绒	TESTEX AG	2024年8月 30日	2025年8 月31日
12	OEKO-TEX Standard 100 生态 认证	BJ00513198 9	德信 羊绒	TESTEX AG	2025年9月 4日	2026年8 月31日
13	RAS 标准认证	EGL/257046 /RAS/17691 85/1	德信 羊绒	ECOCERT GREENLIFE S.A.S.	2024年9月 26日	2025年9 月25日
14	RWS 标准认证	EGL/257046 /RWS/17812 57/1	德信 羊绒	ECOCERT GREENLIFE S.A.S.	2024年10 月19日	2025年10 月18日
15	SFA 标准认证	EGL/257046 /1597339/1	德信 羊绒	ECOCERT GREENLIFE S.A.S.	2024年11 月22日	2025年11 月21日
16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66524E0138 R0M	德信 羊绒	山东中质认证 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20日	2027年9 月19日
17	绿色工厂评价声明	HY- LSGCPJ- 2025022001	德信 羊绒	北京弘毅时尚 检验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20日	-
18	温室气体核查声明	HY- WSQTPFHC -2025012301	德信 羊绒	北京弘毅时尚 检验有限公司	2025年1月 23日	-
1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	66524SO144 R0M	德信 羊绒	山东中质认证 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20日	2027年9 月19日

2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66524Q0212 R0M	德信 羊绒	山东中质认证 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20日	2027年9 月19日
21	Better Cotton Chain of Custody (Version 1.0) 良好棉花监管 链标准-V1.0	NSF- 1001687-1- BCI- 20250801	德信 羊绒	上海禾邦认证 有限公司	2025年8月 8日	2028年8 月7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712.81	1,698.81	2,014.01	54.24%
机器设备	5,914.97	3,117.89	2,797.11	47.29%
运输工具	465.34	209.37	255.97	55.01%
电子设备	302.70	175.46	127.24	42.04%
合计	10,395.82	5,201.51	5,194.31	49.97%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资产净值(万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自动络筒机	12	666.04	473.44	192.59	28.92%	否
细纱机	44	629.64	473.05	156.60	24.87%	否
花捻机	12	514.70	75.58	439.11	85.31%	否
散毛染色机	34	460.72	253.73	206.99	44.93%	否
并条机	33	262.70	165.99	96.71	36.81%	否
康派倍捻机	8	266.24	99.89	166.36	62.48%	否
加捻机	30	193.96	6.20	187.76	96.80%	否
粗纱机	11	192.06	64.95	127.11	66.18%	否
喷绒机	6	176.84	8.76	168.07	95.04%	否
空心织带机	6	124.92	42.17	82.75	66.24%	否
合计	-	3,487.82	1,663.76	1,824.05	52.30%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产权证取得 日期	用途
1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4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055.60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集体宿舍
2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5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028.30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集体宿舍
3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8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27.82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4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3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753.90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厂房
5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4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502.78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厂房
6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7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69.22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7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3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79.69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8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2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486.91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9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1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3,943.56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厂房
10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80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17.39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1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79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2,013.14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2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3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3,579.88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3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2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315.85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4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1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357.12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5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0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98.04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6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4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049.46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7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5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049.46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8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6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德信大街8号	1,049.46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19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1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3,582.48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工业
20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2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3,668.28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
21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699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26.00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
22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0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3,225.51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
23	鲁(2025)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1706号	禹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汉槐街南侧	1,357.88	2016年3月25日	工业用地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德信羊绒	东莞市煜城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大朗镇高英村银英路四巷8号1栋206室	-	2024年12月24日至2027年12月23日	工厂生产仓库
德信羊绒	浙江美逸居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桐乡市濮院镇园区大道1399号2幢13A层	1,206.84	2024年10月25日至2027年11月24日	仓储或办公
德信羊绒	李桂娟	河北省清河县羊绒市场北区B5栋东北角	-	2024年4月10日至2025年4月9日	仓储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建筑物存在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情况，涉及房屋建筑物包括公司染色车间加层、设备仓库扩建部分、纺纱车间扩建部分等，无证建筑面积总和为13,960.91平方米。上述房屋建筑物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但实际建造过程中存在超出规划施工建设情况，部分房屋产权证明缺失。为积极整改上述情况，公司收集整理相关材料，补充编制建筑工程设计方案报有关政府部门，相关建筑通过第三方质量检测。2025年3月24日，禹城市有关政府部门组织召开2025年第四次常务会议，研究公司补办不动产权证明申请免于行政处罚有关工作。会议指出，依据《关于落实鲁自然资字〔2021〕71号等文件解决高新区工业企业土地房屋产权历史遗留问题的具体意见》，公司符合相关规定可免于行政处罚；自然资源局、综合执法局、住建局等部门按照要求完善相关手续。2025年4月18日，禹城市规划编纂设计中心审查通过上述违建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及有关材料，并出具《关于审定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意见》，上报禹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综上，公司房屋建筑物违建情况不存在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相关整改措施正在履行中，取得房屋产权证明不存在实质障碍。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及以上	127	24.10%
41-50岁	197	37.38%
31-40岁	170	32.26%
21-30岁	28	5.31%
21岁以下	5	0.95%
合计	527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0.00%
硕士	1	0.19%
本科	19	3.61%
专科及以下	507	96.20%
合计	527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层	7	1.33%
销售	28	5.31%
采购	4	0.76%
研发	41	7.78%
生产	412	78.18%
财务	6	1.14%
综合	20	3.80%
仓储	9	1.71%
合计	527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刘风艳	60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2003年至今)	1985年7月至1998年7月任济南第二毛纺织厂染整技术员；1998年7月至2003年7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染色车间化验室技术主管；2003年7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生产部部长、生产副总，品管部部长、技术总监、监事会主席	中国	专科	工程师
2	张艳伟	43	董事、生产总监 (2003年至今)	2002年2月至2003年7月任鲁银投资集团山东毛绒制品有限公司试验员；2003年8月至今历任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生产总监	中国	专科	工程师
3	刘金辉	55	总监助理 (2024年10月至今)	1993年7月至2024年2月任山东基德纺织科技公司技术部长、生产副总；2024年3月至2024年10月任山东华高科技有限公司总经	中国	专科	工程师

				理; 2024年11月至今任德信羊绒技术总监助理			
--	--	--	--	--------------------------	--	--	--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荣誉和研究成果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类型	研究成果或荣誉
1	刘风艳	荣誉	德州市人大代表
2		荣誉	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铜奖
3		荣誉	毛纺纱线金典奖
4		发明专利	一种用天然蚕丝纺制防静电磨毛纱的方法
5		论文	山羊绒/棉混纺纱线纺前染色
6		行业标准	《半精纺毛机织纱线》(FZ/T22005-2019)
7	张艳伟	荣誉	禹城市五一劳动奖章
8		发明专利	一种桑蚕丝/山羊绒纱线的生产方法
9		发明专利	一种用天然蚕丝纺制防静电磨毛纱的方法
10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基于图像特征识别的精半纺纱线外观质量分析方法
11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精梳机顶梳针条防伤手装置的设备改造方法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刘风艳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305,903.00	-	1.58%
张艳伟	董事、生产总监	200,342.00	-	1.04%
刘金辉	总监助理	-	-	-
合计		506,245.00	-	2.62%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外包用工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订单需求情况，使用劳务外包人员从事挑丝、烘干、搬运等辅助工作，劳务外包人员负责的工作内容不涉及公司产品生产核心工序。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金额分别为 0.56 万元、25.28 万元、0.55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0.004%、0.12%、0.01%，占比极低。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毛绒纱线	4,012.91	40.24%	12,197.79	41.24%	7,335.90	35.17%
丝绒纱线	2,544.34	25.52%	11,177.89	37.79%	8,796.32	42.17%
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885.02	28.93%	4,115.73	13.92%	3,182.84	15.26%
羊绒纱线	337.31	3.38%	1,889.80	6.39%	1,250.27	5.99%
其他业务	191.86	1.92%	194.77	0.66%	295.66	1.42%
合计	9,971.44	100.00%	29,575.98	100.00%	20,860.98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差异化毛纺纱线业务，围绕山羊绒、桑蚕丝、美利奴羊毛、羊驼毛等天然纤维，形成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四大产品系列，覆盖半精纺、花式纱等全工艺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时尚女装、休闲针织外套、商务服装等成衣生产。成立至今已经培育出“DASHING”平纱系列和“信德”花式纱系列两大毛纺纱线品牌。公司产品的终端用户主要为成衣品牌及其生产商。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 年 1 月—5 月					
1	YAGI TSUSHO LTD	否	羊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主要为 BCI 棉）	2,102.88	21.09%
2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1,570.81	15.75%
3	江阴龙阳纺织有限公司	否	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550.45	5.52%
4	阿尔法纺织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否	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385.71	3.87%
5	安美桥(南宫)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否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	346.72	3.48%
合计		-	-	4,956.57	49.71%
2024 年度					
1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3,605.08	12.19%
2	YAGI TSUSHO LTD	否	丝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主要为 BCI 棉）	2,492.90	8.43%
3	江阴龙阳纺织有限公司	否	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217.02	7.50%
4	上海雨歌羊绒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	1,069.31	3.62%
5	嘉兴季家羊绒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	1,059.66	3.58%
合计		-	-	10,443.97	35.32%
2023 年度					
1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否	羊绒纱线、毛绒纱线	2,558.19	12.26%
2	YAGI TSUSHO LTD	否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主要为 BCI 棉）	1,514.52	7.26%
3	江阴龙阳纺织有限公司	否	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1,018.85	4.88%
4	上海浦东玉成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666.53	3.20%
5	上海雨歌羊绒服饰有限公司	否	丝绒纱线	594.66	2.85%
合计		-	-	6,352.75	30.45%

注 1：嘉兴季家羊绒服饰有限公司销售额包含德信羊绒对该公司实际控制人季景梅销售额；

注 2：上述金额及占比按照客商重合未抵销数据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的采购为物料采购，主要为山羊绒、毛条、白厂丝等原材料。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完整的供应商选取和采购模式，通过与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有效保障公司核心原材料供货的质量及稳定性。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5 年 1 月—5 月					
1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否	山羊绒	1,312.91	17.27%
2	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	否	毛条	1,245.35	16.38%
3	浙江桐炜纺织有限公司	否	毛条	529.28	6.96%
4	内蒙古新丝路绒毛有限公司	否	山羊绒	504.59	6.64%
5	张家港市澳源毛条有限公司	否	毛条	440.81	5.80%
合计		-	-	4,032.94	53.05%
2024 年度					
1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否	山羊绒、驼绒	6,820.98	30.04%
2	张家港市澳源毛条有限公司	否	毛条	2,257.18	9.94%
3	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	否	毛条	1,989.22	8.76%
4	桐乡市金隆丝业丝线有限公司	否	捻线白厂丝	1,747.11	7.69%
5	浙江桐炜纺织有限公司	否	毛条	1,321.76	5.82%
合计		-	-	14,136.25	62.25%
2023 年度					
1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否	山羊绒、驼绒	4,273.45	32.25%
2	浙江桐炜纺织有限公司	否	毛条	1,333.68	10.06%
3	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	否	毛条	1,315.72	9.93%
4	张家港市澳源毛条有限公司	否	毛条	934.68	7.05%
5	桐乡市金隆丝业丝线有限公司	否	捻线白厂丝	922.68	6.96%
合计		-	-	8,780.21	66.25%

注 1：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采购额包含河北康丰绒毛制品有限公司和河北远晟绒毛制品有限公司，上述公司受同一控制，故进行合并统计；

注 2：张家港市澳源毛条有限公司采购额包含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故进行合并统计；

注 3：上述金额及占比按照客商重合未抵销数据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分别为 66.25%、62.25% 和 53.05%，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且占比相对稳定。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需求结构较为稳定，且公司注重原材料品质和质量，与质量稳定的供应商保持良好合作关系，持续开展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未发生变动。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长期合作、采购基本稳定，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向五大供应商采购产品主要以对公转账结算，以协商或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协商定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5 年 1-5 月						
公司名称	采购情况			销售情况		
	金额	占比	主要采购内容	金额	占比	主要销售内容
安美桥（南宫）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960,266.91	1.26%	驼绒	3,467,160.86	3.48%	毛绒纱线、丝绒纱线、羊绒纱线
2024 年度						
公司名称	采购情况			销售情况		
	金额	占比	主要采购内容	金额	占比	主要销售内容
安美桥（南宫）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598,459.90	0.26%	驼绒	2,782,909.26	0.94%	毛绒纱线、丝绒纱线、其他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023 年度						
公司名称	采购情况			销售情况		
	金额	占比	主要采购内容	金额	占比	主要销售内容

安美桥（南宫）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1,013,043.37	0.76%	驼绒、羊驼毛条	3,135,719.14	1.50%	毛绒纱线、丝绒纱线、羊绒纱线、其他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报告期内，公司向安美桥（南宫）羊绒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美桥”）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1,013,043.37 元、598,459.90 元、960,266.91 元，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76%、0.26%、1.26%，占比较小；公司向在安美桥（南宫）羊绒制品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3,135,719.14 元、2,782,909.26 元、3,467,160.86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0%、0.94%、3.48%，占比较小。						

公司与安美桥发生采购及销售交易的原因主要系该公司主营业务系面料生产，同时提供驼绒销售业务。公司向其采购驼绒用于生产纱线，同时该公司因面料生产需求向德信羊绒采购主营业务产品。报告期内上述客商重合情形主要系各自生产经营所需，发生双向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针对上述客商重合主体，公司在采购和销售两端各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独立协商价格、信用期等交易条件，并履行一般采购、销售流程。

（五）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	-	-	-	-	-
个人卡收款	9,864.50	0.01%	596,510.13	0.20%	1,008,391.70	0.48%
合计	9,864.50	0.01%	596,510.13	0.20%	1,008,391.70	0.4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情形，金额分别为 1,008,391.70 元、596,510.13 元、9,864.5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48%、0.20%、0.01%，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使用个人卡收款主要系公司员工出于便利客户支付考虑，在与个别客户接洽时通过个人银行卡、微信、支付宝代收客户货款，后将收取款项转至公司账户。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已整改个人卡收款业务，明确要求开展业务需通过对公账户进行，禁止使用个人账户代收客户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款情形。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是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属于“C制造业”之“C17纺织业”之“C172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之“C1721毛条和毛纱线加工”行业；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属于“C制造业”之“CB纺织、服装、鞋帽”之“17纺织业”之“172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行业；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属于“13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之“1311耐用消费品与服装”之“131112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之“13111213纺织品”行业。

综上，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经查阅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印发的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公司被当地环保监管部门列入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单，并依法公开披露环境信息及自行监测等环境保护义务。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与验收、批复产能情况

2007年8月29日，德州市环境保护局作出《关于山东德信羊绒制品有限公司高支高档半精纺羊绒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增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德环办字〔2007〕174号），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项目建设。

2009年4月20日，禹城市环境保护局作出《山东德信羊绒制品有限公司半精纺高支纱扩产及年产10万件高支羊绒衫项目、高支高档半精纺羊绒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增资项目一期工程、高支高档半精纺羊绒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增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意见》（禹环验〔2009〕41号），同意项目通过验收。2025年4月8日，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评文件相关情况的复函》，根据公司相关环评文件，确认公司现有半精纺羊绒纺织加工能力3300t/a，染色能力2740t/a。

3、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取得编号为9137140074784130XE001P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12月24日，公司排污许可证取得期间已覆盖报告期。

4、公司环保设施设立及运行、配置的污染处理设施及运转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制定了《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制度》等一系列与环保相关的内部制度，取得了环保部门签发的排污许可证。公司成立环保部，专职负责公司关于环保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公司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污染源监测管理、污染物治理与排污管理等相关工作，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并进行整改。公司在废水排放口安装废水在线监测设施，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环境检测，确保各项环境指标满足国家排放要求，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

5、公司日常环保及合规情况

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上市专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生态环境方面的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是

具体情况披露：

2024年6月，公司收到禹城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鲁德禹）应急罚（2024）30号】，因公司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以及未根据有限空间危险因素的特点，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呼吸防护用品、全身式安全带两项问题，分别对公司给予1.5万元及2.2万元罚款。

2024年8月，禹城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整改复查意见书》，确认公司特种作业人员已更换为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的人员上岗；公司已根据有限空间危险因素的特点，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呼吸防护用品、全身式安全带。此外，公司已缴纳上述罚款。据此，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的整改工作。

《山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第二条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违法所得、较大价值非法财物，是指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作出的罚款处罚、没收的违法所得、没收的非法财物价值达到5万元以上。”公司上述两笔罚款金额均不及5万元，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

除以上情况外，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上市专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与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认证项目	业务范围	注册号	发证机关	首次获证日期	有效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2015)	毛纤维、彩色棉花、彩色桑蚕丝类天然纤维的毛纱研发；羊绒、羊毛半精纺毛纱加工	66524Q0212ROM	山东中质认证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0日	2027年9月19日

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上市专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受市场监管方面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经查询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高耗能、高排放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公司处于（募集资金投向）火电、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行业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营业务为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制造业”之“C17 纺织业”之“C172 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之“C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行业，不属于火电、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等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五）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工商经营合规情况

经查询公司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息，并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上市专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工商方面的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2、税务合规情况

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上市专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税务方面的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3、社保缴纳和公积金缴纳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员工人数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公司缴纳人数	缴纳比例	缴存人数	缴存比例
2025年5月31日	527	284	53.89%	0	0%
2024年12月31日	487	276	56.67%	0	0%
2023年12月31日	432	237	54.86%	0	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原因如下：

2025年5月31日				
项目	社会保险未缴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住房公积金未缴人数	住房公积金未缴比例
退休返聘	87	16.51%	-	-
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137	26.00%	527	100.00%
从其他单位缴纳	8	1.52%	-	-
入职未满期限未缴纳	11	2.09%	-	-
合计	243	46.11%	527	100.00%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	社会保险未缴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住房公积金未缴人数	住房公积金未缴比例
退休返聘	85	17.45%	-	-
入职未满期限未缴纳	3	0.62%	-	-
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114	23.41%	487	100.00%
从其他单位缴纳	9	1.85%	-	-
合计	211	43.33%	487	100.00%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社会保险未缴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住房公积金未缴人数	住房公积金未缴比例
退休返聘	75	17.36%	-	-
入职未满期限未缴纳	4	0.93%	-	-
员工自愿放弃缴纳	106	24.54%	432	100.00%
从其他单位缴纳	10	2.31%	-	-
合计	195	45.14%	432	100.00%

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上市专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公司全体股东就公司缴纳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作出如下承诺：“如果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本次挂牌之前未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本次挂牌之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处罚，公司全体股东将按照各自持股比例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滞纳金和罚款等相关费用，保证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不会因此遭受损失。公司全体股东同意按照各自持股比例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综上，公司未完全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不符合劳动用工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在

瑕疵；报告期内虽未被社保及公积金主管部门处罚，但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4、消防合规情况

根据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出具的《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上市专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不存在消防安全方面的行政处罚、严重失信等违法违规记录。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等，通过向成衣品牌及其生产商销售产品获取营业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深耕于毛纺纱线行业，致力于成为行业内部龙头企业，盈利模式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不会产生较大变化。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羊绒、羊毛、绢丝以及其他动物纤维等。公司拥有成熟的采购流程，各需求部门结合生产计划提交采购申请至采购部，由采购部对申报内容进行审核，确认其需求和所列原材料的必要性和合理性。采购部负责根据供应商经营合规、生产能力、质量体系、价格及其售后服务等多维度的评价结果为依据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单，将符合公司评估与考核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采购部通过询比价等采购方式在《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取供应商制作《采购订单》，明确供应商信息、采购原料的详细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日期等关键信息，供货价格均根据市场价格进行议价确定，并按《原料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实施采购作业。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按照“以销定产、适量备库”的方式组织生产，主要根据国内外客户订单情况及对市场需求状况的预测和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安排生产计划，以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并根据销售情况，结合临时订单对生产计划适时进行调整。公司生产过程由染色车间、花式纱车间和半精纺各自负责对应产品的生产过程。各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管理、实施、监控、调整各生产环节，并协调其他部门配合生产工作，保证生产计划按时完成；定期召开质量分析会，对出现的质量问题及时进行分析、改进，以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实验室负责半成品产品测试与过程检验，保证产品满足质量要求。品管部对成品进行抽检，按照纱线质量标准进行评定。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分为国内和国外两大市场。国内市场以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为主，同时覆盖北方大部分等地区。国外市场主要覆盖日本、韩国、意大利等区域。公司市场部下设内销定制板块、现货纱线板块、外销定制板块和网络销售板块，在产品定位、推广产品制作、品牌对接、业务管理等方面进行具体运作。备库现货产品与客户签订合同后，按公司发货流程办理发货手续，备库数量不足的，营销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提交补货申请。定纺产品按双方确定品质和交期等细节条件签订合同并按期交货。

公司销售模式按照客户属性可分为向品牌商指定客户销售及向客户直接销售。品牌商指定客户销售模式中，品牌商与公司沟通产品价格，并由品牌商指定客户向德信采购产品。品牌商不指定公司原材料采购，不参与公司采购价格制定。

六、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的科技创新与研发能力得到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认可。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差异化毛纺纱线业务，围绕山羊绒、桑蚕丝、美利奴羊毛、羊驼毛等天然纤维，形成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四大产品系列，覆盖半精纺、花式纱等全工艺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时尚女装、休闲针织外套、商务服装等成衣生产。公司核心产品为丝绒纱线，以桑蚕丝、山羊绒为原料，结合半精纺与毛纺设备和工艺，开发出同时具备羊绒柔软及桑蚕丝顺滑的高端差异化纱线，在原料养生与和毛工艺、半精纺与毛纺设备工艺、牵断条混等关键领域实现技术突破，致力于满足市场对于具有特殊手感和质感纱线的需求，可用于制作高端服装、家纺等产品。相关技术已获得4项发明专利和8项实用新型专利。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继受取得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2	-
2	其中：发明专利	4	-
3	实用新型专利	8	-
4	外观设计专利	-	-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9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7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7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为自主研发模式。公司研发方向主要围绕毛纺纱线生产工艺的改进和产品的创新，致力于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降低能耗，提高产品转换率，丰富高价值产品种类，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技术中心负责新工艺路线、新产品的技术储备。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调研海内外市场及终端用户需求后，总结发现未来市场产品的需求趋势及设备提升需求点，确定产品研发方向，开发或优化公司产品保持市场竞争优势。技术中心按照研发项目的管理流程，实施项目分析、项目立项、项目评议和核算、研发项目实施、工艺评审、投产报告编制、技术资料验收、申请专利等一系列管理流程。

2) 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研发部门为技术中心，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工作；整合科研院校等资源，推动产学研合作；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益，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支持，以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后劲。

3) 研发人员构成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41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7.78%；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及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研发人员结构					
学历	人数	占比	年龄	人数	占比
博士	-	0.00%	50 岁以上	4	9.76%
硕士	-	0.00%	41-50 岁	12	29.27%
本科	4	9.76%	31-40 岁	24	58.54%
专科及以下	37	90.24%	21-30 岁	1	2.44%
合计	41	100.00%	合计	41	100.00%

4) 主要研发成果

①一种桑蚕丝/山羊绒混纺纱线及其制备方法

用途：桑蚕丝和山羊绒是两种高级的天然纤维，更是高级纺织原料。桑蚕丝有良好的吸水性，柔软、光滑，光泽好，含有人体需要的 18 种氨基酸，可以起到营养皮肤的作用。山羊绒纤维质地柔软，光泽柔和，手感滑腻。该项研发成果将羊绒与桑蚕丝的特点有机结合，适合春夏秋季打底衫、裙装、裤装的应用。桑蚕丝和山羊绒原料特性差异较大，山羊绒强度小，易梳断，需要弱分梳；桑蚕丝易出丝粒，需加强分梳力度。一般的半精纺工艺将丝绒原料混合在梳机一起梳理时，很难找平衡点，而且短绒率明显增加，纱线起球性较差。公司该项成果解决了现有技术的不足。

技术水平: 此工艺生产的丝绒混纺纱有较好的光洁性及光泽感，抗起毛起球特性较其他半精纺纱线有所提高，布面平整度明显优于其他半精纺纱线。

②一种用天然蚕丝纺制防静电磨毛纱的方法

用途: 蚕丝的质量比电阻偏大，在低温及干燥情况下，蚕丝的质量比电阻更是增加，容易产生静电。其成品在温湿度较低的环境中穿着时易产生静电现象，穿着体验感稍差。为解决蚕丝磨毛纱蓬松度和防静电性的问题，同时兼顾丝滑、蓬松、柔软的纱线设计风格，公司选择通过牵断的方式达到手排长度 38-40mm 的优质蚕丝，以提高纱线成衣后蓬松饱满、柔软丝滑的手感风格。将柞蚕丝和桑蚕丝分别加入和毛油、抗静电剂、水进行养生处理，养生后，将柞蚕丝、桑蚕丝和抗静电纤维进行散混，得到柞蚕丝/桑蚕丝/抗静电混合条，依次进行梳棉、精梳、针梳，粗纱，得到饰纱；饰纱与白厂丝芯线、固线经过花捻，形成圈圈纱最后进行磨毛处理，自络成筒。

技术水平:

传统的蚕丝制品大都为突出丝滑、轻薄的优势，本产品采用桑蚕丝与柞蚕丝结合，以全新的绒毛纱方式展现出来，在保持蚕丝光泽的同时，还有蓬松软糯的手感，具有良好的透气性和舒适感，适合四季的穿着应用。抗静电纤维的加入，防止衣服穿着过程的静电现象，服装性能更好。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高效短流程包缠纺纱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自主研发	-	46.31	46.03
复合纤维纺制花式圈圈纱工艺的研究	自主研发	-	-	132.58
桑蚕丝山羊绒混纺纱线制备工艺的研究	自主研发	7.21	30.12	128.40
羊毛毛亚麻混纺纱制备工艺的研究	自主研发	-	-	21.70
松式络筒机多股并线工艺的研究	自主研发	-	-	33.83
一种花式彩点纱的制作方法	自主研发	-	-	51.52
特深毛绒类高牢度染色工艺研究	自主研发	-	-	19.68
天然蚕丝纺制磨毛纱的方法研究	自主研发	-	26.07	35.32
花式捻线机的气圈控制技术的研究	自主研发	-	-	22.01
精梳机顶梳针条防护技术的研究	自主研发	0.02	0.01	16.29
精半纺关键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	81.70	26.05
梳机计长装置安装改造	自主研发	-	32.29	5.73
花式起毛纱毛面均匀性控制研究	自主研发	3.17	97.36	6.04
半精纺纱在圆机面料中的应用	自主研发	0.03	62.55	71.92
半精纺混纺纱的绿色环保生产工艺的研究	自主研发	0.22	67.20	-
花式圈圈纱的成圈控制	自主研发	-	75.90	-
丝绒混纺包芯纱关键技术及应用	自主研发	27.54	73.31	-
动物纤维与棉型纤维的差别化制备技术	自主研发	42.32	41.36	-
一种自络纱管纱穗的分离装置	自主研发	3.07	38.23	-
蓬松绒毛纱线的制备工艺研究	委托研发	32.73	18.63	-

精半纺工艺技术在针织呢绒面料用纱制备的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自主研发	87.45	5.43	-
基于国际绿色贸易壁垒的纺织品有害物质控制研究	自主研发	25.95	2.04	-
多股拼纱加捻关键技术及其应用	自主研发	27.84	2.16	-
新型花式波纹纱的开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25.55	-	-
毛绒类纤维酸性漂白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33.32	-	-
高支超柔羊毛水溶混纺纱制备工艺研究	自主研发	37.20	-	-
动物纤维纺纱柔性梳理工艺技术的研究	自主研发	8.25	-	-
合计	-	361.87	700.67	617.10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63%	2.37%	2.96%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活动主要由公司自主研发完成，委托研发活动涉及金额较低，对公司研发生产活动影响较小。主要委托研发项目如下：

序号	委托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研发进度	合作对象	合同涉及金额
1	蓬松绒毛纱线的制备工艺研究	委托研发	在研	德州学院	合同涉及金额 1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将蓬松绒毛纱线的制备工艺研究项目中，工艺设计环节委托德州学院进行。公司与委托研发单位在进行研发项目工作的期间，各方均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约定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违反协议的情形，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蓬松绒毛纱线的开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背景：德信羊绒（甲方）基于德州学院纺织服装学院专业性师资力量，委托德州学院（乙方）进行“蓬松绒毛纱线的开发”项目。

委托方基本情况：德州学院是教育部批准建立的一所山东省属全日制综合性普通高校，是山东省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首批支持单位和硕士学位授予单位。纺织服装学院始建于 1999 年，是中国纺织服装教育学会理事单位，山东省纺织工程学会理事单位，山东省纺织服装行业协会理事单位。设有服装设计与工程、服装与服饰设计、纺织工程和非织造材料与工程专业 4 个本科专业，全日制本科、专升本在校生 1229 人，服装设计与工程专业是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和国家特色专业。

合作内容：

1、甲方提供生产场地及生产线必需的公用工程配套条件，安排技术人员服务于本项目的研发与市场开发；

2、甲方按照合同约定付给乙方技术研究费用，并且为乙方人员在甲方所在地的研究活动提供食宿条件；

3、乙方按照合同约定为甲方开发蓬松绒毛纱线产品，研究纺纱工艺流程设计、关键纺纱参数、功能纤维应用对绒毛纱蓬松度、强力、抗菌等性能的影响，确定最优工艺并完成产品生产；

4、甲方聘用乙方人员担任本公司的技术顾问，乙方协助甲方技术负责人在技术研究、产品研制和开发、技术革新和改进方面，给予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工作。聘用时间为期 1 年，自 2024 年 9 月 14 日开始起算，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截止。协议期满后，双方协商重新签订。薪酬按实际发生时间计算，按 300 元/小时；

5、乙方针对染色、纺纱专业知识进行系统培训，预计用时 40 小时，共计 12000 元；

6、乙方对甲方《绒毛纱线及其制备方法》及其它项目进行合作项目指导与申报。以上若申报成功，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指导费 4000 元/件，联合申报按政府补贴双方协商，另起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作时间：2024 年 11 月 10 日-2025 年 11 月 10 日

合作目标：完成蓬松绒毛纱线的开发。

知识产权的归属：研究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含论文）上署名等的权利。

公司支付的对价：研究开发经费为 10 万元，包含技术顾问咨询费、培训费和项目指导费。

委托研发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条线，提高企业生产技术水平，相关委托研发成果归公司所有，公司对委托研发不存在依赖。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被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为山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2022 年-2025 年。

七、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占公司营业总收入比例为 90% 以上。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 制造业”之“C17 纺织业”之“C172 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之“C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行业；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属于“C 制造业”之“CB 纺织、服装、鞋帽”之“17 纺织业”之“172 毛纺织

及染整精加工”行业；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属于“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之“1311 耐用消费品与服装”之“131112 纺织品、服装与奢侈品”之“13111213 纺织品”行业。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
2	工信部	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3	商务部	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起草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对外援助、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草案及制定部门规章；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
4	生态环境部	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减排目标的落实；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5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调查研究中国国内外纺织服装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提出有关经济技术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在纺织行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及结构调整、技术进步、品牌建设、市场开拓等方面开展工作。综合协调纺织各行业之间的经济技术关系，促进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推动横向经济联合与协作。进行行业统计，收集、分析、发布行业信息，依法开展统计调查，开展行业电子商务信息活动。组织开展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协作与交流。参与研究制定纺织行业中长期科技发展战略，参与制订、修订行业标准，并组织贯彻实施。开展行业商贸、科技、投资、人才、管理等各种推介活动。编辑出版纺织服装类出版物。组织培训各类纺织专业人才。组织发展该行业的公益事业。承担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的各项任务。
6	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	由中国毛纺织行业的有关单位和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根据行业改革和发展的需要，为行业、产业集群和地区发

		展提供战略规划、产业政策、结构调整、技术进步、市场开拓等方面咨询与导向服务。向政府主管部门反映行业诉求，提出行业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法规、标准的意见和建议，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	--	--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2025年第9号	国务院	2025年3月16日	加强促消费政策协同联动。改革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健全和用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工作机制，加强财税、金融、产业、投资等政策与消费政策的协同，促进同向发力、形成合力，构建更加有利于促消费的政策体系。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7号	发改委	2023年12月27日	符合绿色低碳要求的动物纤维、麻纤维、桑柞茧丝、彩色棉花、彩色桑茧丝等天然纤维的高品质加工技术与产品；采用智能化、连续化纺纱成套装备，生产高品质纱线属鼓励类产业。
3	《纺织工业提质升级实施方案（2023-2025年）》	工信部联消费〔2023〕232号	工信部、发改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3年12月29日	推动棉毛麻丝等天然纤维制品精品化高值化。支持行业协会、企业等机构整合农业、牧业、研发、制造、设计、营销等环节，推动棉纺、毛纺、麻纺、丝绸等行业构建三次产业融合发展新格局，增强创新驱动发展新动能，探索产业转型发展新模式，开创天然纤维产业发展新局面。
4	《山东省现代轻工纺织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鲁工信发〔2023〕10号	山东省工信厅	2023年8月28日	强化纺织服装产业大中小企业协作配套，打造包含纺纱、织造、印染、服装服饰、家用纺织品、产业用纺织品、纺织机械等各环

					节的完整产业链条。鼓励纺织服装、家具等行业开展相关原创设计赛事活动，补齐创意设计短板。统筹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等专项资金，支持企业参加纺织服装、家具、造纸等国际国内知名行业性展会，扩大品牌影响力。
5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	国办函(2023)70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3年7月28日	优化就业、收入分配和消费全链条良性循环促进机制，增强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充分挖掘超大规模市场优势，畅通经济循环，释放消费潜力。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号	发改委	2023年7月28日	扩大轻工、纺织等优质产品供给，加快化工、造纸等重点行业企业改造升级，完善绿色制造体系。深入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和技术改造专项，鼓励企业应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强设备更新和新产品规模化应用。建设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完善智能制造标准体系。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推动制造业产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
7	《五部门关于推动轻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消费(2022)68号	消费品工业司	2022年6月8日	完善财政金融支持政策。落实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财税、金融政策，用好现有税收优惠政策。鼓励地方根据当地轻工业发展需要，完善相关支持政策，增强产业发展后劲。引导市场化运作的各类基金，支持重点轻工领域创新发展和薄弱环节攻关突破。发挥国家产融合作平台及地方相关政策作用。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

					融服务和产品，加大对轻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提升轻工业发展效能。
8	《纺织行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	中国纺联函（2022）45号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2年6月20日	推动纺织行业数字化转型，打造新型数字化产业体系，大力推动纺织企业数字化改造，持续提升生产装备、关键工序等数字化水平，提升生产要素互联互通能力；鼓励中小企业从数字化转型需求迫切的环节入手，加快推进线上营销、生产管控、在线设计、产能共享等应用，由点及面向全业务全流程数字化转型延伸拓展。
9	毛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	-	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	2022年1月	发挥毛纺织企业作为市场主体的创新能动性，深化以企业为主导的产学研用联合创新体系建设；积极组织推进各级各类技术研发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创新平台建设，开展科技协同攻关行动；发挥龙头企业引领作用，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融通创新；打破学科界限，提倡跨行业跨领域联合，为行业发展注入外部动力和资源。
10	《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	-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1年7月5日	明确行业定位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国际合作优势产业”，提出“科技、时尚、绿色”三大发展导向；规划重点任务包括产业链协同创新、品牌国际化、绿色供应链建设等。
11	《纺织行业“十四五”科技、时尚、绿色发展指导意见》	-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1年6月11日	提出科技创新、绿色低碳、数字化转型等核心任务，推动纺织行业高质量发展；强调突破关键共

					性技术（如高性能纤维、智能制造装备）和绿色制造技术（如清洁生产、循环经济）。
12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1〕4号	国务院	2021年4月29日	推进工业绿色升级。加快实施钢铁、石化、化工、有色、建材、纺织、造纸、皮革等行业绿色化改造。推行产品绿色设计，建设绿色制造体系。
13	《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的意见》	国办发〔2020〕28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0年8月12日	加大对劳动密集型企业支持力度。对纺织品、服装、家具、鞋靴、塑料制品、箱包、玩具、石材、农产品、消费电子类产品等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企业，在落实减税降费、出口信贷、出口信保、稳岗就业、用电用水等各项普惠性政策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9年1月7日	对产品的质量要求、检验方法、标识和包装等方面的规定。企业需要确保其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年11月4日	通过规范标准化活动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保障国家安全、人民健康及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涵盖标准的制定、实施和监督等方面相关内容。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所处纺织行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稳增长、促就业、惠民生等方面发挥核心作用。近年来，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先后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文件明确发展方向并提供政策支持，为纺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宏观环境。上述政策法规有利于促进产业链各环节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进一步巩固纺织行业国民经济支柱地位及全球产业链的核心地位，加快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为实现“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目标提供助力。

法规层面，《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要求产品必须符合

强制性国家标准，否则禁止生产、销售和进口；需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及安全指标，否则可能面临行政处罚甚至刑事责任。上述法规促使企业加强质量控制体系建设，关注产品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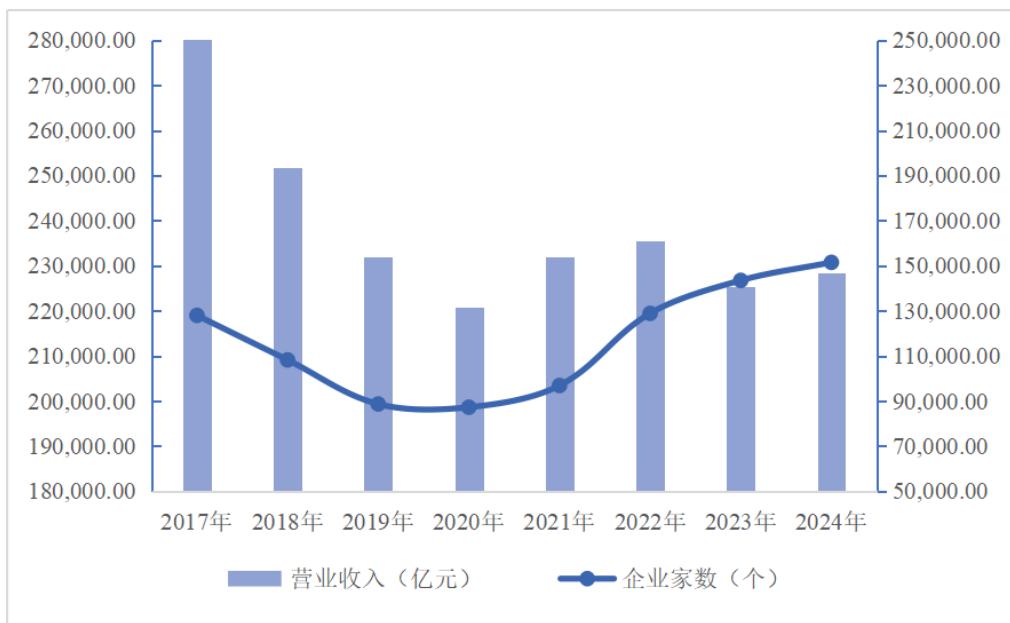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公司所处行业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和产业政策的出台与实施，推动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和性能，加快生产活动智能化、绿色化升级，同时学习和借鉴国际先进经验，业务发展稳中向好。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纺织业发展概况

纺织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是国民经济中稳增长、促就业、惠民生、防风险的重要产业力量，产业链完整度及加工配套水平在国际范围内具备竞争优势。我国纺织工业成立以来发展阶段先后经历快速发展、集约型发展、高质量发展阶段。新中国成立后，纺织工业在计划经济体制下迅速崛起，基本解决了国内衣被供应问题。改革开放后，纺织工业进入快速增长期，形成了完整的行业结构和强大的科技开发能力。90年代中后期，面对生产能力过剩的问题，国家进行了宏观调控，纺织工业开始走上集约型发展道路。

2016年至2020年，在国内外市场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况下，国内纺织业企业数量以及主营业务收入整体呈现下降趋势，纺织行业进入淘汰落后产能、优化产业结构的深度调整阶段。2020年至2024年，随着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宏观经济波动、全球产业链重构、国内政策支持推动产业升级等综合影响，纺织业企业营业收入呈现波动上升趋势，企业家数持续增加。根据工信部数据统计，2024年，我国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4%，营业收入49,532.10亿元，同比增长4.0%；利润总额1,938.8亿元，同比增长7.5%。规模以上纺织企业纱、布、服装、化纤产量分别同比增长1.3%、2.2%、4.2%、9.7%。



中国纺织业企业营业收入及企业单位数量

数据来源：wind、国家统计局

从纺织业产业链结构来看，上游主要包括天然纤维、化学纤维等原料配料以及纺织机械和纺织检测；中游根据加工原料的不同，主要分为棉纺织加工、麻纺织加工、毛纺织加工、丝纺织加工和化学纤维纺织工业；下游产业为服饰服装、家用纺织品和产业用纺织品。

（2）毛纺纱线行业发展概况

毛纺织工业属于纺织业中游的细分行业，其中纺纱属于毛纺织工业的中游产业，是纺织行业重要的组成部分。我国毛纺织工业化生产始于 19 世纪 70 年代末，在国内外需求持续增加的推动下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毛纺织行业稳步发展，形成了上下游产业链配套齐全的生产加工体系，在全球毛纺织行业中占有重要地位。

从产业链结构来看，毛纺织行业按生产流程可分为纺纱、织造等主要环节。纺纱作为毛纺织工业的一道极为重要的生产环节，是整个毛纺织工业的基础，毛纺纱线的生产工艺及特性直接决定后期纺织制品的性能与质量，在整个毛纺织产业链中举足轻重。

从工艺特点来看，毛纺纱线可分为粗纺、精纺、半精纺、花式纱线，其区分主要体现在纱支细度、织物特性、生产工艺及最终应用领域上。粗纺的纱支较为粗犷，通常在 3.5 支至 36 支之间；精纺则以细腻著称，纱支范围在 48 支至 180 支；半精纺融合了粗纺及精纺，纱支多在 26 支至 60 支之间。织物特性方面，粗纺织物厚实保暖，但易起球；精纺织物则细腻光滑，穿着极为舒适；半精纺则兼具两者的优点，既保暖又美观。生产工艺上，粗纺追求效率，工艺相对简单；精纺则注重品质，工艺复杂且耗时；半精纺则融合了棉纺与毛纺技术，生产流程更为优化。最后，在应用领域上，粗纺多用于工装和地毯等；精纺是高档面料和正装的首选；而半精纺则更适用于春夏秋季的贴身衣物，如空调衫和打底衫等。

从原材料种类来看，毛纺纱线可分为羊毛纱线、羊绒纱线。羊毛出自绵羊，而羊绒出自山羊粗毛根部的一层薄细绒，产量少、生产工艺更复杂、吸水及保暖等性能更优，具有纤细、柔软和轻暖等特点，可以制作高档服装等轻纺产品。被人们认为是“纤维宝石”、“纤维皇后”、“软黄金”。此外还有兔毛、兔绒，也有马海毛、羊驼毛、牦牛毛，及骆绒、貂绒等特殊动物纤维原料，毛纺原料正在向多品种、高端化方向发展。

（3）纺织行业及毛纺纱线行业发展趋势

①技术创新驱动智能化与绿色生产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导向，纺织行业正加速向智能化、数字化转型。通过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如智能纺纱机、数字化织布系统）和物联网技术，企业可实现生产流程的精准控制与效率提升。“十四五”时期，有关部门出台一系列政策，明确提出关于纺织工业提质升级的具体规划及要求，推动行业向低碳化转型。纺织行业及毛纺纱线行业对环保的重视显著增强，绿色生产工艺和循环经济模式被广泛推广。毛纺纱线行业通过改进染色工艺（如低温染色技术）和废水回收系统，降低能耗与污染排放。同时，可持续材料（如再生羊毛、生物基纤维）的应用比例逐年提升

②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是毛纺织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经之路。“十四五”时期，毛纺织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一方面，毛纺织行业将持续优化产能规模和产业结构，根据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印发的《毛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鼓励龙头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国内外优势资源，从而推动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提高国际竞争力水平；另一方面，毛纺纱线企业将围绕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通过科技创新、智能制造建设提升绿色制造能力，向低碳经济型、增长集约型的可持续发展方式转变。

(3) 市场需求时尚化与品牌建设

随着消费者偏好分化，定制化和小批量生产成为增长引擎。毛纺织业针对不同人群（如高端商务、运动休闲）开发细分产品，通过开展流行趋势研究、参与具有国际影响力时尚活动、定期推出趋势导向型产品和个性化需求研发方案，推动毛纺纱线企业逐步从传统的生产厂商向前端调研设计、中端研发生产及后端跟踪反馈的综合性服务厂商转型。此外，毛纺纱线企业将借助新媒体渠道，促使自主品牌向具备市场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高端化品牌转型升级。

(4) 毛纺纱线行业周期性

毛纺纱线行业下游直接面对消费者需求，消费者购买力与购买需求间接影响纺织产业链中游企业的运行。长期来看，随着全球经济增长，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购买力与购买需求呈现增长趋势；中短期则受汇率波动、贸易摩擦、经济衰退等影响显著。因此，纺织行业的周期性与全球经济周期高度同步。

(5) 毛纺纱线行业区域性

产业集群在原材料供应、产品配套、人员招聘等方面能够降低相对应的运营成本，从而获得竞争优势。我国毛纺纱线行业发展具有产业集群特征，广东、河北、山东、江苏、浙江等地是我国毛纺产品的主要加工基地。

(6) 毛纺纱线行业季节性

毛纺纱线行业具有一定季节性特征，一般情况下，销售旺季为每年第二、第三季度。因此，毛纺纱线行业作为毛纺织行业中游，易受到下游向上传导的季节性波动影响。随着纺织产品越来越向轻薄性、功能性和时尚性发展，产品消费规模不断增加，纺织产品的季节性特征逐渐淡化。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 毛纺织行业竞争格局

毛纺服装顶尖品牌大多位于欧洲，欧洲毛纺织行业企业具有多年历史积累，在纺纱工艺、生产设备、设计理念等方面具有优势，在高端市场具有话语权。随着全球产业转移浪潮，毛纺产能向中国及东南亚等地持续转移。其中，中国是全球毛纺产能转移的主要承接地，毛精纺纱线具有规模和价格优势，为全球最大的毛纺生产国，主要分布在长三角、珠三角等地，但主要市场仍为中低端市场。《毛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我国毛纺行业要推进产业迈向价值链中高端，实现精纺面料生产高端化，进一步促进毛纺行业自主品牌向具备市场影响力和国际竞

争力的高端化品牌转型升级。近年来，中国龙头毛纺企业加强技术升级、产品研发，并且在服务和营销领域更为积极，与国际龙头的差距持续缩小，竞争力不断加强。

全球范围内，毛纺纱线中高端市场竞争对手主要为德国南方毛业、意大利 ZegnaBaruffa 等欧洲企业，其核心壁垒在于例如染整技术、纺纱设备精度等环节百年工艺沉淀和与奢侈品牌的深度绑定。国内毛纺织行业企业凭借差异化竞争优势，在国际市场中占据一席之地。其中，新澳股份、浙江中鼎、康赛妮等公司分别在粗纺、半精纺、精纺等各类毛纺纱线及面料领域凭借研发创新、并购重组、区域集群、规模效应等优势，成为国内毛纺纱线行业第一梯队企业。

(2) 毛纺织行业壁垒

1) 产品质量壁垒

毛纺织产品生产工艺复杂，对原料选择、纺纱、织造、染整等环节技术要求高，需要先进设备和丰富生产经验，才能保障产品的手感、色泽、耐用性等品质。毛纺纱线行业下游纺织服装行业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为保证稳定的成衣质量，毛纺纱线的产品质量及稳定性是下游服装生产厂商选择供应商的重要标准。毛纺纱线企业在产品质量、服务响应等方面投入了大量的资本和人力，才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为保证成衣质量的稳定性，下游企业往往经过较长时间的比较、筛选才会确定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建立稳定信任的合作关系后，由于转移成本较高，下游企业通常不会轻易变更供应商。因此，新进入者短时间内很难迅速打开市场。此外，消费者对纺织产品品质要求不断提高，企业需持续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以满足市场需求，新进入者短期内难以达到高质量标准。

2) 资金及规模壁垒

毛纺纱线企业在设备投资、新品研发以及技术升级、原材料采购等都需要较大的资金投入。此外，下游客户多为毛针织成衣类和面料生产商，产品需求量较大，因此，资金规模、资金运转效率是毛纺纱线企业持续稳定经营的重要因素。此外，企业要达到一定生产规模才能分摊固定成本、实现盈利。新进入者资金实力不足，难以承担初期高额投入，也难以在市场竞争中实现规模经济。

3) 环保壁垒

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各级政府单位在纺织行业发展规划中均提出了绿色制造、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在全面推进毛纺织行业可持续发展水平的背景下，坚持低能耗、加强循环再利用、加快应用先进节能减排技术和装备、打造绿色制造体系建设都对新进入企业的环保设备、环保投入、生产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提高了毛纺织行业的进入壁垒。在可持续发展要求下，毛纺织行业需坚持低能耗、加强循环再利用。企业需持续投入资金用于环保设备购置和生产工艺改造，以减少废水、废气排放和噪音污染等。环保标准不断提高，增加了新进入者的成本和技术难度，限制了资金和技术实力弱的企业进入。

(3) 毛纺纱线行业的市场规模

近年来，消费需求升级驱动全球毛纺产品市场呈现稳步增长态势。羊绒、羊毛等天然可再生

的动物纤维，具有可生物降解、低环境足迹的特性，契合全球“碳中和”目标下对可持续材料的追求以及消费者偏好转向天然与可循环材料的趋势。TextileExchange 出具的报告显示，2021 年至 2023 年全球范围符合 RWS 标准的羊毛产量逐年递增，截至 2023 年，全球约 47% 的羊绒生产已通过第三方可持续认证。根据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测算数据，2026 年全球毛纺服装市场规模预计可突破 480 亿美元。此外，BusinessResearchCompany 表示，基于消费者对于时尚实践认知的不断提高、羊毛混纺持续创新、户外和运动服的普及等因素，羊毛市场规模具有良好成长预期。

毛纺纱线作为毛纺产品上游原材料，其市场规模受天然纤维需求增长和高端化趋势推动显著。根据 PersistenceMarketResearch 发布的报告，2024 年至 2031 年毛纺纱线市场规模复合年增长率为 3.9%，2031 年预估市场规模为 75.2 亿美元。

(4) 毛纺纱线的行业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毛纺纱线企业主要产品原材料为羊绒、羊毛、蚕丝等高价值生产资料，主要原材料受羊毛羊绒储备、供需关系、产业国政策、汇率波动等影响较为显著。如羊绒、羊毛采购价格发生大幅波动，但产品生产成本未能与销售价格同步变动，公司产品竞争力可能受到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产业转移风险

毛纺纱线行业是典型的劳动密集型产业，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持续攀升、人口红利逐渐消退，全球毛纺纱线产业链呈现出向东南亚、印度等劳动力成本洼地加速转移的趋势。若企业未能通过技术创新和设备升级提升产品竞争力，可能会面临客户流失、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3、政策变动风险

纺织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近年来，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先后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文件明确发展方向并提供政策支持，为纺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宏观环境。若未来行业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1、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秉承“自然、健康、时尚”定位原则，围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发展战略，以客户需求和时尚流行度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及消费者提供“臻品丝绒纱线”。公司凭借匠心制造和精心服务，在毛纺纱线细分产品领域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并获得了一定的市场份额。根据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出具的证明，2024 年协会行业竞争力测评中，德信羊绒位列行业第十五名。随着市场与渠道的拓展，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达到进一步提高，在行业内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从事毛纺纱线研发生产的专业团队，同时高度重视产学研合作，依托设备自动化、智能化、节能环保化升级，在毛纺纱线领域已形成多维度、多层次产品矩阵。公司建有两千余平的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具备完善的研发流程，构建了“小试-中试-大试-检测-工业化一体”的高效创新体系。此外，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专注于研发毛纺纱线新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

（2）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质量控制、质量保证和质量改进等一系列质量管理制度，形成了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贯穿原材料采购、生产和销售全流程业务体系，并在实际经营中贯彻执行，保证产品质量优良稳定。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产品通过 OEKO-TEX Standard 100 国际生态纺织品标准、GOTS 有机天然纤维、GRS 全球回收标准、OCS 有机原料生产及 RWS 负责任羊毛标准、RAS 负责任羊驼毛标准认证。公司遵循绿色环保、智能制造、可持续发展的相关标准，严格与国际知名品牌接轨。

（3）客户和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广泛的知名度。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积极参加国际知名展会、与国际知名品牌促成合作，积极融入国际奢侈品供应链的标准与文化。目前公司的销售渠道覆盖境内外地区，已和 MAXMARA、RalphLauren、HOGOBOSS、GAP、爱帛、鄂尔多斯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建立合作关系。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和发展期，需要较大规模的资金用于开拓市场。公司目前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传统融资手段，融资渠道比较单一。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单一的融资渠道已无法满足公司的大规模资金需求，对公司开拓新的融资渠道提出更高要求。

（2）公司规模较小

近年来公司发展迅速，但产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仍有较大差距，随着产业调整升级和行业整合度进一步提高，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加强技术研发、提高经营能力以提升整体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公司规模虽然快速增长，但是相对于急剧扩张的市场需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销售规模仍显不足，影响了公司的抵御风险能力。

（3）高素质人才相对不足

高素质人才团队建设是公司的快速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地处山东省禹城市，距离北京、上海和南京等高素质人才聚集地相对较远，吸引高素质人才能力较弱。

3、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目前行业内与公司业务重叠度相对较高的企业概况具体如下：

证券简称	公司介绍
------	------

新澳股份 (603889.SH)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嘉兴市，主营业务为毛精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毛精纺纱线以及中间产品羊毛毛条，主要应用于下游纺织服装领域。凭借在毛纺纺纱领域的专业化、精细化、集约化经营，公司集制条、改性处理、精纺、染整于一体，形成了完整的纺纱产业链，拥有独特的竞争优势，多年进入毛纺行业竞争力十强。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创新型试点企业，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曾两次入选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浙文影业 (601599.SH)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是一家纺织、服装、酒店、影视行业多元化发展的上市企业。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针织毛纺纱线以及高档精纺呢绒面料生产与销售。纺织板块专注于 SINFONIA、ARMONIA、REGAL 精纺纱、半精纺纱、粗纺纱、花式纱等各类针织纱线、高档精纺呢绒面料以及 LANIFICIOLAMALPENGA 职业装和 PALLADIO 高端商务服装的生产。
箭鹿股份 (430623.NQ)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注册地址位于江苏省宿迁市，是一家具备完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体系的大型毛纺织企业，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精纺面料、半精纺面料、仿毛面料、成衣制品，同时产销部分毛条、纱线及家纺用品等。公司长期致力于行业面料和制服等毛纺织细分领域市场发展，是解放军总后勤部、武警总部、原铁道部以及各省市公安系统、司法系统、税务系统等党政机关面料、制服的定点生产企业，在行业毛纺面料、制服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数据来源：wind、各公司年报。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毛纺纱线行业，在细分市场领域，坚持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巩固和扩大中高端市场占有率为目，加大研发力度，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种；深化市场开拓，提高品牌知名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统筹高质量发展与安全生产，筑牢可持续发展根基；坚持科技与时尚双驱动发展，以丝绒混纺差别化产品为核心，打造臻品丝绒优质供应商。

1、稳步推进研发进程，丰富产品应用领域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技术研发策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持续跟踪国内外的技术发展趋势，定期进行市场趋势需求分析，了解行业发展动态、消费者需求和竞争对手情况，优化现有产品结构。同时专注研发兼具功能性、高附加值与时尚设计的高档丝绒、羊绒、羊毛纱线，致力于满足多元消费群体在不同场景下的穿着需求。坚持产品的差别化特色，提升产品品质稳定性，确保其在国内市场的标杆地位，推动公司产品与技术的不断创新。

2、落实市场精耕策略，深化队伍建设

公司持续推进市场精耕策略，聚焦区域化、精细化运营，同时强化营销团队的专业能力和执行力，打造一支高效、敏锐、能打硬仗的营销队伍，助力品牌实现可持续增长。公司定期开展产品知识、销售技巧、客户管理等培训，提升团队专业素养与服务能力；激励机制优化：完善绩

效考核与奖励制度，激发团队积极性，推动业绩持续增长；人才梯队建设：注重年轻骨干培养，结合“老带新”模式，确保团队活力与稳定性。此外，营销团队将与研发、生产、供应链等部门紧密协作，确保市场策略高效落地，同时通过客户反馈闭环机制，推动产品优化与创新，实现“市场—产品—服务”的良性循环。

3、拓展国内外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精准洞察、创新服务和全球化布局，持续深耕国内市场，加速开拓国际市场；加强高端品牌合作力度，打造更具竞争力的全球品牌影响力。公司聚焦长三角、珠三角两大核心市场进行区域开拓，扩大市场占有率；加强电商平台运营，线上线下融合，打造全域营销生态；与时尚品牌、设计师、行业协会等持续深化战略合作，强化国内品牌影响力。公司将加速国际化布局，开拓全球市场，优先拓展欧美、日韩等高潜力市场，逐步向新兴市场延伸；通过国际展会、社交媒体等方式，强化品牌全球认知度。

4、确保产品生产质量，坚持安全与绿色化发展

公司始终将质量管控、安全生产与绿色可持续作为核心发展理念，通过标准化生产、智能化升级和环保创新，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致力于为行业树立可持续发展典范。公司一方面依托先进完善的生产设备、检测手段和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控制产品品质，对原材料到成品的各环节都有严格的测试和把控，合理优选工艺参数，确保产品质量都符合客户需求。另一方面坚守安全生产底线，构建双重预防体系，定期开展设备安全评估与隐患排查，建立风险分级管控机制；配备智能监控系统，对车间温湿度、设备状态进行实时监测。

公司注重原料绿色化、生产清洁化、废物资源化和能源低碳化，以减少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采用新工艺、新材料助力节水染色技术的实施，实现染色环节节水 70%以上；规划二期光伏发电系统的安装，可再生能源使用占比达 30%；建立废料回收再利用体系，原料利用率提升至 95%；开发生物可降解纱线产品，减少环境负荷。确保产品生产过程各环节均符合绿色安全标准，使得产品符合国际标准化和绿色化的要求，提升国际竞争力，实现绿色制造、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公司将持续推进“质量+”战略，通过智能化改造和绿色技术研发，打造集卓越品质、安全生产、环保制造于一体的现代化纱线生产基地，为全球客户提供更安全、更可持续的高端纱线解决方案，推动纺织行业高质量发展。

5、构建人才高地，赋能产业升级

为支撑企业高质量发展战略，公司将以系统性人才建设为抓手，通过完善人才结构、强化专业培养、创新激励机制，打造一支技术精湛、创新力强的高端纺织人才队伍，为产品升级与技术创新提供核心动能。与国内一流纺织院校建立紧密合作，重点引进染整、纺纱技术研发、功能性产品开发、智能制造等领域的高端人才；实施“技术+管理”双通道晋升体系，完善人才继任计划，实施内部人才盘活；积极参加全国各项纺织行业技能大赛，发掘培育技能工匠；设立技术创新专项奖励基金；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绑定核心人才等多元化激励方案。

6、持续优化公司治理，完善合规体系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将动态优化战略布局，加强内部控制，提升治理水平，推动公司全面发展。持续在内部控制、合规管理、廉政建设等方面沟通交流学习，强化内部培训，不断提升队伍的人员素质与专业水平，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股东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形成决议，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出席、召开、议事、决议事项的内容及签署流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运作规范。公司股东均按照相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认真履行股东义务。股东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 公司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该规则对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范。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形成决议，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决议事项的内容及签署流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擅自行使职权的行为。

董事会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中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监事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依法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股东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保持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会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

序召集和召开，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形成决议，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决议事项的内容及签署流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擅自行使职权的行为。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
独立董事制度	否	无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章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责任人、原则、内容、途径等均作了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基本原则、应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等事宜作了详细规定。

综上，上述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安排有利于公司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管

理行为。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就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识别和控制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报告期内，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万元)
2024年6月30日	禹城市应急管理局	公司	安全生产问题	罚款	3.7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6月，公司收到禹城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鲁德禹)应急罚(2024)30号】，因公司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且未根据有限空间危险因素的特点，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呼吸防护用品、全身式安全带两项问题，分别对公司给予1.5万元及2.2万元罚款。

2024年8月，禹城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整改复查意见书》，确认公司特种作业人员已更换为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的人员上岗；公司已根据有限空间危险因素的特点，配备符合国家标准的呼吸防护用品、全身式安全带。此外，公司已缴纳上述罚款。据此，公司已完成上述事项的整改工作。

《山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第二条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违法所得、较大价值非法财物，是指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作出的罚款处罚、没收的违法所得、没收的非法财物价值达到5万元以上。”公司上述两笔罚款金额均不及5万元，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健全的内部组织结构，能够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工作，也没有投资其他同公司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业务的行为。
资产	是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不存在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
人员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和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代发的情况，也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会计法规的规定。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其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济南智皓	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房产中介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搬运装卸；批发、零售：珠宝首饰，现代字画，工艺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商务服务、贸易等	60%
2	禹城德聚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秘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75.56%
3	禹城德茂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秘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9.09%
4	禹城德泉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秘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	22.52%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作出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己经营、为他人经营、协助他人经营等）从事与德信羊绒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未投资于任何与德信羊绒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营实体。

2、本人未来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己经营、为他人经营、协助他人经营等）从事与德信羊绒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德信羊绒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营实体。

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德信羊绒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德信羊绒，并尽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德信羊绒或其控股子公司，由德信羊绒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收购、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受让或允许使用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

4、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德信羊绒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德信羊绒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或资产转移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崔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资金	0	0	0		是
总计	-	-				-	-

由于公司报告期之前内控合规意识较为薄弱，发生了向崔健拆出资金 644.69 万元，该部分资金 2023 年度已经归还清理。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专门制定了《防范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崔健	董事长、总经理	--	12,176,491.00	40%	22.99%
2	万建民	董事、财务负责人	--	2,545,670.00	12.71%	0.46%
3	王海军	董事	--	794,454.00	0%	4.11%
4	张艳伟	董事	--	200,342.00	0%	1.04%
5	刘风艳	监事会主席	--	305,903.00	0%	1.58%
6	李延花	监事	--	105,561.00	0%	0.55%
7	张秀凤	监事	--	12,204.00	0%	0.0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崔健与刘姝为夫妻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的承诺和声明》《公司关于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的说明》。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崔健	董事长、总经理	济南智皓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禹城德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禹城德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禹城德泉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刘姝	董事	济南智皓	监事	否	否
万建民	董事、财务总监	济南峻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崔健	董事、总经理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	21%	商务服务、贸易等	否	否
		青岛汇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9%	企业管理策划等	否	否
万建民	董事、财务负责人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	21.27%	商业贸易等	否	否
		青岛汇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企业管理策划等	否	否
		济南峻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99%	商务服务、装修装饰工程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张建华	董事	离任	无	退休
王海军	监事	离任	董事	公司人员调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370,574.67	74,827,680.25	59,377,796.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08.81	3,788.50	28,501.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11,557.40	14,497,813.33	12,522,800.00
应收账款	22,605,955.34	16,101,897.05	15,620,386.41
应收款项融资	1,250,000.00	400,000.00	2,100,000.00
预付款项	405,039.35	224,355.05	1,408,546.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7,918.31	393,425.52	649,647.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539,814.01	111,457,067.60	72,301,797.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5,303.30	315,930.39	68,335.28
流动资产合计	210,459,971.19	218,221,957.69	164,077,811.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78,172.15	47,741,772.66	44,058,831.80
在建工程	1,053,289.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8,614.46	1,057,376.70	
无形资产	3,409,111.31	2,842,681.24	2,970,404.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0,22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304.99	1,539,297.38	1,544,825.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3,700.00	1,425,404.32	220,10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584,415.20	54,606,532.30	48,794,166.71
资产总计	270,044,386.39	272,828,489.99	212,871,978.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52,041.68	19,016,527.76	11,017,034.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822,720.00	81,610,000.00	39,126,797.64
应付账款	41,171,571.24	31,418,630.21	22,499,747.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25,834.73	6,360,276.66	6,326,742.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37,634.34	10,412,683.94	7,045,979.96
应交税费	4,018,978.98	5,893,949.38	9,031,076.59
其他应付款	1,185,813.76	16,514,426.64	57,526,988.5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078.54	173,784.96	
其他流动负债	5,211,557.40	12,140,605.52	12,251,787.68
流动负债合计	161,162,230.67	183,540,885.07	164,826,155.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95,209.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8,306.74	530,056.46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6,922.50	3,468,411.42	2,210,844.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0,438.96	3,998,467.88	2,210,844.35
负债合计	169,962,669.63	187,539,352.95	167,036,999.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9,330,480.00	19,330,480.00	19,330,4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82,874.83	50,382,874.83	542,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03,962.65	1,523,813.50	2,931,031.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364,399.28	14,051,968.71	23,031,46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81,716.76	85,289,137.04	45,834,978.6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81,716.76	85,289,137.04	45,834,97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0,044,386.39	272,828,489.99	212,871,978.22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714,375.61	295,759,820.88	208,609,849.18
其中：营业收入	99,714,375.61	295,759,820.88	208,609,849.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074,718.63	247,536,535.00	181,447,461.73
其中：营业成本	67,054,629.88	209,710,081.14	154,852,350.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44,305.56	2,100,345.96	1,829,642.90
销售费用	3,160,461.39	10,604,252.48	8,107,953.52
管理费用	4,313,784.40	16,381,397.64	9,239,208.56
研发费用	3,618,733.06	7,006,733.19	6,170,951.02
财务费用	182,804.34	1,733,724.59	1,247,355.54
其中：利息收入	349,768.89	704,441.57	600,644.15
利息费用	779,869.59	2,703,663.92	2,156,781.67
加：其他收益	4,884.22	214,707.67	60,84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1	287.11	542.96
信用减值损失	-1,410,207.13	-307,498.72	4,135,745.74
资产减值损失	-630,482.41	-389,971.14	553,890.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5.50	32,260.55	25,626.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01,836.47	47,773,071.35	31,939,039.34
加：营业外收入	95,680.33	509,287.31	275,838.68
减：营业外支出	146,381.17	160,937.00	30,199.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51,135.63	48,121,421.66	32,184,678.76
减：所得税费用	3,758,555.91	9,830,698.95	6,320,77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92,579.72	38,290,722.71	25,863,903.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357,168.5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792,579.72	38,290,722.71	25,863,903.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92,579.72	38,290,722.71	25,863,903.77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792,579.72	38,290,722.71	25,863,90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92,579.72	38,290,722.71	25,863,903.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77	1.98	1.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77	1.98	1.34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675,210.38	325,612,387.52	174,508,302.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4,993.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30,566.39	3,100,915.12	15,636,19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210,769.79	328,713,302.64	190,144,49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58,616.62	194,392,224.26	80,813,550.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64,225.61	40,832,106.66	36,323,313.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86,992.55	19,843,797.78	9,608,122.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2,909.91	39,995,534.24	8,068,04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12,744.69	295,063,662.94	134,813,03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1,974.90	33,649,639.70	55,331,46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46.93	32,260.55	1,094,572.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46.93	57,260.55	1,094,57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23,565.56	8,697,212.77	2,450,02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3,565.56	8,697,212.77	2,450,02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3,818.63	-8,639,952.22	-1,355,450.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4,9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	19,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41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00,000.00	19,000,000.00	14,486,390.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11,000,000.00	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395.47	632,150.39	15,607,077.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72,126.82	43,496,426.53	36,455,55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4,522.29	55,128,576.92	58,062,63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5,477.71	-36,128,576.92	-43,576,241.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490.24	395,951.95	356,414.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0,174.42	-10,722,937.49	10,756,191.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17,680.25	23,940,617.74	13,184,426.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47,854.67	13,217,680.25	23,940,617.74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112,015.96	73,761,448.07	54,280,398.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08.81	3,788.50	28,501.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11,557.40	14,497,813.33	9,888,800.00
应收账款	22,531,203.91	16,718,388.58	15,277,942.03
应收款项融资	1,250,000.00	400,000.00	2,100,000.00
预付款项	405,039.35	224,355.05	491,779.94
其他应收款	256,162.13	1,724,623.12	5,740,994.81
存货	121,682,083.04	110,797,519.93	73,289,186.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3,861.93		
流动资产合计	208,975,732.53	218,127,936.58	161,097,602.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3,000,000.00	19,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34,841.08	47,691,982.16	44,058,831.80
在建工程	1,053,289.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8,614.46	1,057,376.70	
无形资产	3,409,111.31	2,842,681.24	2,970,404.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0,22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9,467.56	1,489,062.62	1,139,613.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3,700.00	1,425,404.32	220,105.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29,246.70	67,506,507.04	67,888,954.67
资产总计	278,504,979.23	285,634,443.62	228,986,557.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52,041.68	19,016,527.76	2,005,31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822,720.00	81,610,000.00	39,126,797.64

应付账款	49,982,006.04	41,188,404.51	46,979,458.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07,843.98	9,979,917.82	16,110,838.98
应付职工薪酬	2,806,803.65	10,376,576.58	7,005,223.30
应交税费	3,796,973.34	5,634,521.53	6,035,223.83
其他应付款	1,235,534.38	16,564,147.26	55,395,577.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078.54	173,784.96	
其他流动负债	5,211,557.40	12,140,605.52	9,617,787.68
流动负债合计	169,951,559.01	196,684,485.94	182,276,224.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95,209.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8,306.74	530,056.46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6,922.50	3,468,411.42	2,210,844.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0,438.96	3,998,467.88	2,210,844.35
负债合计	178,751,997.97	200,682,953.82	184,487,069.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330,480.00	19,330,480.00	19,330,4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82,874.83	50,382,874.83	542,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03,962.65	1,523,813.50	2,931,031.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035,663.78	13,714,321.47	21,695,976.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752,981.26	84,951,489.80	44,499,488.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504,979.23	285,634,443.62	228,986,557.57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462,420.43	292,816,343.46	195,780,294.12
减：营业成本	67,247,887.37	212,377,657.58	154,047,974.05
税金及附加	743,617.12	2,038,961.94	1,592,947.86
销售费用	2,896,619.11	9,953,591.03	6,897,412.94
管理费用	4,234,343.11	16,354,007.35	8,350,667.08

研发费用	3,618,733.06	7,006,733.19	6,170,951.02
财务费用	181,000.33	1,337,812.61	787,577.70
其中：利息收入	349,648.80	694,730.08	583,720.69
利息费用	779,869.59	2,316,682.30	1,688,533.55
加：其他收益	4,500.00	177,613.40	60,831.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434.16	5,142,453.31	3,5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1	287.11	542.96
信用减值损失	-1,411,948.73	-315,124.22	3,989,023.11
资产减值损失	-619,127.19	-378,831.53	496,142.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5.50	32,260.55	25,626.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83,063.38	48,406,238.38	26,004,930.53
加：营业外收入	76,767.25	355,151.83	180,894.00
减：营业外支出	141,487.28	160,937.00	27,528.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18,343.35	48,600,453.21	26,158,296.23
减：所得税费用	3,716,851.89	9,311,887.43	4,192,91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01,491.46	39,288,565.78	21,965,381.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4,801,491.46	39,288,565.78	21,965,381.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01,491.46	39,288,565.78	21,965,381.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895,442.23	280,470,229.95	186,869,358.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6,022.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18,196.05	2,887,560.32	14,411,23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709,661.18	283,357,790.27	201,280,59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778,586.75	176,411,790.17	92,869,347.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59,327.55	40,329,529.22	28,679,058.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27,774.18	16,193,604.04	6,102,80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45,708.85	38,136,553.88	7,436,23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11,397.33	271,071,477.31	135,087,44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1,736.15	12,286,312.96	66,193,153.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7,02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1,434.16	7,302,453.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46.93	94,246.59	47,922.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1,181.09	14,421,699.90	47,922.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23,565.56	8,697,212.77	7,976,39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3,565.56	9,197,212.77	27,476,39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384.47	5,224,487.13	-27,428,47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4,9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	19,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00,000.00	19,000,000.00	7,354,98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394.91	233,507.14	5,070,22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72,126.82	41,365,015.92	26,455,55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8,521.73	43,598,523.06	34,525,780.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1,478.27	-24,598,523.06	-27,170,80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490.24	395,951.95	356,414.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7,847.89	-6,691,771.02	11,950,29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1,448.07	18,843,219.09	6,892,924.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89,295.96	12,151,448.07	18,843,219.09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取得方式	合并类型
1	山东信德花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毛纺纱线产品的销售。	100%	100%	1,000.00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5 月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
2	山东德楷商贸有限公司	毛纺纱线产品的销售。	100%	100%	300.00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5 月	设立	子公司
3	盐城德翰盛商贸有限公司	毛纺纱线产品的销售。	100%	100%	100.00	2023 年度、2024 年度	设立	子公司
4	山东德之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毛纺纱线产品的销售。	100%	100%	300.00	2023 年度、2024 年度	设立	子公司
5	山东德之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毛纺纱线产品的销售。	100%	100%	300.00	2023 年度、2024 年度	设立	子公司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23年8月20日，信德花式纺织股东崔健、万建民、胡永平、张建华将信德花式纺织全部股权转让给股东山东德信羊绒科技有限公司，自2023年8月20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2023年5月23日，山东德信羊绒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楷商贸。注册资本为叁佰万元整。2025年5月16日，德楷商贸注销。
- 3、2023年7月24日，山东德信羊绒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翰盛，注册资本为壹佰万元整，2024年11月14日，德翰盛注销。
- 4、2023年7月17日，山东德信羊绒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之慧，注册资本为叁佰万元整，2024年10月31日，德之慧注销。
- 5、2023年8月22日，注册资本为叁佰万元整，山东德信羊绒科技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之睿。2024年10月31日，德之睿注销。

二、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信羊绒”）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5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对上述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信羊绒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5月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出具了编号为（2025）京会兴审字第00510007号的审计报告。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不适用	不适用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根据公司自身所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确定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选取利润总额为基准确定可接受的重要性水平，以利润总额的5%作为公司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内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

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吸收合并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吸收合并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吸收合并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吸收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吸收合并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对于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吸收合并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吸收合并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

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

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十二) 公允价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衍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

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或当单项计提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见本附注三、（十三）应收票据；三、（十四）应收账款；三、（十五）应收款项融资；三、（十八）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对于其他应收款，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或当单项计提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划分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见本附注三、（十六）其他应收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6.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

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票据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十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对于账龄组合，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详见三、（十一）金融工具。

（十五）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应收账款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十六）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无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不计提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对于账龄组合，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十七）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一般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主要存货类别的具体政策：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库龄组合	原材料库龄、库存商品库龄

公司将原材料、库存商品按照库龄划分，在库龄分析的基础上按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成本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 (3)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 (4)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 (5)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合同资产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6)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金融资产减值。

(十九)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1.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

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1.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1.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二十）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

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5	6.33~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10	3-5	9.50~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三）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四）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不动产权证书	平均年限法
软件	10	合同协议	平均年限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按照工时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5.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中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后续计量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

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三十一)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前述会计处理。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三) 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

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

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羊绒纱线、丝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产品，根据销售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客户自提，经客户签收后取得签收单等支持性证据时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

公司外销产品贸易方式分为 CIF 及 FOB 模式，采用根据客户合同或订单将出口产品发运到指定港口并报关装船，经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线上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抖音等平台销售公司产品，对于线上销售的产品，在消费者确认收货后并收到电商平台的结算清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三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

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

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七)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使用权资产”和“三、（三十）租赁负债”。

(4)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

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5）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	1.2%
土地使用税	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一级土地每平方米年纳税额32元、二级土地每平方米年纳税额24元、三级土地每平方米年纳税额18元、四级土地每平方米年纳税额12元、五级土地每平方米年纳税额3元、六级土地每平方米年纳税额1.5元
地下水水资源税	每立方米	1.5元、1.8元

2、税收优惠政策

(1) 增值税

本企业出口业务适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政策出口免税。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5〕119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文件的规定，本公司适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100%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税收优惠

1)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部分县(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通知》(鲁政发〔2023〕3号)规定，自2023年4月1日起调整禹城市等地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调整后的一级土地税额标准8元/m²；同时在禹城市等地开展城镇土地使用税差别化改革试点，对“亩产效益”评价A类(优先发展类)、B类(支持发展类)、C类(提升发展类)、D类(限制发展类)企业的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税额，分别按照相应税额标准的50%、60%、80%、100%执行。

本公司 2023 年为“亩产效益”评价 B 类企业，按标准税率的 60% 计征，土地使用税按照 4.8 元 / m² 计算缴纳；2024 年为“亩产效益”评价 A 类企业，按标准税率的 50% 计征，土地使用税按照 4 元 / m² 计算缴纳。

2) 本公司适用依据 2021 年 3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本通知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依据 2023 年 8 月 18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税所得额时扣除。

（4）子公司税收优惠政策

1) “六税两费”减半征收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文，《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德楷商贸有限公司、山东德之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山东德之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存续期间适用以上政策，子公司山东信德花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2024 年 5 月适用以上政策。

2)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 1 号文，《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该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德之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山东德之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存续期间适用以上政策。子公司山东德楷商贸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2024 年 11 月适用以上政策。

3)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德楷商贸有限公司、山东德之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山东德之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存续期间适用以上政策，子公司盐城德翰盛商贸有限公司 2024 年存续期间适用以上政策。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71.44	29,575.98	20,860.98
综合毛利率	32.75%	29.09%	25.77%
营业利润(万元)	1,860.18	4,777.31	3,193.90
净利润(万元)	1,479.26	3,829.07	2,58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6%	58.40%	7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84.53	3,907.33	2,388.35

2. 经营成果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时尚女装、休闲针织外套、商务服装等成衣生产。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860.98 万元、29,575.98 万元和 9,971.44 万元，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增加。

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 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77%、29.09% 和 32.75%，综合毛利率变动主要系公司一直专注于差异化毛纺纱线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对产品进行优化，提高产品的附加值，综合毛利率稳步上升。

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 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586.39 万元、3,829.07 万元和 1,479.26 万元，公司净利润保持增长，主要由于公司毛利率有所增长，且各项费用率得到良好控制，较为稳定。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71.55%、58.40% 和 15.96%，主要由于受当期净利润和净资产变动所致。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等纱线产品，根据销售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 内销产品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客户自提，经客户签收后取得签收单等支持

性证据时确认收入。

(2) 外销产品

公司外销产品贸易方式为 CIF、FOB 模式，根据客户合同或订单将出口产品发运到指定港口并报关装船，经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货物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3) 线上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抖音、视频号等电商平台线上销售公司产品，对于线上销售的产品，在消费者确认收货后，并收到电商平台的结算清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丝绒纱线	2,544.34	25.52%	11,177.89	37.79%	8,796.32	42.17%
毛绒纱线	4,012.91	40.24%	12,197.79	41.24%	7,335.90	35.17%
羊绒纱线	337.31	3.38%	1,889.80	6.39%	1,250.27	5.99%
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885.02	28.93%	4,115.73	13.92%	3,182.84	15.26%
其他业务	191.86	1.92%	194.77	0.66%	295.66	1.42%
合计	9,971.44	100.00%	29,575.98	100.00%	20,860.98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合计分别为 20,860.98 万元、29,575.98 万元和 9,971.44 万元，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从营业收入构成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分为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和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四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比重超过 90%，主营业务较为突出。</p> <p>从报告期内的收入结构来看，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毛绒纱线增长最显著，成为占比最高的品类（41.24%），丝绒纱线占比由有所下降（37.79%）。报告期内丝绒纱线和毛绒纱线合计占比 77.33%、79.04% 和 65.76%，该两类产品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羊绒纱线和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占比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p> <p>从报告期内收入变动来看，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整体增长率 41.78%，收入增长较快。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通过产品差异化营销策略抢占市场份额，积极开拓市场。二是下游服装、家居行业对毛绒类面料的需求增长，毛绒纱线更具备更高的性价比及差异化优势，使得羊绒纱线、毛绒纱线的收入大幅增长。</p> <p>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来料染色、加工收入，该部分收入占公司整体收入的比重很小。</p>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1,430.70	14.35%	3,224.10	10.90%	2,695.08	12.92%	
华东地区	5,472.77	54.88%	21,174.53	71.59%	12,685.38	60.81%	
东北地区	0.29	0.00%	53.39	0.18%	30.04	0.14%	
华中地区	0.70	0.01%	0.42	0.00%			
华南地区	688.84	6.91%	2,023.35	6.84%	1,863.14	8.93%	
西南地区	41.75	0.42%	133.53	0.45%	32.84	0.16%	
西北地区	4.91	0.05%	19.48	0.07%	460.65	2.21%	
境外	2,275.45	22.82%	2,662.68	9.00%	2,576.80	12.35%	
线上销售	56.03	0.56%	284.50	0.96%	517.05	2.48%	
合计	9,971.44	100.00%	29,575.98	100.00%	20,860.98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以境内收入为主，境内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华北地区和华南地区。华东地区长三角地区是中国纺织业的核心地带，拥有完整的产业链，如浙江桐乡是全球羊毛衫生产集散地，对纱线需求量大。华北地区的河北清河则是全国知名的羊绒加工产业集群地。华南地区的珠三角地区以服装制造和出口见长，依托东莞、佛山等地的纺织服装产业，对纱线需求旺盛。</p> <p>公司报告期各年度境外收入分别为 2,576.80 万元、2,662.68 万元和 2,275.4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35%、9.00% 和 22.82%，2025 年 1-5 月境外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主要是该期间不是完整的报告期，在该期间向境外客户 YAGI TSUSHO LTD 销售较多，拉高了境外收入占比。</p> <p>公司境外主要销售区域是中国香港和意大利，报告各期两个地区的销售收入合计占比超过 95%。公司境外主要出口地区情况如下：</p>						
	序号	区域	2025年1-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1	中国香港	2,147.37	94.37%	2,522.15	94.72%	2,333.69	90.57%
2	意大利	82.21	3.61%	105.34	3.96%	123.41	4.79%
3	日本		0.00%	12.54	0.47%	118.05	4.58%
4	韩国	24.01	1.06%	11.82	0.44%	1.62	0.06%
5	西班牙		0.00%		0.00%	0.03	0.00%
6	尼泊尔	6.12	0.27%	4.87	0.18%	-	-
7	美国	8.73	0.38%	4.23	0.16%	-	-
8	印度		0.00%	1.72	0.06%	-	-
9	土耳其	6.63	0.29%	-	-	-	-
10	马达加斯加	0.39	0.02%	-	-	-	-
合计：		2,275.45	100.00%	2,662.68	100.00%	2,576.80	100.00%

1) 境外前五大客户情况

①境外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25年1-5月	占比	2024年度	占比	2023年度	占比
YAGI TSUSHO LTD	2,102.88	92.42%	2,492.90	93.62%	1,514.52	58.78%
ARTWELL HOLDINGS LIMITED			0.96	0.04%	433.70	16.83%
MAY FORTUNE TEXTILE LTD	5.72	0.25%	9.48	0.36%	301.07	11.68%
EMI MAGLIA S.P.A	81.69	3.59%	104.43	3.92%	108.83	4.22%
SOUTH ASIA KNITTING FACTORY LTD.			22.70	0.85%	95.12	3.69%
MN Inter-Fashion LTD			12.24	0.46%	41.81	1.62%
JINTEX KOREA CO.,LTD			11.82	0.44%	0.12	0.00%
FULLCHARM KNITTERS LIMITED	40.18	1.77%				
KM Co.,Ltd	20.14	0.89%				
PROPER CLOTH,INC.	6.84	0.30%				
合计	2,257.45	99.21%	2,654.52	99.69%	2,495.17	96.83%

②境外前五大客户与公司的合作模式

境外主要客户名称	合作开始时间	客户所在地	客户性质
YAGI TSUSHO LTD	2005 年	日本	贸易商
ARTWELL HOLDINGS LIMITED	2023 年	中国香港	终端客户
MAY FORTUNE TEXTILE LTD	2019 年	中国香港	贸易商
EMI MAGLIA S.P.A	2019 年	意大利	终端客户

SOUTH ASIA KNITTING FACTORY LTD.	2019 年	中国香港	终端客户
MN Inter-Fashion LTD	2022 年	日本	终端客户
JINTEX KOREA CO.,LTD	2023 年	韩国	终端客户
FULLCHARM KNITTERS LIMITED	2025 年	中国香港	终端客户
KM Co.,Ltd	2025 年	韩国	终端客户
PROPER CLOTH,INC.	2024 年	美国	终端客户

③境外客户合同的主要条款内容、境外销售模式、订单获取方式、定价原则、结算方式、信用政策情况

境外主要客户 名称	合同主要条 款	销售模式	订单获取方 式	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YAGI TSUSHO LTD	CIF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款到发货
ARTWELL HOLDINGS LIMITED	CIF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款到发货
MAY FORTUNE TEXTILE LTD	FOB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发货后 30 天 付款
EMI MAGLIA S.P.A	FOB	直销	商务谈判	L/C	发货后 90 天 内信用证付 款
SOUTH ASIA KNITTING FACTORY LTD.	FOB 、 CIF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款到发货、发 货后 20 天内 付清货款
MN Inter- Fashion LTD	CIF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发货后两周 内付清货款
JINTEX KOREA CO.,LTD	FOB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款到发货
FULLCHARM KNITTERS LIMITED	CIF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款到发货
KM Co.,Ltd	FOB	直销	商务谈判	L/C	即期信用证
PROPER	FOB	直销	商务谈判	电汇	款到发货

CLOTH,INC.					
------------	--	--	--	--	--

2) 境外销售毛利率与境内销售毛利率的差异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境内	7,695.99	28.65%	26,913.30	27.68%	18,284.19	26.27%
境外	2,275.45	46.63%	2,662.68	43.40%	2,576.80	22.20%
合计	9,971.44	-	29,575.98	-	20,860.98	-

由上表可知，境外销售毛利率整体相较于境内销售的毛利率偏高，主要是销售的产品不同导致。

3) 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占当期收入以及净利润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净利润	1,479.26	3,829.07	2,586.39
营业收入	9,971.44	29,575.98	20,860.98
财务费用-汇兑损益	-28.05	-39.60	-35.64
汇兑损益/净利润	-1.90%	-1.03%	-1.38%
汇兑损益/营业收入	-0.28%	-0.13%	-0.17%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的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35.64万元、-39.60万元和-28.05万元，占当期收入比例分别为-0.17%、-0.13%和-0.28%，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1.38%和-1.03%和-1.90%，公司对境外客户的销售收款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汇兑损益主要来源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的影响，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占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比重不高，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4)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免税的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5) 报告期内，境外客户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方关系，也不存在除正常购销业务之外的资金往来。

6) 公司在境外销售的主要客户位于主要为中国香港、意大利等地区，相关地区的在报告期内的贸易政策相对稳定，对公司销售产品未设置明显的限制政策，公司相关出口国或地区的出口、外汇等政策以及国际经贸关系未有显著改变，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抖音、微信视频号等平台进行线上销售，线上销售收入占比很小。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区域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9,971.44	100%	29,575.98	100%	20,860.98	100%
其中：终端客户	7,530.08	75.52%	25,390.82	85.85%	17,962.46	86.11%
贸易商	2,441.36	24.48%	4,185.16	14.15%	2,898.52	13.89%
合计	9,971.44	100%	29,575.98	100%	20,860.98	1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方式开展销售，直接向客户销售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方式为直销，客户类型包括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公司终端客户主要是、面料的生产制造企业，贸易商客户从公司购入产品再销售给下游终端用户的客户。报告期各年度贸易商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 13.89%、14.15% 和 24.48%，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占比相对稳定，销售方式未发生重大变化。2025 年 1-5 月贸易商客户占比较大，主要是该期间向贸易商 YAGITSUSHO LTD 销售较多，导致贸易商销售收入在该期间占比增加。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进行归集。公司的成本核算流程及方法、费用的分摊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直接材料指生产过程中耗用的各类原材料，主要包括羊毛、羊绒、有胶丝、无胶丝、白厂丝等。公司各车间按照生产计划进行领料并组织生产，财务人员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领用的原材料金额后，在“生产成本-直接材料”中进行归集，并根据生产的成本对象进行分配，计入产品成本；

(2) 直接人工：直接人工指生产过程中实际发生的直接生产工人的人工成本，包括工资、奖金、社保及公积金等薪酬费用。财务人员月末按照工资表统计生产相关人员薪酬总额，依据各规格型号产品的标准生产工时在完工产品之间进行分配，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

(3) 制造费用：制造费用指组织和管理生产而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支出，包括辅料、间接人

员薪酬、折旧摊销费、水电费等。财务人员根据生产车间实际发生的费用计入制造费用，月末按照标准生产工时在各产品中进行分配，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

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的当期，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将已经销售的库存商品的产品成本结转为当期营业成本。公司营业成本的归集、分配和结转的方法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丝绒纱线	1,868.11	27.86%	8,198.93	39.10%	6,211.55	40.11%
毛绒纱线	2,889.37	43.09%	8,808.57	42.00%	5,729.23	37.00%
羊绒纱线	208.79	3.11%	1,292.18	6.16%	829.89	5.36%
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1,655.65	24.69%	2,549.16	12.16%	2,477.36	16.00%
其他业务	83.54	1.25%	122.17	0.58%	237.21	1.53%
合计	6,705.46	100.00%	20,971.01	100.00%	15,485.24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5,485.24 万元、20,971.01 万元和 6,705.46 万元，各类产品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规模变动趋势基本一致。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波动幅度差异将体现为该类产品或业务的毛利率波动。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5,778.15	86.17%	18,172.49	86.66%	13,237.49	85.48%
直接人工	457.83	6.83%	1,407.54	6.71%	1,001.43	6.47%
制造费用	418.25	6.24%	1,203.93	5.74%	1,117.76	7.22%
运费	51.24	0.76%	187.05	0.89%	128.57	0.83%
合计	6705.46	100.00%	20,971.01	100.00%	15,485.24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运费构成。其中，直接材料主要由羊毛、羊绒等原材料构成；直接人工为生产人员薪酬；制造费用主要为折旧费、水电费、低值易耗品等；报告期内，公司成本与收入匹配，各成本构成保持基本稳定。报告期各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为 85.48%、86.66% 和 86.17%，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丝绒纱线	25.52%	26.58%	37.79%	26.65%	42.17%	29.38%
毛绒纱线	40.24%	28.00%	41.24%	27.79%	35.17%	21.90%
羊绒纱线	3.38%	38.10%	6.39%	31.62%	5.99%	33.62%
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8.93%	42.61%	13.92%	38.06%	15.26%	22.17%
其他业务	1.92%	56.46%	0.66%	37.28%	1.42%	19.77%
合计	100%	32.75%	100%	29.09%	100%	25.77%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各年度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77%、29.09% 和 32.75%，2024 年相较于 2023 年增加 3.32%。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公司整体收入规模增长明显，使得人工、制造费用占比降低，从而亦有助于毛利率提升。二是从产品结构上看，毛绒纱线业务规模最大，其毛利贡献最大，2024 年度毛绒纱线毛利率较 2023 年度增加 5.89%。2025 年 1-5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主要是天然纤维混纺纱线毛利拉高了整体的毛利水平。</p> <p>1) 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利率 报告期内，丝绒纱线毛利率分别为 29.38%、26.65% 和 26.58%，羊绒纱线毛利率分别为 33.62%、31.62% 和 38.10%。两类产品的 2024 年度毛利率较 2023 年度都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4 年度公司主要原材料捻线白厂丝、白山羊绒等材料价格较 2023 年度有所提高，提高了公司部分产品的材料成本。</p> <p>2) 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毛利率 报告期内，毛绒纱线毛利率分别为 21.90%、27.79% 和 28.00%，2024 年度毛利率较 2023 年度增加 5.89%，天然纤维混纺纱线毛利率分别为 22.17%、38.06% 和 42.61%，2024 年度毛利率较 2023 年度增加 15.89%，主要系 2024 年度公司主要原材料毛条、丝光毛条、精梳棉条等材料价格较 2023 年度有所下降，降低了公司部分产品的材料成本。</p>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2.75%	29.09%	25.77%
新澳股份(603889.SH)	-	18.98%	18.63%

浙文影业 (601599.SH)	-	15.05%	16.31%								
箭鹿股份 (430623.NQ)	-	24.33%	23.65%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77%、29.09% 和 32.75%，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高，毛利率的差异主要由各自的业务结构及产品经营策略所决定。											
德信羊绒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业务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可比公司</th><th>主营业务</th></tr> </thead> <tbody> <tr> <td>新澳股份</td><td>主营业务为毛精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毛精纺纱线以及中间产品羊毛毛条，主要应用于下游纺织服装领域。</td></tr> <tr> <td>浙文影业</td><td>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针织毛纺纱线以及高档精纺呢绒面料生产与销售。</td></tr> <tr> <td>箭鹿股份</td><td>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精纺面料、半精纺面料、仿毛面料、成衣制品，同时产销部分毛条、纱线及家纺用品等。</td></tr> </tbody> </table> <p>新澳股份的主营业务按照产品分类主要是毛精纺纱线、羊绒、羊毛毛条、改性处理、染整及羊绒加工；浙文影业的纺织业务按照产品分类主要是精纺纱线、半精纺纱线、呢绒面料，其中纺织业 2023 年和 2024 年的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18.76%、15.70%；箭鹿股份的主营业务按照产品分类主要是面料、毛纱、服装，毛纱的收入占比较小，主要是收入是面料和服装。其中毛纱毛利率 2023 年和 2024 年分别为 18.71%、17.17%。德信羊绒主营业务是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不涉及面料、成衣、精纺纱线等业务，可比公司只是部分业务与德信羊绒较为可比。</p> <p>从产品经营策略来看。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差异化毛纺纱线业务，围绕山羊绒、桑蚕丝、美利奴羊毛、羊驼毛等天然纤维，形成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四大产品系列，覆盖半精纺、花式纱等全工艺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时尚女装、休闲针织外套、商务服装等成衣生产。公司产品差异化战略定位，导致公司毛利率较高。</p>			可比公司	主营业务	新澳股份	主营业务为毛精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毛精纺纱线以及中间产品羊毛毛条，主要应用于下游纺织服装领域。	浙文影业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针织毛纺纱线以及高档精纺呢绒面料生产与销售。	箭鹿股份	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精纺面料、半精纺面料、仿毛面料、成衣制品，同时产销部分毛条、纱线及家纺用品等。	
可比公司	主营业务										
新澳股份	主营业务为毛精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毛精纺纱线以及中间产品羊毛毛条，主要应用于下游纺织服装领域。										
浙文影业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针织毛纺纱线以及高档精纺呢绒面料生产与销售。										
箭鹿股份	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精纺面料、半精纺面料、仿毛面料、成衣制品，同时产销部分毛条、纱线及家纺用品等。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71.44	29,575.98	20,860.98
销售费用（万元）	316.05	1,060.43	810.80

管理费用（万元）	431.38	1,638.14	923.92
研发费用（万元）	361.87	700.67	617.10
财务费用（万元）	18.28	173.37	124.74
期间费用总计（万元）	1,127.58	3,572.61	2,476.5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17%	3.59%	3.8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33%	5.54%	4.4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63%	2.37%	2.9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8%	0.59%	0.6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1.31%	12.08%	11.8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476.55 万元、3,572.61 万元和 1,127.5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1.87%、12.08% 和 11.31%，总体费用占比变动不大。期间费用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69.95	432.94	371.18
业务宣传费	81.01	255.21	200.68
样纱费	97.31	196.88	79.76
差旅费	18.96	49.84	40.48
港杂费	0.41	18.16	13.02
业务招待费	2.43	16.49	10.83
平台服务费及运费险	3.62	15.60	31.59
折旧与摊销	20.78	9.63	3.31
市场服务费	13.96	5.30	36.33
股份支付		32.99	
其他	7.62	27.39	23.62
合计	316.05	1,060.43	810.80
原因分析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5 月各期销售费用分别为 810.80 万元、1,060.43 和 316.05 万元，2024 年度销售费用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249.63 万元，增幅 30.79%，增长较多。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宣传费、样纱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平台服		

务费等费用构成，上述费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的合计金额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90.59%、91.19% 和 86.47%，相对比较稳定。

销售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 职工薪酬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分别为 371.18 万元、432.94 万元和 69.95 万元，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61.76 万元，增幅 16.64%，主要是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销售人员奖金增加所致。

2) 业务宣传费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分别为 200.68 万元、255.21 万元和 81.01 万元，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54.53 万元，增幅 27.17%，增长幅度较大。业务宣传费主要是公司参加展会活动支付的展位费、促销费等，2024 年度公司加大了业务宣传的力度。

3) 样纱费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分别为 79.76 万元、196.88 万元和 97.31 万元，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117.12 万元，增幅 146.84%，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司为开拓新客户群体及潜在市场，主动增加样纱的寄送数量及频次。尤其针对国际客户、品牌合作方等高质量需求群体，提供更多定制化样纱以增强产品竞争力，同时公司 2024 年推出较多种新型纱线品类，需通过大量样纱测试验证市场反馈，导致 2024 年度样纱费用显著上升。

4) 差旅费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分别为 40.48 万元、49.84 万元和 18.96 万元，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9.36 万元，增幅 23.12%，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为开拓市场，销售人员出差频次增加较大。

5) 业务招待费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分别为 10.83 万元、16.49 万元和 2.43 万元，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5.66 万元，增幅 52.26%，增长较大。2024 年度为加强和稳定客户与公司的联系，公司业务招待费增长较多。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职工薪酬	206.61	911.67	625.04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20.51	143.57	55.58
折旧摊销	53.57	123.06	95.47
办公费	75.16	130.87	47.39
维修费	12.57	67.43	24.72
残保金	4.94	35.44	0.95
业务招待费	9.72	33.57	17.30
排污及环保监测费	7.37	13.21	10.16
保险费	18.12	26.24	17.99
差旅费	12.09	18.66	19.10
股份支付		76.06	
其他	10.71	58.35	10.22
合计	431.38	1,638.14	923.92
原因分析	<p>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1-5月各期管理费用分别为923.92万元、1,638.14万元和431.38万元，2024年度管理费用相较于2023年度增加714.22万元，增幅77.30%。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中介及咨询服务费、折旧摊销、办公费、维修费、业务招待费等构成。</p> <p>管理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职工薪酬 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分别为625.04万元、911.67万元和206.61万元，2024年度相较于2023年度增加286.63万元，增幅45.86%，主要是报告期内管理人员变动及薪酬增加所致。 2)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分别为55.58万元、143.57万元和20.51万元，2024年度相较于2023年度增加87.99万元，增幅158.31%。主要原因是挂牌等相关的中介服务费增加。 3) 办公费 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分别为47.39万元、130.87万元和75.16万元，2024年度相较于2023年度增加83.48万元，增幅176.15%。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张，办公需求增加。 4) 维修费 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1-5月分 		

	别为 24.72 万元、67.43 万元和 12.57 万元，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42.71 万元，增幅 172.75%。2024 年度对办公楼等办公场所进行了较大规模的修缮。
	5) 业务招待费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 1-5 月分别为 17.30 万元、33.57 万元和 9.72 万元，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16.27 万元，增幅 94.08%。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不断发展，业务招待费支出增加。

(3) 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51.42	400.43	306.86
材料消耗	169.31	183.65	246.01
折旧摊销	33.87	99.95	63.64
股份支付		7.29	
其他	7.28	9.35	0.58
合计	361.87	700.67	617.10
原因分析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5 月研发费用分别为 617.10 万元、700.67 万元和 361.87 万元，2024 年度研发费用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83.58 万元，增幅 13.54%。主要是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研发所需材料的直接投入、折旧摊销等构成，其中职工薪酬和材料费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89.59%、83.36% 和 88.63%，占比相对比较稳定。		

(4) 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77.99	270.37	215.68
减：利息收入	34.98	70.44	60.06
银行手续费	3.32	13.04	4.76
汇兑损益	-28.05	-39.60	-35.64
其他		-	
合计	18.28	173.37	124.74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财务费用分别为 124.74 万元、173.37 万元和 18.28 万元，2024 年度财务费用相较于 2023 年度增加 48.63 万元，增加 38.99%，整体变动较大。公司的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主要是借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主要		

	是存款利息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相较于 2023 年度利息支出增加较多。
--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0.45	6.91	5.7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0.04	14.56	0.39
合计	0.49	21.47	6.0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收益分别为 6.08 万元、21.47 万元和 0.49 万元。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相关政府补助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3	0.05
合计	-	0.03	0.05

注：2025 年 1—5 月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20.31 元。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报告期内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0.05 万元、0.03 万元和 0.002 万元，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很小。

单位：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3.14	-33.44	-35.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2	2.69	448.82
合计	-141.02	-30.75	413.57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因应收款项变动而变动，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3.05	-39.00	131.8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6.50
合计	-63.05	-39.00	55.3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55.39 万元、-39.00 万元和-63.05 万元，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0.20	3.23	2.56
合计	-0.20	3.23	2.56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2.56 万元、3.23 万元和-0.20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产生。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93	9.59
往来款核销		24.42	10.98
其他	9.57	18.58	7.02
合计	9.57	50.93	27.5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7.58 万元、50.93 万元和 9.57 万元，主要为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和往来款核销等。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28	
罚款及滞纳金	14.13	3.70	0.34
往来款核销	0.49		1.90
其他	0.02	5.11	0.78
合计	14.64	16.09	3.0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3.02 万元、16.09 万元和 14.64 万元，主要是与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补缴社保及税收产生的滞纳金、安全罚款支出以及往来款核销等。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20	-4.05	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93	9.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03	0.0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5.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7	34.19	14.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6.34	
减：所得税影响数			64.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7	-78.25	198.04

注：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25 年 1-5 月为 20.31 元。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稳岗补贴	0.45	6.91	5.70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
代扣个人所得税	0.04	14.56	0.39	与收益相	经常性	-

手续费返还				关		
失业监测调查费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工信省长杯奖金		1.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商务局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6.92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税收减免			0.35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2021 年小升规奖励			5.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企业开拓市场展位费用补贴			4.2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注：2024 年度失业监测调查费 73.05 元。

七、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337.06	25.36%	7,482.77	34.29%	5,937.78	36.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38	0.00%	0.38	0.00%	2.85	0.02%
应收票据	911.16	4.33%	1,449.78	6.64%	1,252.28	7.63%
应收账款	2,260.60	10.74%	1,610.19	7.38%	1,562.04	9.52%
应收款项融资	125.00	0.59%	40.00	0.18%	210.00	1.28%
预付款项	40.50	0.19%	22.44	0.10%	140.85	0.86%
其他应收款	25.79	0.12%	39.34	0.18%	64.96	0.40%
存货	12,253.98	58.23%	11,145.71	51.08%	7,230.18	44.07%
其他流动资产	91.53	0.43%	31.59	0.14%	6.83	0.04%
合计	21,046.00	100.00%	21,822.20	100.00%	16,407.7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构成。2023 年末、2024 年末和 2025 年 5 月末，公司的流动资产为 16,407.78 万元、21,822.20 万元和 21,046.00 万元，2024 年期末流动资产余额相较于 2023 年期末整体增加 5,414.42 万元，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流动资产结构相对比较稳定。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84	2.58	1.78
银行存款	1,801.95	1,319.18	2,390.24
其他货币资金	3,532.27	6,161.00	3,545.76
合计	5,337.06	7,482.77	5,937.7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票据保证金	3,532.27	6,161.00	3,543.72
个人卡余额			2.04
合计	3,532.27	6,161.00	3,545.76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票据保证金	3,532.27	6,161.00	3,543.7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38	0.38	2.85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0.38	0.38	2.85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0.38	0.38	2.8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2.85 万元、0.38 万元和 0.38 万元，金额很小，主要系公司为提高资金利用率购买的理财产品。

3、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11.16	1,449.78	1,252.2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11.16	1,449.78	1,252.28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万元)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110.00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9月28日	110.00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9月28日	50.00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	2025年9月28日	40.00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30.00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6月26日	25.20
合计	-	-	365.20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余额分析

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包括已背书尚未到期而未终止确认的信用风险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和期末未背书转让的信用风险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遵照谨慎性原则对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按照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上述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及交通银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及浙商银行，简称“6+9”银行。公司在实际业务中收取银行承兑汇票时均会评估出票行的承付能力，对信用等级较高的6家大型商业银行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用于到期承付、贴现或背书，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相关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测试符合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公司将其列报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于承兑行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终止确认时点为背书转让日期、贴现日期或者到期日，对于承兑行信用等级不够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由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终止确认时点为承兑汇票到期日。企业将期末未到期应收票据承兑人属于“6+9”银行的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对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票据承兑人不属于“6+9”银行的还原为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因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在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公司所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3)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贴现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贴现。

4、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年5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5.27	5.75%	145.2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82.24	94.25%	121.64	5.11%	2,260.60	
合计	2,527.51	100%	266.91	10.53%	2,260.60	

续：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3.96	100%	123.77	7.14%	1,610.19	
合计	1,733.96	100%	123.77	7.14%	1,610.19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2.37	100%	90.33	5.47%	1,562.04
合计	1,652.37	100%	90.33	5.47%	1,562.04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2025年5月31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东莞市景润纺织有限公司	145.17	145.1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2	青岛诚利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05	0.0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3	晋州市宏盛科技材料厂	0.05	0.0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	145.27	145.27	100%	-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332.21	97.90%	116.61	5%	2,215.60
1至2年	49.89	2.09%	4.99	10%	44.90
2至3年	0.14	0.01%	0.04	30%	0.10
合计	2,382.24	100.00%	121.64	5.11%	2,260.6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85.55	91.44%	79.28	5%	1,506.27
1至2年	0.14	0.01%	0.01	10%	0.13
2至3年	148.27	8.55%	44.48	30%	103.79
合计	1,733.96	100.00%	123.77	7.14%	1,610.1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498.09	90.66%	74.90	5%	1,423.18
1至2年	154.29	9.34%	15.43	10%	138.86
2至3年	-	0.00%	-	30%	-

合计	1,652.37	100.00%	90.33	5.47%	1,562.04
----	----------	---------	-------	-------	----------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万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2024年客户	货款	2024年12月31日	0.01	货款尾差	否
2023年客户	货款	2023年12月31日		货款尾差	否
合计	-	-	0.01	-	-

注：2023年客户核销货款尾差1.88元，2024年客户核销货款尾差102.92元，金额因客户未支付尾差累计形成，金额很小。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5.74	1年以内	37.02%
安美桥(南宫)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47	1年以内	9.59%
东莞市景润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17	3-4年	5.74%
苏州工业园区正大针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10	1年以内	5.74%
阿尔法纺织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80	1年以内	5.49%
合计	-	1,607.28	-	63.59%

续：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73	1年以内	16.77%
浙江轩逸羊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88	1年以内	9.11%
东莞市景润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17	2-3年	8.54%
常熟市海量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3	1年以内	5.63%
上海浦东玉成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20	1年以内	4.91%
合计	-	779.60	-	44.96%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99	1 年以内	16.16%
西安圣雪绒羊绒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37	1 年以内	14.18%
厦门雅仕尼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07	1 年以内	10.60%
张家港市协恒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75	1 年以内	9.49%
东莞市景润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17	1-2 年	9.33%
合计	-	987.36	-	59.75%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562.04 万元、1,610.19 万元和 2,260.6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2%、7.38% 和 10.74%，基本保持稳定。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2%、5.86% 和 25.35%。2024 年相较于 2023 年略有下降，整体处于低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 1 年以内的占比 90% 以上，账龄结构较为稳定。

1) 应收账款的总体水平及余额变动趋势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860.98 万元和 29,575.98 万元，销售收入有所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加，保持了与销售收入相一致的趋势。2025 年 1-5 月由于不是完整的年度，不具有可比性。

2) 信用政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货款。公司针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主要有以下几类：一是先款后货，公司收到客户的全额货款再发货；二是先货后款，公司针对这部分客户的信用周期一般在 1-3 个月。三是公司收取一定比例的预付款，根据约定发货后，客户在收到货物后支付尾款。

3) 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周转天数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14.07、17.47 和 4.68，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的周转天数在 30 天左右，公司的信用期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相符，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规模适当。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

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三）应收账款”。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坏账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账龄	挂牌公司	新澳股份 (603889.SH)	浙文影业 (601599.SH)	箭鹿股份 (430623.NQ)
1 年以内(含, 下同)	5%	5%	5%	-
1-2 年	10%	10%	10%	-
2-3 年	30%	20 %	30 %	-
3-4 年	50%	30 %	50 %	-
4-5 年	80%	50%	50 %	-
5 年以上	100%	100 %	100%	-

注：箭鹿股份未披露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比例。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较为接近，符合公司应收账款的实际情况，坏账政策合理谨慎。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25.00	40.00	210.00
合计	125.00	40.00	210.00

（2）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万元

种类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9.40		2,114.83		1,374.61	
合计	599.40		2,114.83		1,374.61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50	100.00%	22.44	100.00%	140.85	100.00%
合计	40.50	100.00%	22.44	100.00%	140.8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纺织行业分会	非关联方	12.35	30.49%	1年以内	展位费
张建华	关联方	7.60	18.77%	1年以内	顾问费
山东省禹城市新园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	15.08%	1年以内	蒸汽款
禹城市昊禹监控器材经销中心	非关联方	3.78	9.32%	1年以内	机物料款
湖州舒得丽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	9.04%	1年以内	机物料款
合计	-	33.49	82.70%	-	-

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山东省禹城市新园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5	64.39%	1年以内	蒸汽款
成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	13.76%	1年以内	材料款
浙江美逸居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	9.22%	1年以内	物业费
济南铁骑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	8.00%	1年以内	机物料款
山东华晟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52	2.30%	1年以内	保险费
合计	-	21.91	97.67%	-	-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桐乡市金隆丝业丝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68	65.09%	1 年以内	材料款
山东省禹城市新园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0	11.50%	1 年以内	蒸汽款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纺织行业分会	非关联方	13.20	9.37%	1 年以内	展位费
江阴市劲丰毛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	2.36%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中企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8	2.04%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127.28	90.36%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5.79	39.34	64.9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25.79	39.34	64.9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坏账准备	2025 年 5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7	0.40	6.03	1.30			27.50	1.71
合计	21.47	0.40	6.03	1.30			27.50	1.71

续:

坏账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75	1.19	4.77	0.99	1.65	1.65	43.17	3.83
合计	36.75	1.19	4.77	0.99	1.65	1.65	43.17	3.83

续: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56	2.42	8.82	2.99	1.10	1.10	71.48	6.52
合计	61.56	2.42	8.82	2.99	1.10	1.10	71.48	6.52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8.08	57.26%	0.40	5%	7.67
1—2年	2.98	21.12%	0.3	10%	2.68
2—3年	2.6	18.43%	0.78	30%	1.82
3—4年	0.45	3.19%	0.23	50%	0.22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11	100.00%	1.71		12.3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3.73	78.72%	1.19	5%	22.55
1—2年	2.80	9.29%	0.28	10%	2.52
2—3年	1.65	5.47%	0.50	30%	1.16
3—4年	0.13	0.42%	0.06	50%	0.06
4—5年	0.19	0.62%	0.15	80%	0.04
5年以上	1.65	5.47%	1.65	100%	
合计	30.15	100.00%	3.83		26.3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8.49	83.01%	2.42	5%	46.06
1—2年	4.70	8.05%	0.47	10%	4.23
2—3年	0.18	0.30%	0.05	30%	0.12
3—4年	2.29	3.92%	1.14	50%	1.14
4—5年	1.65	2.82%	1.32	80%	0.33
5年以上	1.10	1.89%	1.10	100%	
合计	58.41	100.00%	6.52		51.89

单位: 万元

组合名称	无风险组合				
账龄	202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39				13.39
合计	13.39				13.39

续:

组合名称	无风险组合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02				13.02
合计	13.02				13.02

续:

组合名称	无风险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07				13.07
合计	13.07				13.07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	11.73	1.59	10.14
备用金	2.38	0.12	2.26
代垫保险	13.39		13.39
合计	27.50	1.71	25.79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	13.90	2.71	11.18
备用金	16.25	1.11	15.14
代垫保险	13.02		13.02
合计	43.17	3.83	39.34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	7.08	1.99	5.09
备用金	51.33	4.53	46.80
代垫保险	13.07		13.07
合计	71.48	6.52	64.96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 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万 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 易产生
路海杰	往来款	2023年10月 11日	1.90	员工离职无法收回	否
陈静静	往来款	2024年12月	-	员工离职无	否

		31 日		法收回	
合计	-	-	1.90	-	-

注：其他应收款陈静静核销 23.74 元。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5 年 5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东莞市煜城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70	1 年以内	20.73%
浙江美逸居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2.58	1-2 年	9.38%
张艳伟	员工	备用金	1.86	1 年以内	6.76%
孙丽香	非关联方	押金	1.00	2-3 年	3.64%
田峰	员工	备用金	0.52	1 年以内	1.87%
合计	-	-	11.65	-	42.38%

续：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张保瑞	员工	样品费欠款 146,931.95 元；备用金 12,000.00 元	15.89	其中：1 年以 内 14.69 万 元； 2-3 年 1.20 万 元	36.82%
东莞市煜城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70	1 年以内	13.20%
浙江美逸居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2.58	1 年以内	5.97%
姚冰洲	非关联方	押金	1.65	5 年以上	3.82%
北京有竹居保证金专户	非关联方	押金	1.60	1-2 年	3.71%
合计	-	-	27.42	-	63.52%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田峰	员工	备用金	9.10	其中：1 年以 内 7.00 万 元； 3-4 年 2.10 万 元	12.75%

侯新刚	员工	备用金	7.36	1年以内	10.31%
刘魁	员工	备用金	6.52	1年以内	9.14%
张秀凤	员工	备用金	6.04	1年以内	8.46%
张保瑞	员工	备用金	5.44	其中：1年以内 2.24万元； 1-2年 3.20万元	7.62%
合计	-	-	34.46	-	48.28%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77.10	129.72	6,447.38
在产品	1,008.51		1,008.51
库存商品	4,786.27	258.24	4,528.0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221.10		221.10
合同履约成本	1.42		1.42
委托加工物资	47.41		47.41
低值易耗品	0.14		0.14
合计	12,641.94	387.96	12,253.98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586.44	109.67	5,476.77
在产品	1,194.56		1,194.56
库存商品	4,398.30	215.24	4,183.0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242.53		242.53
合同履约成本	1.79		1.79
委托加工物资	46.87		46.87
低值易耗品	0.14		0.14
合计	11,470.62	324.91	11,145.71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49.68	77.38	4,772.30
在产品	819.17		819.17
库存商品	1,755.28	208.54	1,546.7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91.22		91.22
合同履约成本	0.60		0.60
委托加工物资			
低值易耗品	0.14		0.14
合计	7,516.10	285.92	7,230.18

(2) 存货项目分析

(1)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构成，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占比相对较高。其中原材料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64.52%、48.70% 和 52.03%，原材料占比大幅下降。主要是 2024 年澳洲羊毛价格较 2023 年有所回落，天然纤维（如山羊绒、羊毛）市场价格预期下行，公司减少高价原料储备以降低跌价风险。库存商品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3.35%、38.34% 和 37.86%，库存商品占比较大且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 2024 年营收增长较快，为应对旺季或客户订单提前备货，尤其高价值的丝绒混纺纱线需要更长的生产周期。

(2) 存货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规定了采购流程、付款流程及验收入库和退货流程，明确采购部部门职责和部门人员的岗位职责。对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及授权审批、销售与发货控制、收款控制进行了详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运行良好，存货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及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原因及依据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

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9、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67.61	6.77	6.83
预缴企业所得税	23.92	24.82	
合计	91.53	31.59	6.83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5,117.82	85.89%	4,774.18	87.43%	4,405.88	90.30%
在建工程	105.33	1.77%				
使用权资产	90.86	1.52%	105.74	1.94%		
无形资产	340.91	5.72%	284.27	5.21%	297.04	6.09%
长期待摊费用	58.02	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3	3.38%	153.93	2.82%	154.48	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37	0.74%	142.54	2.61%	22.01	0.45%
合计	5,958.44	100.00%	5,460.65	100.00%	4,879.4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公司主营毛纺纱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需要较高金额的固定资产投建以及机器设备采购。					

1、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73.88	545.36	23.41	10,395.82
房屋及建筑物	3,627.98	84.83		3,712.81
机器设备	5,533.90	402.19	21.12	5,914.97
运输工具	462.08	3.26		465.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9.92	55.08	2.30	302.70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27.35	195.39	21.24	5,201.51
房屋及建筑物	1,649.39	49.42		1,698.81
机器设备	3,014.27	122.69	19.09	3,117.87
运输工具	193.32	16.05		209.3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0.36	7.24	2.14	175.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46.53			5,194.31
房屋及建筑物	1,978.59			2,014.00
机器设备	2,519.63			2,797.10
运输工具	268.76			255.97
电子设备及其他	79.56			127.24
四、减值准备合计	76.50			76.5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6.50			76.5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70.03			5,117.81
房屋及建筑物	1,978.59			2,014.00
机器设备	2,443.13			2,720.60
运输工具	268.76			255.97
电子设备及其他	79.56			127.24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77.50	804.93	108.55	9,873.88
房屋及建筑物	3,627.98			3,627.98
机器设备	5,088.94	553.51	108.55	5,533.90
运输工具	266.26	195.82		462.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4.32	55.60		249.9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695.11	419.07	86.84	5,027.35
房屋及建筑物	1,530.69	118.70		1,649.39
机器设备	2,842.44	258.67	86.84	3,014.27
运输工具	161.40	31.93		193.32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0.59	9.76		170.3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82.39			4,846.53
房屋及建筑物	2,097.29			1,978.59
机器设备	2,246.50			2,519.63
运输工具	104.87			268.76
电子设备及其他	33.72			79.56
四、减值准备合计	76.50			76.5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6.50			76.5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05.88			4,770.03
房屋及建筑物	2,097.29			1,978.59
机器设备	2,170.00			2,443.13
运输工具	104.87			268.76
电子设备及其他	33.72			79.56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34.43	87.66	44.59	9,177.50
房屋及建筑物	3,627.98			3,627.98
机器设备	5,066.59	66.94	44.59	5,088.94
运输工具	266.26			266.2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3.60	20.72		194.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05.64	431.84	42.36	4,695.11
房屋及建筑物	1,406.99	123.70		1,530.69
机器设备	2,603.49	281.31	42.36	2,842.44
运输工具	155.94	5.45		161.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9.22	21.38		160.5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28.79			4,482.39
房屋及建筑物	2,220.99			2,097.29
机器设备	2,463.10			2,246.50
运输工具	110.32			104.8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38			33.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76.50		76.50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6.50		76.5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28.79			4,405.88
房屋及建筑物	2,220.99			2,097.29

机器设备	2,463.10			2,170.00
运输工具	110.32			104.87
电子设备及其他	34.38			33.72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备注
粗纱机		0.03		
喂绒机				
并条机		0.01		
并条机		0.01		
起毛机		1.08		
起毛机		1.08		
起毛机		1.08		
起毛机		0.81		
绞纱络筒机		0.03		
合计		4.14		-

注：喂绒机 2024 年期末固定资产清理金额为 88.09 元。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8.48			108.48
房屋及建筑物	108.48			108.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4	14.88		17.62
房屋及建筑物	2.74	14.88		17.6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5.74			90.86
房屋及建筑物	105.74			90.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5.74			90.86
房屋及建筑物	105.74			90.86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8.48		108.48
房屋及建筑物		108.48		108.48
二、累计折旧合计:		2.74		2.74
房屋及建筑物		2.74		2.7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5.74
房屋及建筑物				105.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5.74
房屋及建筑物				105.74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	—	—	—	—
—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	—	—	—
—	—	—	—	—
—	—	—	—	—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	—	—	—	—
—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	—	—	—	—
—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5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广场美化工程		17.04		17.04				自有资金	
花式纱车间南跨升级改造		40.17	40.17					自有资金	
办公楼电梯安装		3.28						自有资金	3.28
染色二楼合股车间改造		13.71						自有资金	13.71
办公楼消防楼梯		1.52						自有资金	1.52
光伏车棚		14.21						自有资金	14.21
办公楼外装修		72.60						自有资金	72.60
合计		162.54	40.17	17.04			-	-	105.33

续: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续: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26.18	61.80		487.98
软件	44.92			44.92
土地使用权	381.26	61.80		443.0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1.91	5.16		147.07
软件	29.09	1.50		30.59
土地使用权	112.81	3.66		116.4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4.27			340.91
软件	15.82			14.33
土地使用权	268.45			326.59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4.27			340.91
软件	15.82			14.33
土地使用权	268.45			326.5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26.18			426.18
软件	44.92			44.92
土地使用权	381.26			381.2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29.14	12.77		141.91
软件	24.86	4.24		29.09
土地使用权	104.28	8.54		112.8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7.04			284.27
软件	20.06			15.82
土地使用权	276.98			268.45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7.04			284.27
软件	20.06			15.82
土地使用权	276.98			268.45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26.18			426.18
软件	44.92			44.92
土地使用权	381.26			381.26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6.11	13.03		129.14

软件	20.37	4.49		24.86
土地使用权	95.74	8.54		104.2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10.07			297.04
软件	24.55			20.06
土地使用权	285.52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0.07			297.04
软件	24.55			20.06
土地使用权	285.52			276.9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3.77	143.14				266.9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83		2.12			1.71
存货跌价准备	324.91	63.05				387.9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6.50					76.50
合计	529.01	206.19	2.12			733.08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0.33	33.44				123.7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52		2.69			3.83
存货跌价准备	285.92	39.00				324.9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6.50					76.50
合计	459.27	72.44	2.69			529.0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5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58.14	0.12		58.02
合计		58.14	0.12		58.02

续:

项目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 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68.62	67.15
资产减值准备	464.46	116.12
租赁负债	71.44	17.86
合计	804.52	201.13

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27.60	31.90
资产减值准备	401.42	100.35
租赁负债	70.38	17.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32	4.08
合计	615.72	153.93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96.82	23.89
资产减值准备	362.42	90.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9.96	39.99
合计	619.20	154.4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4.37	142.54	22.01
合计	44.37	142.54	22.0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68	17.47	14.07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6	2.21	2.0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37	1.22	0.98

2、波动原因分析

2023年、2024年和2025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4.07、17.47和4.68，总体保持良好水平。202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23年度增长3.40，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及管理情况良好。

2023年、2024年和2025年5月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1、2.21和0.56，2024年度存货周转率较2023年度增长0.20。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

总体而言，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与公司的经营模式，发展水平匹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

八、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605.20	28.57%	1,901.65	10.36%	1,101.70	6.68%
应付票据	5,682.27	35.26%	8,161.00	44.46%	3,912.68	23.74%
应付账款	4,117.16	25.55%	3,141.86	17.12%	2,249.97	13.65%
合同负债	362.58	2.25%	636.03	3.47%	632.67	3.84%
应付职工薪酬	283.76	1.76%	1,041.27	5.67%	704.60	4.27%
应交税费	401.90	2.49%	589.39	3.21%	903.11	5.48%
其他应付款	118.58	0.74%	1,651.44	9.00%	5,752.70	34.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1	0.15%	17.38	0.09%		
其他流动负债	521.16	3.23%	1,214.06	6.61%	1,225.18	7.43%
合计	16,116.22	100.00%	18,354.09	100.00%	16,482.6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的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构成，资产结构相对比较稳定。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00.64	700.61	700.93
保证借款	1,402.21	700.74	
信用借款	2,502.35	500.30	400.77
合计	4,605.20	1,901.65	1,101.70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5,682.27	8,161.00	3,912.68
合计	5,682.27	8,161.00	3,912.68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81.64	99.14%	3,138.59	99.90%	2,215.97	98.49%
1-2年	33.66	0.82%	0.42	0.01%	12.56	0.56%
2-3年	0.24	0.01%	0.26	0.01%	2.21	0.10%
3年以上	1.62	0.04%	2.59	0.08%	19.24	0.86%
合计	4,117.16	100.00%	3,141.86	100.00%	2,249.97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798.13	1年以内	19.39%
天宇羊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509.43	1年以内	12.37%
张家港宇新羊毛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482.90	1年以内	11.73%
浙江桐炜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272.03	1年以内	6.61%
内蒙古新丝路绒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250.73	1年以内	6.09%
合计	-	-	2,313.22	-	56.18%

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631.41	1年以内	20.10%
内蒙古新丝路绒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555.71	1年以内	17.69%

张家港宇新羊毛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252.97	1 年以内	8.05%
河北泰兴羊绒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243.39	1 年以内	7.75%
桐乡市三石丝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234.93	1 年以内	7.48%
合计	-	-	1,918.41	-	61.07%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1,117.99	1 年以内	49.69%
张家港市澳源毛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261.77	1 年以内	11.63%
六安市凯盛茧丝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118.83	1 年以内	5.28%
浙江桐炜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108.16	1 年以内	4.81%
桐乡市三石丝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原材料款	98.01	1 年以内	4.36%
合计	-	-	1,704.76	-	75.77%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362.58	636.03	632.67
合计	362.58	636.03	632.67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7.91	99.57%	77.59	5.27%	1,496.26	26.01%
1-2年	0.28	0.18%	0.28	0.02%	2,799.33	48.66%
2-3年	-		1,573.19	94.69%	1,106.60	19.24%
3-4年	-		-	0.00%	203.02	3.53%
4-5年	0.38	0.25%	0.38	0.02%	147.49	2.56%
5年以上	-	0.00%	-	0.00%		
合计	118.58	100.00%	1,651.44	100.00%	5,752.70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	0.66	0.56%	0.66	0.04%	0.66	0.01%
借款	110.00	92.76%	1,643.60	99.52%	5,750.16	99.96%
待支付报销款	6.59	5.55%	6.28	0.38%		
其他	1.33	1.13%	0.91	0.06%	1.87	0.03%
合计	118.58	100.00%	1,651.44	100.00%	5,752.70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崔健	关联方	借款	110.00	1年以内	92.76%
孔庆瑶	非关联方	待支付报销款	2.10	1年以内	1.77%
侯新刚	员工	待支付报销款	1.89	1年以内	1.59%
李玉霞	非关联方	代缴社保款	1.00	1年以内	0.84%
OFFICE PARAMUS INC.CEO	非关联方	押金	0.66	1-2年 0.28万元; 4-5年 0.38万元	0.56%
合计	-	-	115.65	-	97.53%

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建华	关联方	借款	924.59	其中：1年以内 50.14元， 2-3年 874.45元	55.99%
胡永平	非关联方	借款	719.00	其中：1年以内 20.26元， 2-3年	43.54%

				698.74 元,5 年以上 0.01 元	
李泉明	非关联方	待支付报销款	2.31	1 年以内	0.14%
崔健	关联方	待支付报销款	2.05	1 年以内	0.12%
杨振猛	非关联方	伤残津贴	0.91	1 年以内	0.06%
合计	-	-	1,648.86	-	99.84%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林芝共智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借款	1,407.65	其中: 1 年以内 495.37 元, 2-3 年 912.28 元	24.47%
张建华	关联方	借款	1,180.57	1-2 年	20.52%
崔健	关联方	借款	1,103.83	其中: 1 年以内 630.52 元, 1-2 年 473.31 元	19.19%
万建民	关联方	借款	906.81	其中: 1 年以内 112.62 元, 1-2 年 442.07 元, 2-3 年 30.00 元, 3 年以上 174.64 元, 4-5 年 147.49 元	15.76%
胡永平	非关联方	借款	698.74	1-2 年	12.15%
合计	-	-	5,297.60	-	92.09%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5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041.27	1,374.62	2,132.12	283.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78	108.7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41.27	1,483.39	2,240.90	283.76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04.04	3,941.98	3,604.75	1,041.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56	350.96	351.5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04.60	4,292.94	3,956.27	1,041.27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46.33	3,063.16	2,905.45	704.0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41	387.31	472.16	0.5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31.74	3,450.47	3,377.61	704.60

(2) 短期薪酬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5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6.27	1,248.39	2,000.90	283.76
2、职工福利费	5.00	66.26	71.26	
3、社会保险费		58.52	58.5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2.36	52.36	
工伤保险费		6.17	6.17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36	1.3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8	0.0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041.27	1,374.62	2,132.12	283.76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9.83	3,594.65	3,258.21	1,036.27
2、职工福利费	3.97	197.53	196.50	5.00
3、社会保险费	0.23	148.69	148.9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0.23	135.60	135.04	0.79
工伤保险费		13.09	13.09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	1.1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04.04	3,941.98	3,604.75	1,041.27

续:

项目	202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5.99	2,839.39	2,675.54	699.83
2、职工福利费	5.53	89.28	90.83	3.97
3、社会保险费	4.57	134.16	138.50	0.2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47	114.32	117.56	0.23
工伤保险费	1.10	19.84	20.94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25	0.33	0.5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46.33	3,063.16	2,905.45	704.04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46.51	105.03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383.08	358.47	743.87
个人所得税	0.23	39.43	27.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3	9.33	3.15
房产税		9.90	9.86

土地使用税		7.22	6.02
教育费附加	3.96	4.00	1.37
印花税	2.77	7.52	3.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	2.67	0.92
水资源税		4.34	2.27
合计	401.90	589.39	903.11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521.16	1,214.06	1,225.18
合计	521.16	1,214.06	1,225.18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月—5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499.52	56.76%				
租赁负债	48.83	5.55%	53.01	13.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69	37.69%	346.84	86.74%	221.08	100.00%
合计	880.04	100.00%	399.85	100.00%	221.0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负债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不高，主要由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其中租赁负债变动较大主要是2024年公司租赁外地库房、办公室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是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等因素，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2.94%	68.74%	78.47%
流动比率(倍)	1.31	1.19	1.00
速动比率(倍)	0.54	0.58	0.55
利息支出(万元)	77.99	270.37	215.68
利息保障倍数(倍)	24.79	18.80	15.92

1、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是 78.47%、68.74% 和 62.94%。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较高，但整体呈现下降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0、1.19 和 1.31，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55、0.58 和 0.54。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于正常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利息支出金额分别为 215.68 万元、270.37 万元和 77.99 万元，该部分利息支出是借款的利息支出，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92、18.80 和 24.79，利息保障倍数基本上与公司息税前利润波动相匹配。

综上所述，结合各个指标的波动分析，公司的流动性较好、偿债能力较强。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 月—5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60.20	3,364.96	5,53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80.38	-864.00	-135.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95.55	-3,612.86	-4,357.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483.02	-1,072.29	1,075.62

2、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533.15 万元、3,364.96 万元和-460.2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盈利，销售产品的回款周期较短且及时，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稳定良好。由于 2025 年 1-5 月不是完整的年度，不具有可比性。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5.55 万元、-864.00 万元和-680.38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处置固定资产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来自于购建固定资产的现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57.62 万元、-3,612.86 万元和 1,595.55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系向银行及关联方借款及归还、银行关联方借款。

综上，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与实际业务相符，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充足，能够支撑相关的经营活动。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差异化毛纺纱线业务，围绕山羊绒、桑蚕丝、美利奴羊毛、羊驼毛等

天然纤维，形成丝绒纱线、羊绒纱线、毛绒纱线及天然纤维混纺纱线四大产品系列，覆盖半精纺、花式纱等全工艺体系，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时尚女装、休闲针织外套、商务服装等成衣生产。公司成立至今已经培育出“DASHING”平纱系列和“信德”花式纱系列两大毛纺纱线品牌，与 MAXMARA、Ralph Lauren、HOGO BOSS、GAP、爱帛、鄂尔多斯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建立合作关系。根据中国毛纺织行业协会出具的证明，2024 年协会行业竞争力测评中，德信羊绒位列行业第十五名。此外，公司高度重视标准化建设，主导了《半精纺毛机织纱线》（FZ/T22005-2019）、参与了《针织呢绒面料》行业标准的制定。

公司依托生产设备数字化、智能化，提升企业竞争力及创新能力，先后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和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的认证。基于生产经验积累、技术改进及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公司已在分梳工艺、和毛工艺、低温染色工艺等环节积累了一定技术优势。公司产品通过 OEKO-TEX Standard 100 国际生态纺织品标准、GOTS 有机天然纤维、GRS 全球回收标准、OCS 有机原料生产及 RWS 负责任羊毛标准、RAS 负责任羊驼毛标准认证、HIGG FEM/FSLM 环境能源/社会责任认证，严格与国际知名品牌接轨。此外，在能源低碳化、产品绿色化、生产洁净化、资源高效化方面，公司始终坚持绿色环保、节能减排、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并通过德州市绿色工厂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且未发生变更。2023 年和 2024 年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388.35 万元和 3,907.33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 1,933.048 万元，不少于 500 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5.18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7,004.44 万元，流动资产为 21,046.00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5,337.06 万元，流动负债为 16,116.22 万元，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8.17 万元。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挂牌条件相关要求，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

总体而言，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不是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且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质、许可齐全，其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质量等要求；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不存在无法获得研发所需资金等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用的专利、专有技术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因此，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崔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	22.99%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济南智皓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31.42%股权,崔健持有该公司拟 60%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禹城德茂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9.66%股权,崔健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禹城德聚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3.51%股权,崔健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禹城德泉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2.70%股权,崔健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信德花式纺织	2023 年 1-10 月为同一控制下公司，2023 年 10 月开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楷商贸	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注销。
德之慧	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德之睿	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德翰盛	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注销。
青岛汇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智皓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山东德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股东投资的公司，万建民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东台丝路纺贸易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注销。
盐城多锦商贸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注销。
盐城百成信息咨询服务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注销。
东台大友管理咨询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盐城海邦策划服务部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已于 2023 年 11 月注销。
济南峻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万建民控制的公司。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崔健	董事长、总经理
万建民	董事、财务负责人

王海军	董事
张艳伟	董事
刘姝	董事
刘风艳	监事会主席
李延花	监事
张秀凤	监事
马正齐	董事会秘书
张建华	报告期内曾为有限公司董事, 2023年9月离任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张建华	报告期内曾为有限公司董事, 2023年9月离任	退休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德之慧	公司全资子公司, 已于2024年10月注销。	注销
德之睿	公司全资子公司, 已于2024年10月注销。	注销
德翰盛	公司全资子公司, 已于2024年11月注销。	注销
德楷商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已于2025年5月注销。	注销
山东德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 已于2023年5月注销。	注销
东台丝路纺贸易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 已于2023年6月注销。	注销
盐城多锦商贸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 已于2023年6月注销。	注销
盐城百成信息咨询服务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 已于2023年11月注销。	注销
东台大友管理咨询中心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 已于2023年5月注销。	注销
盐城海邦策划服务部	公司主要股东控制的公司, 已于2023年11月注销。	注销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成本
山东信德花式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合并前都受实控人崔健控制	2023年9月20日	同时满足控制权的转移的五项条件	1000万元人民币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月—5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4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	-	-	-	-
合计	-	-	-	-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崔健	644.69		644.69	
合计	644.69		644.69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月—5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崔健(本金)		560.00	450.00	110.00
崔健(利息)		1.29	1.29	
张建华(本金)	880.57		880.57	
张建华(利息)	51.54	12.44	63.98	
合计	932.11	573.73	1,395.84	11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本金）	1,364.40		1,364.40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利息）	43.25	42.20	85.45	
崔健（本金）	1,050.95	328.00	1,378.95	
崔健（利息）	61.00	43.39	104.39	
李延花（本金）	75.14	8.00	83.14	
李延花（利息）	9.01	2.82	11.83	
刘风艳（本金）	42.99	10.00	52.99	
刘风艳（利息）	0.70	1.23	1.93	
马正齐（本金）	130.21		130.21	
马正齐（利息）	12.77	4.36	17.13	
万建民（本金）	874.75	320.00	1,194.75	
万建民（利息）	35.69	51.64	87.33	
王海军（本金）	71.74		71.74	
王海军（利息）	1.13	0.85	1.97	
张秀凤（本金）	3.84		3.84	
张秀凤（利息）	0.06	0.15	0.21	
张艳伟（本金）	29.75	10.00	39.75	
张艳伟（利息）	0.49	1.07	1.56	
张建华（本金）	1,180.57		300.00	880.57
张建华（利息）		51.54		51.54
合计	4,988.45	875.24	4,931.58	932.11

续: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本金）	869.03	676.87	181.50	1,364.40
林芝市共智商贸有限公司（利息）		43.25		43.25
崔健（本金）	2,607.70	577.64	2,134.40	1,050.95
崔健（利息）	8.99	52.01		61.00
李延花（本金）	85.43	14.36	24.65	75.14
李延花（利息）	5.33	3.68		9.01
刘风艳（本金）	26.00	42.99	26.00	42.99
刘风艳（利息）		0.70		0.70
马正齐（本金）	157.09	22.03	48.91	130.21
马正齐（利息）	7.18	5.59		12.77
万建民（本金）	804.46	120.29	50.00	874.75
万建民（利息）	4.09	31.60		35.69
王海军（本金）		71.74		71.74
王海军（利息）		1.13		1.13
张秀凤（本金）		3.84		3.84

张秀凤(利息)		0.06		0.06
张艳伟(本金)		29.75		29.75
张艳伟(利息)		0.49		0.49
张建华(本金)	1,918.78		738.22	1,180.57
合计	6,494.08	1,698.03	3,203.67	4,988.45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	-	-	-	-
-	-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张艳伟	1.86			备用金
王海军			2.95	备用金
张秀凤			6.04	备用金
万建民			0.70	备用金
小计	1.86		9.69	-
(3) 预付款项	-	-	-	-
张建华	7.60	-	-	顾问费
-	-	-	-	-
小计	7.60			-
(4) 长期应收款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崔健		2.05		待付报销款
崔健	110.00		1,103.83	借款
万建民			906.81	借款

李延花			74.25	借款
王海军	0.55	0.24		待付报销款
王海军			40.88	借款
刘风艳			40.55	借款
马正齐			140.60	借款
张艳伟			30.14	借款
张秀凤			3.41	借款
张建华		924.59	1,180.57	借款
林芝共智商贸有限公司			1,407.65	借款
小计	110.55	926.88	4,928.69	-
(3) 预收款项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关联担保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姝,崔健	3,000,000.00	2024/3/26	2025/1/26	是
刘姝,崔健	4,000,000.00	2024/05/13	2025/2/13	是
刘姝,崔健	7,000,000.00	2024/10/15	2025/10/31	否
刘姝,崔健	3,000,000.00	2025/1/20	2025/12/9	否
刘姝,崔健	4,000,000.00	2025/2/14	2025/12/9	否
刘姝,崔健	3,000,000.00	2025/4/23	2026/4/23	否
崔健	4,000,000.00	2025/4/27	2026/4/26	否

注：上述担保，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

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在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报告期后，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相关规定。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执行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为了规范和减少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在本人作为德信羊绒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以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德信羊绒发生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德信羊绒或其控股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德信羊绒公司章程履行审议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德信羊绒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德信羊绒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德信羊绒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德信羊绒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德信羊绒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	-	-
合计	-	-	-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前的《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条款约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万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无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否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否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公司不存在第三方回款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个人卡收付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除上述个人卡情形外，公司存在使用个人卡提现资金发放员工奖金情形 1 次。2023 年 2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崔健爱人刘姝向马正齐、黄小娟分别转账 40 万元，作为代垫公司向员工发放的奖金款项，马正齐、黄小娟取现共 80 万元后向员工进行现金奖金发放，实际发放金额 54.2 万元，剩余 19.8 万元未发放存回崔健银行卡，6 万现金退回崔健，其作为家庭资金备用。

公司根据奖金发放数据已调整账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为在当期财务报表中补记股东代付给员工的奖金费用，借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成本，贷记其他资本公积科目。公司个人卡提现资金发放员工奖金报告期内已规范整改，公司成本费用核算完整。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则要求制定了切实有效内控制度进行约束，建立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核算管理、货币资金及结算资金管理、成本费用管理、财务审批流程等进行了全面、细致规定，杜绝类似财务不规范情形再次发生。

（二）公司转贷的情况

1、公司转贷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资金支付的要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解决资金需求错配的问题，在银行贷款过程中存在通过供应商进行转贷的情形。公司取得资金后均作为日常经营的流动性管理，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

公司转贷的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转贷金额（万元）	支付时间	转回时间	涉及资金还款时间
------	----------	------	------	----------

齐鲁银行	400.00	2025-04-28	2025-04-29	2025-09-05
中国银行	500.00	2025-02-21	2025-02-21	2025-09-08
中国银行	100.00	2025-02-22	2025-02-22	2025-09-08

2、转贷行为的规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全部偿还上述转贷涉及的银行贷款。转贷行为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公司转贷涉及的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禹城支行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出具证明：“截至 2025 年 9 月 8 日，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相关贷款合同约定按时还本付息，未发生逾期还款、不归还贷款、欠息或其他违约情形，无违反相关银行结算制度的行为，不存在被该银行收取罚息或采取其他惩罚性措施的记录。”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出具证明：“截至 2025 年 9 月 8 日，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我行贷款按照贷款合同约定按时还本付息，无逾期、欠息、不归还贷款情形，无被我行收取罚息或采取其他惩罚性措施的记录。”

3、公司转贷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贷款通则》第七十一条的规定：“借款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由贷款人对其部分或全部贷款加收利息；情节特别严重的，由贷款人停止支付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并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一、不按借款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的。二、用贷款进行股本权益性投资的。三、用贷款在有价证券、期货等方面从事投机经营的。四、未依法取得经营房地产资格的借款人用贷款经营房地产业务的；依法取得经营房地产资格的借款人，用贷款从事房地产投机的。五、不按借款合同规定清偿贷款本息的。六、套取贷款相互借贷牟取非法收入的。”

报告期内，公司转贷资金未用于证券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未套取贷款相互借贷谋取非法收入，不属于违反《贷款通则》情节特别严重的情形。同时，公司已按照相关借款合同约定还本付息，不存在对银行造成损失的情形，亦不存在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骗贷行为，公司转贷行为也未实际危害国家金融机构权益和金融安全，因此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因转贷行为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公司已按照相关借款合同约定支付利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全部偿还转贷涉及的银行贷款，银行未因公司的转贷行为遭受损失。

4、公司相关内控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资金管理相关内控制度，并得到严格执行。同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贷款管理及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公司财务规范运作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保证和促使公司依法依规开展财务工作。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411018107.9	一种用天然蚕丝纺制防静电磨毛纱的方法	发明	2024年10月8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2	ZL202410931317.0	一种基于图像特征识别的精半纺纱线外观质量分析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3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3	ZL202410445483.X	一种桑蚕丝/山羊绒混纺纱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19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4	ZL202510518656.0	一种用于可调节防爆喷淋系统的除尘喷淋塔	发明	2025年6月20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5	ZL202520437676.0	一种花式纱装置	实用新型	2025年4月22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6	ZL202421434893.6	一种自络纱管纱穗的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25年4月15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7	ZL202520209037.9	一种普通络筒机单锭单控上蜡装置	实用新型	2025年3月11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8	ZL202323670104.7	一种磨床夹持器	实用新型	2024年9月17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9	ZL202323670361.0	一种能够多股并线的松式络筒机	实用新型	2024年9月17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10	ZL202323603627.X	一种花式捻线机气圈控制结构	实用新型	2024年9月3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11	ZL202323526519.7	一种精梳机顶梳针条防伤手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8月16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12	ZL202421655023.1	具有不间断功能的拼纱用纱架	实用新型	2025年6月10日	德信羊绒	德信羊绒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2510245583.2	一种花式纱毛面均匀性处理控制方法	发明	2025年4月18日	实质审查的生效	
2	CN202510030380.1	一种酸性状态漂白毛绒羊毛纤维的方法	发明	2025年1月8日	等待实审提案	
3	CN202311873109.1	一种丝光毛/亚麻混纺纱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29日	一通出案待回复	
4	CN202311873551.4	一种品牌客户特殊要求的染	发明	2023年	等待实审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色工艺		12月29日	提案	
5	CN202311787808.4	一种纤维和纱线混合纺制花式圈圈纱的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22日	等待实审提案	
6	CN202311787822.4	一种亚麻多彩复合纱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22日	等待实审提案	
7	CN202520047730.0	梳机计长装置安装结构	发明	2025年1月9日	受理	
8	CN202520013709.9	高效短流程包缠纱组件	发明	2015年1月3日	受理	
9	CN202510793696.6	一种蓬松多彩功能绒毛纱制备用绒毛机及制备方法	发明	2025年6月13日	受理	

(二) 著作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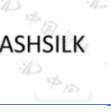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德信散纤染色机自动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604号	2013年1月28日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2	德信智能竹节纱自动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638号	2013年1月28日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3	德信自调匀整式并条机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305号	2013年1月28日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4	德信全自动络筒机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614648号	2013年1月28日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5	德信纺织品电脑测配色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614746号	2013年1月28日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6	德信细纱机速度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514645号	2013年1月28日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7	德信合毛机自动控制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0613980号	2013年1月25日	原始取得	德信羊绒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CASHSILK	74534104	38	2024年5月14日至2034年5月13日	原始取得	使用中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		CASHSILK	74525922	35	2024年5月14日至2034年5月13日	原始取得	使用中	
3		图形	73203573	38	2024年2月21日至2034年2月20日	原始取得	使用中	
4		DASHING	73204514	38	2024年2月21日至2034年2月20日	原始取得	使用中	
5		图形	73192245	35	2024年4月14日至2034年4月13日	原始取得	使用中	
6		德信风尚	5271093	25	2019年7月21日至2029年7月20日	原始取得	使用中	
7		DASHING	5271086	23	2020年4月14日至2030年4月13日	原始取得	使用中	

二、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的判断标准为：

- (1) 重大销售合同：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同一交易主体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连续发生的相同内容或性质相似的合同总金额前五大合同或框架协议；
- (2) 重大采购合同：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同一交易主体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连续发生的相同内容或性质相似的合同总金额前五大合同或框架协议；
- (3) 重大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
- (4) 重大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担保合同；
- (5) 重大抵押/质押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内抵押/质押合同。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产品销售合同	-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	3,119.20	履行完成
2	产品销售合同	-	江阴龙阳纺织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1,359.92	履行完成
3	产品销售合同	-	上海浦东玉成服饰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	1,014.45	履行完成

					丝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4	产品销售合同	-	上海雨歌羊绒服饰有限公司	无	羊绒纱线、丝绒纱线	664.67	履行完成
5	产品销售合同	-	YAGI TSUSHO LTD (日本八木)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丝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22.41	履行完成
6	产品销售合同	-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丝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4,165.19	履行完成
7	产品销售合同	-	江阴龙阳纺织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421.50	履行完成
8	产品销售合同	-	上海雨歌羊绒服饰有限公司	无	羊绒纱线、丝绒纱线	1,321.98	履行完成
9	产品销售合同	-	嘉兴季家羊绒服饰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丝绒纱线	1,224.93	履行完成
10	产品销售合同	-	YAGI TSUSHO LTD (日本八木)	无	丝绒纱线、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396.06	履行完成
11	产品销售合同	-	浙江三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丝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510.57	正在履行
12	产品销售合同	-	江阴龙阳纺织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1,847.27	履行完成
13	产品销售合同	-	阿尔法纺织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无	毛绒纱线、羊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567.20	履行完成
14	产品销售合同	-	苏州工业园区正大针织有限公司	无	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475.50	履行完成
15	纱线购货合同	-	YAGI TSUSHO LTD (日本八木)	无	毛绒纱线、天然纤维混纺纱线	238.99	履行完成

(二) 采购合同

序	合同名称	合同	供应商名称	关联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
---	------	----	-------	----	------	------	----

号		日期		关系		(万元)	情况
1	产品买卖合同	-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无	白山羊绒、青山羊绒、紫山羊绒	2,431.20	履行完成
2	产品买卖合同	-	浙江桐炜纺织有限公司	无	巴素兰毛条、巴素兰羊毛、防缩毛、毛条、丝光毛条	2,385.83	履行完成
3	产品买卖合同	-	桐乡市三石丝绸有限公司	无	1#有胶丝、桑绵条	2,293.00	正在履行
4	产品买卖合同	-	张家港市澳源毛条有限公司	无	66s 羊毛、巴素兰毛条、防缩毛、毛条、丝光毛条	1,838.31	履行完成
5	产品买卖合同	-	天宇羊毛工业(张家港保税区)有限公司	无	巴素兰毛条、防缩毛、毛条、丝光毛条	1,408.83	履行完成
6	产品买卖合同	-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无	白山羊绒、青山羊绒、紫山羊绒	6,654.50	履行完成
7	产品买卖合同	-	张家港市澳源毛条有限公司	无	巴素兰毛条、防缩毛、毛条、丝光毛条	3,613.06	履行完成
8	产品买卖合同	-	桐乡市金隆丝业丝线有限公司	无	捻线白厂丝	2,814.08	履行完成
9	产品买卖合同	-	河北康丰绒毛制品有限公司	无	白山羊绒、青山羊绒、紫山羊绒	2,323.40	履行完成
10	产品买卖合同	-	张家港宇新羊毛工业有限公司	无	毛条、丝光毛条	1,880.10	履行完成
11	产品买卖合同	-	河北嘉星绒业有限公司	无	青山羊绒、紫山羊绒	4,825.25	正在履行
12	产品买卖合同	-	张家港宇新羊毛工业有限公司	无	毛条	1,933.00	正在履行
13	产品买卖合同	-	桐乡市金隆丝业丝线有限公司	无	捻线白厂丝	1,128.40	履行完成
14	产品买卖合同	-	内蒙古新丝路绒毛有限公司	无	白山羊绒、紫山羊绒	1,106.70	正在履行
15	产品买卖合同	-	河北康丰绒毛制品有限公司	无	白山羊绒	1,102.00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	------	------	-----	------	----------	------	------	------

1	齐鲁银行综合授信合同	2023年11月26日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市禹城支行	无	2,000.00	2023年11月16日至2026年11月15日	保证、抵押	正在履行
2	齐鲁银行借款合同	2025年4月27日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禹城支行	无	1,000.00	2025年4月27日-2026年4月26日	保证	正在履行
3	小企业授信业务额度借款合同	2025年1月23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市支行	无	1,000.00	2025年1月22日-2031年1月21日	保证	正在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2023年170101法授最高保字第DZ0178号-0001号	2023年11月16日	德信羊绒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禹城支行	2,000.00	2023年11月16日至2026年11月15日	保证	正在履行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2023年170101法授最高抵字第DZ0178号-0001号	2023年11月16日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禹城支行	齐鲁银行综合授信合同(2023年170101法授字第DZ0178号)	鲁(2016)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0159号-鲁(2016)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0176号共17套房地产	2023年11月16日至2026年11月15日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日期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2	0161200035-2024年禹城(抵)字0049号	2024年10月15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自2024年10月15日至2023年10月31日期间在	不动产权证书:鲁(2016)禹城市不动产权第0000177-0000181号	2024年10月15日至2030年10月31日	正在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崔健、万建民、王海军、张艳伟、刘姝、刘风艳、李延花、张秀凤、马正齐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4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己经营、为他人经营、协助他人经营等）从事与德信羊绒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未投资于任何与德信羊绒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营实体。</p> <p>2、本人未来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己经营、为他人经营、协助他人经营等）从事与德信羊绒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德信羊绒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营实体。</p> <p>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德信羊绒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德信羊绒，并尽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德信羊绒或其控股子公司，由德信羊绒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收购、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受让或允许使用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p> <p>4、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德信羊绒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p> <p>5、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德信羊绒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 在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 本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4、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承诺主体名称	崔健、万建民、王海军、张艳伟、刘姝、刘风艳、李延花、张秀凤、马正齐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年4月3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一、在本人作为德信羊绒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以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德信羊绒发生关联交易。</p> <p>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与德信羊绒或其控股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德信羊绒公司章程履行审议程序、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德信羊绒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p>

	<p>德信羊绒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德信羊绒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四、如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德信羊绒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德信羊绒造成的全部损失。</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如本人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以下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 在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 本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 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4、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崔 健



2025年9月29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崔 健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9 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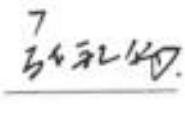
崔 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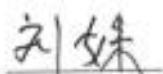
万建民



王海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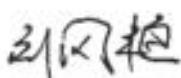


张艳伟



刘 媚

全体监事（签字）：



刘风艳



李延花



张秀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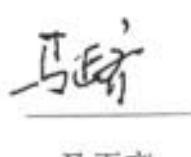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崔 健



万建民



马正齐

法定代表人（签字）：



崔 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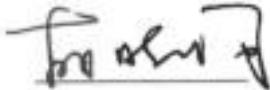
山东德信羊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9日

四、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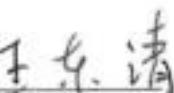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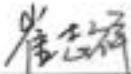
胡晓明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东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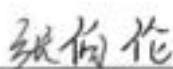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崔志祥



赵辉



张伯伦



李加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胡晓明 (职务: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对已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 对外签署下列法律文件(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协议相对方要求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的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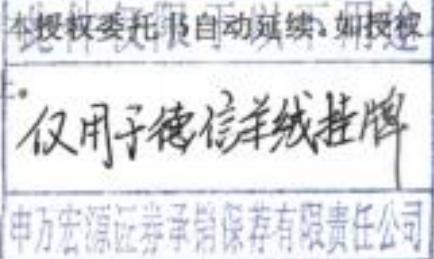
一、分管部门项目, 以公司名义对外签订的各类标准协议、非标准协议(含各类补充协议)。

二、分管范围内, 法律法规、监管法规规定可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且未禁止概括授权的文件, 包括作为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签署的文件、作为推荐业务负责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文件等。

以上授权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 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如授权人、被授权人高管职务发生变更, 授权将自行终止。

(本页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被授权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9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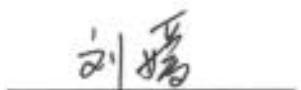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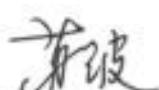


杨天宇



刘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苏波



2025年9月29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潘涛

张昂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张恩军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2015年9月29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王松茂

王松茂

宋家新

宋家新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周长刚

周长刚



2015年9月29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